

股票代號：8450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PILI INTERNATIONAL MULTIMEDIA CO., LTD.

民國一〇六年度 年報



年報查詢網址

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mops.twse.com.tw>

本公司網站：<http://www.pili.com.tw/>

中華民國一〇七年五月十八日刊印

一、本公司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

發言人姓名：黃文章

職 稱：董事長兼總經理

代理發言人姓名：郭宗霖

職 稱：財務長

電子郵件信箱：public@pili.tw

電話：(02)8978-0555

電子郵件信箱：public@pili.tw

電話：(02)8978-0555

二、總公司、分公司及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 公 司：台北市南港區南港路 1 段 209 號 A 棟 6 樓

電 話：(02) 8978-0555

工 廠：

虎尾攝影棚：雲林縣虎尾鎮中溪里中興路 88 號

電話：(05) 6224106

土庫攝影棚：雲林縣土庫鎮埤腳里 34-2 號

電話：(05) 5529168

三、股票過戶機構

名稱：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重慶南路一段 83 號 5 樓

網址：<http://www.chinatrust.com.tw>

電話：(02)6636-5566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

會計師姓名：吳漢期、徐聖忠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台北市基隆路一段 333 號 27 樓

網址：[http:// www.pwc.com/tw](http://www.pwc.com/tw)

電話：(02)2729-6666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 無

六、本公司網址：<http://www.pili.com.tw/>

目 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	4
二、公司沿革	4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7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9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7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22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52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53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	54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54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55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57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58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63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64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64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65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67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67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67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68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87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100
四、環保支出資訊	101
五、勞資關係	101
六、重要契約	103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104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9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或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114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含會計師查核報告、兩年對照之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及附註或附表·····	115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174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	237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238
二、財務績效·····	240
三、現金流量·····	241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242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及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與其改善計畫·····	242
六、風險事項評估·····	243
七、其他重要事項·····	246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247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253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253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253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本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253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大家好：

感謝各位股東過去一年來，對公司的全力支持，霹靂是台灣原創的故事、原創的 IP(智慧財產權)及原創的品牌；霹靂的創新，就是在不違背傳統文化固有的精神或本質，朝多面向的思考，去做多元的結合，創造出更具親和力、滲透力跟生命力的產品，更秉持「文化向下扎根，技術向上發展」的理念邁向國際。

一、民國 106 年度營業成果報告

民國 106 年度合併營業收入 636,316 仟元，較前一年度 700,390 仟元略衰退約 9.15%；營業毛利 358,354 仟元較前一年度 389,345 仟元略減少約 7.96%；稅後淨利 3,458 仟元較前一年度稅後淨利 160,861 仟元大幅衰退約 97.85%，每股稅後純益為 0.09 元。茲將本公司 106 年度合併營業結果重點說明如下：

(一)營業計畫實施結果

項目	106 年度		105 年度		差異金額	增(減)幅度 %
	金額	%	金額	%		
營業收入淨額	636,316	100	700,390	100	(64,074)	(9.15)
營業成本	277,962	44	311,045	44	(33,083)	(10.64)
營業毛利	358,354	56	389,345	56	(30,991)	(7.96)
營業費用	306,218	48	245,129	35	61,089	24.92
營業利益	52,136	8	144,216	21	(92,080)	(63.8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45,832	7	58,415	8	(12,583)	(21.54)
稅前淨利	6,304	1	202,631	29	(196,327)	(96.89)
稅後淨利	3,458	1	160,861	23	(157,403)	(97.85)
每股稅後盈餘	0.09		3.66			

(二)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項目		106 年度	105 年度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	21.80	22.75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642.17	754.04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	416.42	832.66
	速動比率 (%)	365.60	761.41
	利息保障倍數(倍)	2.25	24.67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	0.35	7.46
	權益報酬率 (%)	0.21	10.38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	1.31	42.32
	純益率 (%)	0.54	22.97
	每股盈餘 (元)	0.09	3.66

二、民國 107 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霹靂國際多媒體，首家上櫃的文創業者代表，在正式進入資本市場後，持續強化公司治理品質、擴展營運規模及提升股東權益，同時積極以顛覆傳統的行銷手法增加霹靂於國際間之能見度，以利於跨國人才與技術的引進(如海外專業聲優、電子混音技術及動畫製作人才...等)。2016 年與日本聯手創作的全新奇幻武俠布袋戲「Thunderbolt Fantasy 東離劍遊紀」正式開播，一推出即在日本、台灣、大陸，甚至是歐美等西方市場打出漂亮知名度，成績相當亮眼，對於霹靂在國際間向上竄升的速度與能力有相當助益。2017 年年底更強勢推出「Thunderbolt Fantasy 東離劍遊紀外傳 生死一劍」，不僅擁有網路零負評，台灣首周末影院票房破百萬的優異表現，在日本更已創下連續上映超過 4 個月的紀錄，連在中國豆瓣口碑榜亦有前三名的佳績，在大家熟知的bilibili 評分更高達接近滿分的9.7分，足見此部作品 IP 的驚人國際影響力。

今年是霹靂非常特別的一年，是霹靂布袋戲首席男主角清香白蓮素還真登場的30周年，這不僅是霹靂布袋戲的里程碑，更是偶藝文創發展的驕傲。為此，霹靂將從 4/29 的蓮華誕活動啟動，開始這一系列的還真 30 慶祝活動，有即將於暑假在中正紀念堂登場的「霹靂藝術科幻特展」，將以「虛實結合」的展覽形式，讓傳統偶展與科技互動迸出全新色彩，重新詮釋與定義清香白蓮的傳奇一生。此外，今年將會推出經典舊劇重拍，用最新世代的影像科技重新詮釋與改編當初轟動武林的經典劇集「霹靂異數」，而在年底更將有大型的霹靂音樂會登場，一系列的 30 還真活動絕對值得期待。除了霹靂系列活動之外，「Thunderbolt Fantasy 東離劍遊紀」第二部已確認將在今年 10 月與大家相見，同時，今年 10-11 月，寶

塚歌劇《東離劍遊紀》更將於台北、高雄場正式登場，從霹靂到東離，2018 年將是霹靂非常重要的里程碑。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本公司除了持續穩固與開發台灣市場，更同步將重心放在日本與大陸的新市場。在台灣市場上，兼顧 DVD 超商市場穩健經營的同時，更開始積極發展與突破台灣付費視頻的全新營運模式。在日本市場上，延續「Thunderbolt Fantasy 東離劍遊紀」的話題熱潮與粉絲效益，積極延續東離劍遊紀 IP 的影響力，除今年將推出第二部外，更期以穩定的速度持續推出相關新作品，目標在日本等全球動漫市場上再下一城。在大陸市場上，將以霹靂布袋戲真人劇，與大陸付費視頻的經營與發展為兩大主要引擎，為霹靂 IP 產值再添全新動能，目標將朝新 IP 開發及舊 IP 重製等多方向於日本及大陸市場發展，期打造全新的影視文化里程碑，開創可期的海外收入新模式，極大化霹靂獨有的文創產值。

未來，霹靂亦將全新開發大電影產線，目標 2020 年起，每年春季推出一部霹靂大電影系列，仿復仇者聯盟的電影世界觀，以電影拍攝的劇本與形式重新定義高達 70 部，超過 2600 小時的霹靂系列布袋戲，讓粉絲與觀眾可以截然不同的視角與認知來認識霹靂布袋戲。預計霹靂大電影首部曲將是以清香白蓮素還真為主角，引領大家進入全新的霹靂世界觀，開創另一條霹靂 IP 的運營產線。

四、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本公司因戲劇內容豐富及多元化全方位的通路服務，而能與消費者及影迷們建立穩健且良好的關係。面對全球景氣變化迅速，產業間的競爭會更加激烈，除更加專心致力於掌握市場脈動與消費者需求外，更持續投入新產品的創新與開發。本公司將持續秉持誠信經營之理念，落實公司治理規範，並且將持續求新求變，透過差異化的競爭優勢，創造更大的價值回饋股東。

敬祝各位

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黃文章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中華民國 85 年 07 月 02 日

二、公司沿革

時 間	重 要 紀 事
民國 85	7 月成立「大智育樂股份有限公司」代理霹靂衛星台電視廣播節目之業務。 成立霹靂官方網站。
民國 87	應邀於國家戲劇院演出『狼城疑雲』，首創布袋戲登上國家戲劇院之記錄。
民國 88	因應國際市場及電影事業開拓設立「巨邦國際行銷公司」，積極推展肖像授權 業務及劇集周邊商品研發。 拍攝新戲『天子傳奇』、『火爆球王』。
民國 89	8 月「大智育樂股份有限公司」，更名為「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首部布袋戲電影『聖石傳說』上映，結合傳統藝術與數位動畫，獲頒新聞局 「票房第一」輔導金獎勵。 設立「創世者網路公司」，將霹靂的經營觸角伸向網路資訊產業。
民國 90	電影『聖石傳說』於中國大陸公開上片發行，成為首部取得正式電影進口配 額之台灣電影。
民國 91	電影『聖石傳說』在亞洲地區(日本、韓國)上映。 霹靂網路商品館啟動上線，正式邁入電子商務的經營。 取得行政院新聞局頒發「新興重要策略性產業執照」。
民國 92	霹靂衛星電視台自製節目「超級霹靂會」首播。
民國 93	霹靂相關周邊商品進駐全台 7-11 超商販售。
民國 94	第一家直營店「霹靂蘭陽精品館」於國立傳統藝術中心正式開幕。
民國 95	2 月，『霹靂英雄榜之爭王記』於美國卡通頻道(cartoon network)播映，首部登 上全美電視網之台灣自製戲劇節目。 霹靂榮登新聞局主辦『台灣意象』票選冠軍。
民國 96	與全家便利商店合作推出首波「霹靂全家 Q 版公仔」。 南部地區成立高雄直營店，「霹靂高雄旗艦店」開幕。
民國 98	全面轉換影音通路，首度在全家便利商店發行最新劇集。
民國 99	『霹靂震寰宇之龍戰八荒』於 in89 豪華數位影院舉辦數位劇場版首映會。 高雄衛武營首次舉辦大型交響音樂會~霹靂英雄交響夢。 霹靂受邀參展 2010 中國國際動漫節。 霹靂受邀參加 2010 台北上海雙城文創博覽會。 霹靂受邀參加第四屆杭州新星杯頒獎典禮。 受邀參與高雄市政府夢時代「Open Your Dream」跨年音樂會演出。
民國 100	桃園國際機場二航廈霹靂主題候機室啟用。 與北京網尚聯手合作霹靂皇城之「i movie 霹靂北京影展」。 與杭州翻翻動漫文化藝術公司聯合攝製偶動畫電視劇『梁祝之西湖蝶夢』。 於國立傳統藝術中心曲藝館推出「霹靂 3D 新視界」體驗劇場。

時 間 重 要 紀 事

- 霹靂電影『聖石傳說』受邀於紐約 BAM 影展播映。
霹靂多媒體榮獲「台灣百大品牌」文化創意服務類殊榮。
霹靂受邀參加「BCWW 韓國國際電視影像展」。
與經濟部工業局合作簽訂「數位內容產業發展躍進計畫」拍攝 3D 布袋戲電影。
- 於高雄衛武營舉辦大型交響音樂會~霹靂魔幻交響詩。
投資設立偶動漫娛樂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併購大霹靂國際整合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 民國 101 霹靂受邀參加「2012 中國國際動漫節」。
成立「大畫動畫股份有限公司」。
開拍首部 3D 布袋戲電影『奇人密碼：古羅布之謎』。
霹靂國際多媒體榮獲「文創精品獎」服務大獎。
- 民國 102 霹靂劇集於全台 7-ELEVEN 發行上市。
核准股票公開發行。
核准股票興櫃掛牌交易。
於台北華山藝文特區舉辦布袋戲藝術大展。
- 民國 103 授權鴻基於中華電信 MOD、龍祥電視台、凱擘大寬頻播出霹靂劇集。
於公共電視 HD 頻道每週一~週四晚間九點播出『霹靂驚鴻之刀劍春秋』。
於中國大陸電子商務平台淘寶網開設霹靂官方網路商店「霹靂國際品牌館」。
核准股票上櫃掛牌交易。
- 民國 104 首部 3D 偶動畫電影『奇人密碼-古羅布之謎』正式上映。
霹靂大陸事業子公司「名偶(上海)文化傳播有限公司」及「大霹靂(上海)多媒體科技有限公司」，於上海市閘行區明谷科技園區正式揭牌。
兩岸三地史上最大規模【霹靂布袋戲 COSPLAY 大賽】轟動起跑，並於四川成都【愛奇藝動漫嘉年華】中舉辦最終總決賽。
核准募集國內第一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核准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
申報買回庫藏股。
- 民國 105 霹靂原創劇集系列：霹靂狼煙之古原爭霸。
霹靂原創劇集系列：霹靂天命之仙魔鏖鋒。
與日本動畫界知名大師「Nitroplus 虛淵玄」攜手合作，奇幻武俠偶戲「Thunderbolt Fantasy 東離劍遊紀」。
全球首座「霹靂 3D 彩稻田」現身 2016 屏東熱帶農業博覽會，呈現霹靂布袋戲當紅主角「素還真」與「一頁書」。
與金門酒廠聯名推出《38 度金門高粱酒霹靂紀念版》，展現金門高粱酒年輕、活力新風貌。
與良築良作合作推出《霹靂震寰宇之刀龍傳說》前傳漫畫—《霹靂刀龍傳說之天都興亡錄》強勢登陸<漫畫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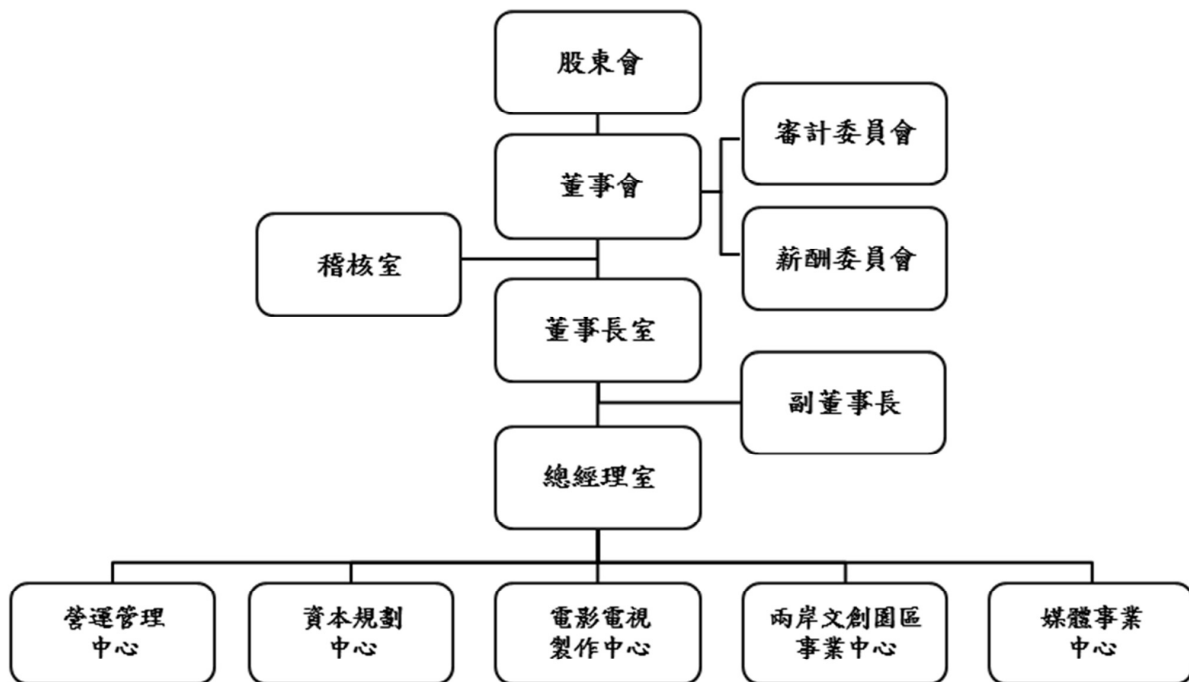
時 間	重 要 紀 事
-----	---------

- | | |
|--------|--|
| 民國 106 | <p>霹靂原創劇集系列：霹靂天命之仙魔鏖鋒二斬魔錄。</p> <p>拓展大陸收費視頻的市場規模，自「霹靂天命之仙魔鏖鋒二斬魔錄」劇集起，霹靂與三大視頻網站「鬥魚」、「bilibili」、「優酷網」合作推出霹靂劇集雙語版付費觀影模式。</p> <p>【2017 台灣燈會在雲林】，全球首創「素還真」與「羅喉」高達八公尺的布袋戲巨型機械花燈，在【偶戲春秋】燈區亮眼登場。</p> <p>霹靂大型主題特展【霹靂英雄之魔吞戰紀】在高雄夢時代轟動登場，首創購物中心特展壯舉，以麒麟星為首的魔吞十二宮全員出動，一次推出八大傳奇主題內容！</p> <p>台日聯手打造《Thunderbolt Fantasy 生死一劍》12/8 上映、西川貴教獻聲參演並獻唱中文主題曲！日本上映首日多家戲院門票被搶購一空，台灣首映周末更創下破百萬票房，網路零負評。</p> |
| 民國 107 | <p>4 月 29 日還真 30 系列活動【蓮華誕】台北場，霹靂內台戲久違登場，八音才子親身掠陣，同時宣布正式挑戰金氏世界紀錄【世界最長的木偶戲電視劇集】完滿成功。</p> <p>4 月 30 日還真 30 系列活動【蓮華誕】烏鎮場，於中國浙江省的烏鎮大劇院挑戰 420 人的集體操偶，成功打破金氏世界紀錄【最大規模的木偶戲演出】。</p> <p>霹靂榮獲 107 年第三屆「總統創新獎」。</p> <p>「30 還真●還真 30 霹靂藝術●異數特展」於中正紀念堂一展廳展出，以「虛實結合」的展覽形式，讓傳統偶展與科技互動迸出全新色彩，重新詮釋與定義清香白蓮的傳奇一生。</p> |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公司組織結構



(二)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 門	主要工作職掌
稽核室	1.檢查、評估內控制度之完整性、有效性及執行情形。 2.建立與維護內稽制度。 3.各項營業活動、作業流程年度稽核計畫擬定。 4.年度稽核計畫之執行、適時提供改進建議、追蹤查核改善情形。
總經理室	1.公司整體營運與決策管理。 2.企業經營環境分析與策略研擬。 3.跨部門專案計畫決策。 4.企業社會責任(CSR)之推動。
媒體事業中心	1.節目企劃、製作及衛星台管理。 2.頻道規劃。 3.洽談節目播送相關事宜。 4.市調資料管理、分析研究。
營運管理中心	1.人力資源規劃及管理。 2.薪工福利之規劃與執行。 3.人才培育制度之建立與執行。 4.資產管理。

部 門	主要工作職掌
	5.總務庶務之維護。 6.資通安全維護。 7.各類合約、文件之草擬、審核、風險控管與檔案管理。 8.訴訟與非訴訟案件處理。
資本規劃中心	1.配合公司營運策略，規劃財務結構，執行各項財務、會計之作業項目。 2.股務相關作業。
製作中心	1.劇集製作。 2.劇集、電影拍攝製作及後製監督。
兩岸文創園區 事業中心	配合公司未來營運策略，擘劃構建文創園區相關事宜。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

1. 董事資料一：

107年4月13日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初次 選任日期	選任 日期	任期	選任時		現在		配偶、未成年子女 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 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 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中華民國	吉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94.02.04	105.06.24	3年	3,020,000	6.86%	3,020,000	6.30%	-	-	-	-	-	-	無	無	無
代表人	中華民國	黃文章	男	102.05.31	105.06.24	3年	1,780,000	4.04%	1,780,000	3.71%	975,000	2.03%	-	-	1.遠東技術學院企業管理科 2.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 公司董事長	1.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 限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 2.大霹靂國際整合行銷股 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3.大畫電影文化股份有限 公司董事長 4.偶動漫娛樂事業股份有 限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 5.大霹靂動漫製作(北京) 有限公司董事 6.大霹靂(上海)文化傳播 有限公司董事 7.大霹靂(上海)多媒體科 技有限公司董事 8.畚田(上海)文化傳播有 限公司董事 9.吉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10.正典投資股份有限公 司董事 11.PILI INTERNATIONAL MULTIMEDIA(BVf) LIMITED 董事長 12. MIN DOLLY (SAMOA) LIMITED 董 事長	副董 事長	黃文擇	兄弟
董事	中華民國	世茂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102.05.31	105.06.24	3年	3,020,000	6.86%	3,020,000	6.30%	-	-	-	-	-	-	無	無	無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初次 選任日期	選任 日期	任期	選任時		現在		配偶、未成年子女 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 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 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 比率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 比率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 比率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代表人	中華民國	黃文擇	男	102.05.31	105.06.24	3 年	1,780,000	4.04%	1,780,000	3.71%	975,000	2.03%	-	-	1.遠東技術學院企業管理科 2.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長	1.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長兼執行副總經理 2.霹靂國際整合行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3.大畫電影文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4.偶動漫娛樂事業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長 5.霹靂動畫製作(北京)有限公司監事 6.霹靂(上海)文化傳播有限公司監事 7.霹靂(上海)多媒體科技有限公司監事 8.善田(上海)文化傳播有限公司監事 9.世茂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10.日冠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董事長	黃文章	兄弟
董事	中華民國	謝健南	男	102.11.28	105.06.24	3 年	-	-	-	-	-	-	-	-	1.中原大學企管系學士 2.統一超商策略長 3.博客來董事長/總經理 4.統一超商副總經理暨營運長 5. Gourmet Master Co. Ltd. 總經理	全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執行長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林惠萍	女	102.11.28	105.06.24	3 年	-	-	-	-	-	-	-	-	1.東吳大學經濟系學士 2.紐約市立大學 Baruch College 財務金融管理碩士 Finance MBA 3.富邦證券承銷部副總經理 4.大華證券承銷部副總經理 5.美喆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1.慧錄資訊有限公司董事長 2.凱昇國際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財務長	無	無	無

職 稱	國 籍	姓 名	性 別	初 次 選任日期	選 任 日 期	任 期	選 任 時		現 在		配 偶、未 成 年 子 女		利 用 他 人 名 義 持 有 股 份		主 要 經 (學) 歷	目 前 兼 任 本 公 司 及 其 他 公 司 之 職 務	具 配 偶 或 二 親 等 以 內 關 係 之 其 他 主 管、董 事 或 監 察 人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獨立董事	中 華 民 國	沈大白	男	102.11.28	105.06.24	3 年	-	-	-	-	-	-	-	-	司 董 事 長 特 別 助 理 1.美國杜蘭大學經濟學博士 2.國立台北大學經濟學碩士 3.東吳大學商學院研究發展中心主任 4.台灣信用評等協會秘書長 5.台灣金融研訓院風險管理業務顧問 6.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財務會計準則制定委員會委員 7.中華民國證券公會風險管理委員會諮詢委員 8.經濟部中小企業處金融服務團、信保基金專案顧問 9.亞洲銀行家協會顧問 10.台灣期貨交易所紀律委員會委員 11.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審議委員會委員 12.工業技術研究院專案顧問 13.華聯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14.實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1.東吳大學會計系教授 2.東吳大學金融科技中心主任 3.財團法人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評價準則委員 4.亞太財金顧問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5.第一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法人監察人代表 6.惠華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 華 民 國	吳明德	男	102.11.28	105.06.24	3 年	-	-	-	-	-	-	-	-	1.彰化師範大學台灣文學研究所教授 2.財團法人中華民俗藝術基金會董事兼執行長	無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 華 民 國	詹昭銀	男	102.11.28	105.06.24	3 年	5,000	0.01%	5,000	0.01%	-	-	-	-	1.國立台灣大學經濟學學士 2.台北關稅局副局長 3.台中關稅局局長 4.台北關稅局局長	-	無	無	無

2. 董事資料二：

107 年 03 月 31 日

條件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商務、法、法官、檢察官、商務、法、 會計、財務、律師、會計師或商務、財 會業務所須相公司其他與公司國家、會 關科系之公院考證書之專門職務之工 私立大專以上業及技術人員作經驗	符合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 他公開 發行公 司獨立 董事家 數
		1	2	3	4	5	6	7	8	9	10	
黃文章								V		V		-
黃文擇								V		V		-
謝健南		V	V	V	V	V	V	V	V	V	V	-
林惠萍		V	V	V	V	V	V	V	V	V	V	-
沈大白	V	V	V	V	V	V	V	V	V	V	V	-
吳明德	V	V	V	V	V	V	V	V	V	V	V	-
詹昭鏢		V	V	V	V	V	V	V	V	V	V	-

註：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V”。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十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提供商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七條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8)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 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3.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07 年 04 月 13 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吉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黃亮勛 90%、黃文章 5%、劉麗惠 5%
世茂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黃滙峰 90%、黃文擇 5%、蔡融涓 5%

4.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無。

(二)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7 年 04 月 13 日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兼總經理	中華民國	黃文章	男	85.07.02	1,780,000	3.71%	975,000	2.03%	-	-	1.遠東技術學院企業管理科 2.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1.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 2.霹靂國際整合行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3.大畫電影文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4.偶動漫娛樂事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 5.霹靂動漫製作(北京)有限公司董事長 6.霹靂(上海)文化傳播有限公司董事(註1) 7.霹靂(上海)多媒體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8.善田(上海)文化傳播有限公司董事 9.吉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副董事長	黃文擇	兄弟

職 稱	國 籍	姓 名	性 別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10.正典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11.PILI INTERNATIONAL MULTIMEDIA(BVI) LIMITED 董事長 12.MIN DOLLY (SAMOA) LIMITED 董事長				
副董事長兼執行副總經理(註2)	中華民國	黃文擇	男	85.07.02	1,780,000	3.71%	975,000	2.03%	-	-	1.遠東技術學院企業管理科 2.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長 1.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副總經理 2.大霹靂國際整合行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3.大畫電影文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4.偶動漫娛樂事業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長 5.大霹靂動漫製作(北京)有限公司監事 6.大霹靂(上海)文化傳播有限公司監事(註1) 7.大霹靂(上海)多媒體科技有限公司監事 8.善田(上海)文化傳播有限公司監事 9.世茂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10.日冠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董事長 黃文章	董事長	黃文章	兄弟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陳義方	男	101.02.01	24,000	0.05%	-	-	-	-	1.東吳大學經濟系學士 2.美國伊利諾大學香檳分校企管碩士 3.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特助 4.仁美環境工程有限公司總經理室高專 5.龍谷觀光事業總經理特助暨財務主管	1.大霹靂國際整合行銷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 2.偶動漫娛樂事業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3.米迪數位娛樂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4.昱泉國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職 稱	國 籍	姓 名	性 別	就任日期	持 有 股 份		配 偶、未 成 年 子 女 持 有 股 份		利 用 他 人 名 義 持 有 股 份		主 要 經 (學) 歷	目 前 兼 任 其 他 公 司 之 職 務	具 配 偶 或 二 親 等 以 內 關 係 之 經 理 人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副總經理	中 華 民 國	黃文姬	女	101.02.01	4,000	0.01%	-	-	-	-	1.輔仁大學英國文學系 2.新唐城有線及新雙和有線電視公司節目部主管 3.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海外部經理	無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中 華 民 國	黃亮勳	男	105.01.01	1,271,000	2.65%	800,000	1.67%	-	-	1.台灣大學生化科技學士 2.大畫電影文化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	1.大畫電影文化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 2.大霹靂(上海)文化傳播有限公司總經理(註1) 3.大霹靂(上海)多媒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 4.米迪數位娛樂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5.合鈞(上海)貿易有限公司董事 6.偶動漫娛樂事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董事長 副董事長	黃文章 黃文澤	父子 叔姪
資深副總經理	中 華 民 國	齊志傑 (註3)	男	105.03.14	-	-	-	-	-	-	1.淡江大學中國大陸研究所 2.神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法務處長	無	無	無	無
財務長	中 華 民 國	郭宗霖	男	101.06.12	5,000	0.01%	-	-	-	-	1.中興法商(台北)經濟系學士 2.東吳大學會計研究所碩士 3.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協理	1.偶動漫娛樂事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2.維格榭家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3.鴻勝會計師事務所執業會計師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中 華 民 國	許煌銘 (註4)	男	105.12.16	5,000	0.01%	-	-	-	-	南開科技大學電機工程科	1.大霹靂國際整合行銷(股)公司副總經理 2.大霹靂(上海)多媒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總經理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中 華 民 國	陳鵬仁 (註5)	男	106.02.02	-	-	-	-	-	-	1.中國文化大學經濟系 2.政治大學財政研究所 3.維多利亞集團副總經理 4.系統電子工業(股)公司協理	無	無	無	無

職 稱	國 籍	姓 名	性 別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7.經貿聯網科技(股)公司財務長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賴旺根 (註 6)	男	106.08.14							1.英國萊斯特大學碩士 2.一詮精密工業(股)公司人資副總經理 3.貿聯國際(股)公司人資法務副總經理 4.光寶科技(股)公司人資主管 5.展騰投資集團副總裁	無	無	無	無
稽核經理	中華民國	張菱娟	女	104.08.04	-	-	-	-	-	-	1.實踐大學會計系學士 2.訊通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主辦會計 3.昱泉國際股份有限公司稽核主任	無	無	無	無
財會部協理	中華民國	蔡亞苓	女	104.08.03	-	-	-	-	-	-	1.中國文化大學會計師事務所碩士 2.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經理	無	無	無	無
廠長	中華民國	李宗漢 (註 7)	男	103.04.23	5,000	0.01%	-	-	-	-	1.醒吾技術學院企管系 2.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協理 3.巨邦國際行銷股份有限公司經理	無	無	無	無

註 1：大霹靂(上海)文化傳播有限公司，原名稱：名偶(上海)文化傳播有限公司

註 2：虎尾分公司於 106 年 03 月 21 日取得分公司廢止核准。

註 3：資深副總經理齊志傑於民國 106 年 02 月 15 日申報解任。

註 4：副總經理許煌銘於民國 106 年 12 月 26 日申報解任。

註 5：副總經理陳鵬仁於民國 106 年 05 月 01 日申報解任。

註 6：副總經理賴旺根於民國 106 年 08 月 14 日申報就任。

註 7：依公司組織結構分層及職級判別，於 107 年度將不列廠長李宗漢之主管資料。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一)最近年度(106年度)支付董事之酬金：

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D)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長兼總經理	吉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黃文章	-	-	-	266	266	79	79	11,826	-	-	-	-	-	-	296.71%	296.71%	無
副董事長兼執行經理	世茂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黃文擇	-	-	-	266	266	79	79	11,826	-	-	-	-	-	-	296.71%	296.71%	無
董事	謝健南	-	-	-	266	266	79	79	11,826	-	-	-	-	-	-	296.71%	296.71%	無
董事	林惠萍	-	-	-	266	266	79	79	11,826	-	-	-	-	-	-	296.71%	296.71%	無
獨立董事	沈大白	-	-	-	266	266	79	79	11,826	-	-	-	-	-	-	296.71%	296.71%	無
獨立董事	吳明德	-	-	-	266	266	79	79	11,826	-	-	-	-	-	-	296.71%	296.71%	無
獨立董事	詹昭鏗	-	-	-	266	266	79	79	11,826	-	-	-	-	-	-	296.71%	296.71%	無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2,000,000 元	吉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黃文章 世茂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黃文擇 謝健南 林惠萍 沈大白 吳明德 詹昭鏢	吉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黃文章 世茂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黃文擇 謝健南 林惠萍 沈大白 吳明德 詹昭鏢	謝健南 林惠萍 沈大白 吳明德 詹昭鏢	謝健南 林惠萍 沈大白 吳明德 詹昭鏢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吉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黃文章 世茂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黃文擇	吉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黃文章 世茂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黃文擇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 計	7 人	7 人	7 人	7 人

(二)最近年度(106年度)支付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股票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總經理	黃文章													
執行副總經理	黃文擇(註1)													
副總經理	陳義方													
副總經理	黃文姬													
副總經理	黃亮勛													
資深副總經理	齊志傑(註2)	22,390	22,390	426	426	-	-	191	-	191	-	560.87%	560.87%	無
財務長	郭宗霖													
副總經理	許煌銘(註3)													
副總經理	陳鵬仁(註4)													
副總經理	賴旺根(註5)													
廠長	李宗漢(註6)													

註1：虎尾分公司於106年03月21日取得分公司廢止核准。

註2：資深副總經理齊志傑於民國106年02月15日申報解任。

註3：副總經理許煌銘於民國106年12月26日申報解任。

註4：副總經理陳鵬仁於民國106年04月27日申報解任。

註5：副總經理賴旺根於民國106年08月14日申報就任。

註6：依公司組織結構分層及職級判別，於107年度將不列廠長李宗漢之主管資料。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2,000,000 元	陳義方、黃亮勛、齊志傑、黃文姬、郭宗霖、許煌銘、賴旺根、陳鵬仁	陳義方、黃亮勛、齊志傑、黃文姬、郭宗霖、許煌銘、李宗漢、賴旺根、陳鵬仁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黃文章、黃文擇	黃文章、黃文擇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 計	11 人	11 人

(三)配發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06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股票紅利金額	現金紅利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 理 人	總經理	黃文章	-	191	191	4.66%
	執行副總經理(註 1)	黃文擇				
	副總經理	陳義方				
	副總經理	黃亮勛				
	副總經理	黃文姬				
	財務長	郭宗霖				
	副總經理(註 2)	許煌銘				
	廠長(註 3)	李宗漢				
	財會部協理	蔡亞苓				

註 1：虎尾分公司於 106 年 03 月 21 日取得分公司廢止核准。

註 2：副總經理許煌銘於民國 106 年 12 月 26 日申報解任。

註 3：依公司組織結構分層及職級判別，於 107 年度將不列廠長李宗漢之主管資料。

(四)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 稱	105 年度				106 年度			
	本公司金額 (仟元)	占稅後純 益比例 (%)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 司 (仟元)	占稅後純 益比例 (%)	本公司金額 (仟元)	占稅後純 益比例 (%)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 司(仟元)	占稅後純 益比例(%)
董事	14,189	8.75%	14,189	8.75%	12,171	296.71%	12,171	296.71%
監察人	—	—	—	—	—	—	—	—
總經理及 副總經理	22,786	14.04%	22,786	14.04%	20,588	501.90%	20,588	501.90%

註：上表金額係董事酬金及兼任員工之酬金合計數。

2.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之關聯性：

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給付政策、標準與組合除參酌同業標準及市場行情外，係依本公司每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時，應依法提繳稅捐、彌補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另依相關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為股東累積可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

為激勵員工及經營團隊，本公司依當年度稅前利益扣除分配員工、董事酬勞前之

利益於彌補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不低於百分之二，董事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二。

3.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皆依本公司章程及對公司貢獻程度暨參考同業水準等要素訂定之，與經營績效之關聯性成正相關，並依據法令規定於年報中揭露給付金額，未來風險應屬有限。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本公司 106 年度及 107 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會分別召開 4 次及 3 次，總共召開 7 次(A)，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 席次數(B)	委託出 席次數	實際出(列) 席率%(B/A)	備註
董事長	吉利投資(股)公司	7	0	100%	
董事長之 法人代表人	黃文章	7	0	100%	
副董事長	世茂投資(股)公司	7	0	100%	
副董事長之 法人代表人	黃文擇	7	0	100%	
董事	謝健南	4	3	57%	
董事	林惠萍	7	0	100%	
獨立董事	沈大白	5	2	71%	
獨立董事	吳明德	7	0	100%	
獨立董事	詹昭鏢	7	0	100%	

106 年度及 107 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各次董事會獨立董事出席狀況：

期別 姓名	106 年 第一次	106 年 第二次	106 年 第三次	106 年 第四次	107 年 第一次	107 年 第二次	107 年 第三次
沈大白	V	△	V	V	V	V	△
吳明德	V	V	V	V	V	V	V
詹昭鏢	V	V	V	V	V	V	V

V：親自出席；△：委託出席；X：未出席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證交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

董事會日期 期別	議案內容	決議結果及獨立董事 意見	公司對獨立董事 意見之處理
106.03.06 106 年第一次 董事會	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份條文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意見無異議照案通過，獨立董事並無其他意見	獨立董事並無其他意見
	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意見無異議照案通過，獨立董事並無其他意見	獨立董事並無其他意見
	本公司 105 年第 4 季轉換公司債換發普通股及訂定增資發行新股基準日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意見無異議照案通過，獨立董事並無其他意見	獨立董事並無其他意見
106.05.02 106 年第二次 董事會	制訂本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意見無異議照案通過，獨立董事並無其他意見	獨立董事並無其他意見
	擬對本公司之子公司—大霹靂國際整合行銷(股)公司提供背書保證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意見無異議照案通過，獨立董事並無其他意見	獨立董事並無其他意見
	變更財務報表簽證會計師案(配合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組織調整)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意見無異議照案通過，獨立董事並無其他意見	獨立董事並無其他意見
106.07.31 106 年第三次 董事會	擬議取消對本公司之子公司—大霹靂國際整合行銷(股)公司提供背書保證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意見無異議照案通過，獨立董事並無其他意見	獨立董事並無其他意見
106.11.06 106 年第四次 董事會	修訂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審計委員會行使職權辦法」、「董事會議事規範」、「獨立董事之職責範疇規則」、內部控制制度(含內部稽核實施細則)暨會計制度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意見無異議照案通過，獨立董事並無其他意見	獨立董事並無其他意見
107.03.06 107 年第一次 董事會	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意見無異議照案通過，獨立董事並無其他意見	獨立董事並無其他意見
	修訂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意見無異議照案通過，獨立董事並無其他意見	獨立董事並無其他意見

107.03.31 107 年第二次 董事會	提報薪資報酬委員會通過事項(106 年度董事酬勞及員工酬勞總數)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意見無異議照案通過，獨立董事並無其他意見	獨立董事並無其他意見
	資本公積轉增資發行新股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意見無異議照案通過，獨立董事並無其他意見	獨立董事並無其他意見

(二) 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此情形。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均迴避不參與表決。

屆次	議案內容	董事姓名	應利益迴避原因	參與表決情形
106.03.06 106 年第一次董事會	105 年度董事酬勞分配事項案。	黃文章董事、黃文擇董事、謝健南董事、林惠萍董事、沈大白獨董、吳明德獨董、詹昭銀獨董。	為利害關係人。	利害關係人不參與討論及表決，依序迴避，本案經主席徵詢其他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07.03.06 107 年第一次董事會	提報薪資報酬委員會通過事項案。	黃文章董事、黃文擇董事。	為利害關係人。	利害關係人不參與討論，由代理主席沈大白董事徵詢其他出席董事意見，無異議照案通過。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一) 為落實公司治理、提升董事會功能及建立績效目標以加強董事會運作效率，於 106 年 05 月 02 日董事會通過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並已依循辦法於 106 年底執行董事自評及整體董事會績效評估，其相關評估辦法及評估結果可於本公司網站查詢。

(二) 本公司定期安排董事進修課程，使董事便利取得相關資訊，以保持其核心價值及專業優勢與能力。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本公司於 102 年 11 月 28 日股東會通過設置審計委員會，取代原監察人職責。

2.106 年度及 107 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審計委員會分別召開 4 次及 3 次，總共召開 7 次，審計委員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備註
獨立董事	沈大白	5	2	71%	105/08/02 董事會通過委任並連任
獨立董事	吳明德	7	0	100%	
獨立董事	詹昭銀	7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 證交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

董事會 日期期別	審委會 日期期別	議案內容	決議結果及審計 委員會意見	公司對審計委 員會意見之處 理
106.03.06 106 年第 一次董事 會	106.03.06 106 年第 一次審計 委員會	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 分資產處理程序」部份 條文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 出席委員意見無 異議照案通過	審計委員會無 其他意見
		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經主席徵詢全體 出席委員意見無 異議照案通過	審計委員會無 其他意見
		本公司民國 105 年度營 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	經主席徵詢全體 出席委員意見無 異議照案通過	審計委員會無 其他意見
		本公司 105 年第 4 季轉 換公司債換發普通股及 訂定增資發行新股基準 日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 出席委員意見無 異議照案通過	審計委員會無 其他意見
		出具 105 年度內部控制 制度聲明書	經主席徵詢全體 出席委員意見無 異議照案通過	審計委員會無 其他意見
106.05.02 106 年第 二次董事 會	106.05.02 106 年第 二次審計 委員會	制訂本公司「董事會績 效評估辦法」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 出席委員意見無 異議照案通過	審計委員會無 其他意見
		擬對本公司之子公司一 大霹靂國際整合行銷 (股)公司提供背書保證 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 出席委員意見無 異議照案通過	審計委員會無 其他意見
		變更財務報表簽證會計 師案(配合資誠聯合會計 師事務所內部組織調整)	經主席徵詢全體 出席委員意見無 異議照案通過	審計委員會無 其他意見
106.07.31 106 年第 三次董事 會	106.07.31 106 年第 三次審計 委員會	擬議取消對本公司之子 公司一大霹靂國際整合 行銷(股)公司提供背書 保證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 出席委員意見無 異議照案通過	審計委員會無 其他意見
		本公司民國 106 年第二 季財務報表	經主席徵詢全體 出席委員意見無 異議照案通過	審計委員會無 其他意見
106.11.06 106 年第 四次董事 會	106.11.06 106 年第 四次審計 委員會	修訂本公司「審計委員 會組織規程」、「審計委 員會行使職權辦法」、 「董事會議事規範」、	經主席徵詢全體 出席委員意見無 異議照案通過	審計委員會無 其他意見

		「獨立董事之職責範疇規則」內部控制制度(含內部稽核實施細則)暨會計制度案		
		擬議本公司 107 年度稽核計畫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意見無異議照案通過	審計委員會無其他意見
107.03.06 107 年第一次董事會	107.03.06 107 年第一次審計委員會	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意見無異議照案通過	審計委員會無其他意見
		修訂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意見無異議照案通過	審計委員會無其他意見
		本公司 106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意見無異議照案通過	審計委員會無其他意見
107.03.31 107 年第二次董事會	107.03.31 107 年第二次審計委員會	提報薪資報酬委員會通過事項(106 年度董事酬勞及員工酬勞總數)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意見無異議照案通過	審計委員會無其他意見
		資本公積轉增資發行新股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意見無異議照案通過	審計委員會無其他意見
		本公司民國 106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意見無異議照案通過	審計委員會無其他意見

(二) 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此情形。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此情形。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一) 本公司獨立董事與會計師每年定期開會，會計師就本公司財務狀況、海內外子公司財務及整體運作情形及內控查核情形向獨立董事報告，並對治理事項充份溝通；若遇重大異常事項時得隨時召集會議。其獨立董事與會計師歷年之溝通情形可於本公司網站查詢。

(二) 本公司已成立審計委員會並由三位獨立董事組成，每次召開審計委員會邀請稽核主管列席，至少每季一次就本公司內部稽核執行狀況及內控運作情形提出報告；若遇重大異常事項時得隨時召集會議。其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歷年之溝通情形可於本公司網站查詢。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V		本公司目前業已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獨立董事之職責規範規則」、「股東會議事規則」及「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並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本公司官網，以符合公司治理之要求，且公司對待股東權利的尊重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精神一致。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V V V V		(一)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負責處理股東建議及糾紛等。 (二) 本公司與股務代理機構定期更新並掌握公司主要股東及其控制者之名單。 (三) 本公司已於內控中訂定「對子公司監督與管理作業」、「集團及關係企業相互間財務業務相關作業規範」等辦法，並據以執行。 (四) 公司已訂定「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以規範內部重大資訊保密作業程序，並定期宣導不得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本公司之有價證券。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	V V V		(一) 董事會組成的多元化政策，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本公司官網 (http://home.pili.com.tw/company/corporate.php) 於公司治理組織架構下的董事會結構敘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V		<table><thead><tr><th rowspan="2">董事姓名</th><th rowspan="2">性別</th><th colspan="7">多元化核心項目</th></tr><tr><th>營運及財務分析能力</th><th>經營管理</th><th>危機處理能力</th><th>產業知識</th><th>國際市場觀</th><th>領導能力</th><th>決策能力</th></tr></thead><tbody><tr><td>吉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之法人代表：董文章</td><td>男</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r><tr><td>世茂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之法人代表：黃文輝</td><td>男</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r><tr><td>謝健南</td><td>男</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r><tr><td>林惠萍</td><td>女</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r><tr><td>沈大白</td><td>男</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r><tr><td>吳明德</td><td>男</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r><tr><td>詹昭鏗</td><td>男</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r></tbody></table> 落實執行：本公司共有 7 位董事，其中 3 位為獨立董事，1 位董事為女性，成員專業背景涵蓋本公司文創業領域的專家；營運面有管理、策略、經濟背景專家；財會面有會計系及文創業所需的中國文學系背景專家，董事會成員具備產業、學術、知識多樣化背景，可從不同角度給予專業意見，對提升公司經營績效及管理效率有充分的助益。 (二)公司截至目前尚未設置其他功能性委員會，惟透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的運作，可有效監督公司重要業務與財務之執行。 (三)本公司已於 106 年 05 月 02 日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並依辦法規定每年進行績效評估。每年底以問卷交由董事自評填寫並回收，由股務部依前開辦法分析，將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針對可加強處提出改善建議。前開辦法及評鑑結果亦於本公司官方網站揭露之。最近一次(106 年度)董事會成員自我進行績效考評後，並對董事會整體進行績效考評，績效評估結果係屬有效運作。	董事姓名	性別	多元化核心項目							營運及財務分析能力	經營管理	危機處理能力	產業知識	國際市場觀	領導能力	決策能力	吉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之法人代表：董文章	男	✓	✓	✓	✓	✓	✓	✓	世茂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之法人代表：黃文輝	男	✓	✓	✓	✓	✓	✓	✓	謝健南	男	✓	✓	✓		✓	✓	✓	林惠萍	女	✓	✓	✓	✓	✓	✓	✓	沈大白	男	✓	✓	✓	✓	✓	✓		吳明德	男		✓	✓	✓	✓	✓		詹昭鏗	男		✓	✓		✓	✓	✓
董事姓名	性別	多元化核心項目																																																																																
		營運及財務分析能力	經營管理	危機處理能力	產業知識	國際市場觀	領導能力	決策能力																																																																										
吉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之法人代表：董文章	男	✓	✓	✓	✓	✓	✓	✓																																																																										
世茂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之法人代表：黃文輝	男	✓	✓	✓	✓	✓	✓	✓																																																																										
謝健南	男	✓	✓	✓		✓	✓	✓																																																																										
林惠萍	女	✓	✓	✓	✓	✓	✓	✓																																																																										
沈大白	男	✓	✓	✓	✓	✓	✓																																																																											
吳明德	男		✓	✓	✓	✓	✓																																																																											
詹昭鏗	男		✓	✓		✓	✓	✓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1.董事會績效自評整體平均答題得分 47 題(滿分 48 題)。 2.董事會成員自評整體平均答題得分 24 題(滿分 25 題)。 前開績效評鑑之綜合評語內容已知會各董事並公告於本公司網站。 本公司董事會整體績效評估之衡量項目，函括下列五大面向： 1.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3.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4.董事的選任及持續進修。 5.內部控制。 董事會成員（自我）績效評估之衡量項目函括下列六大面向： 1.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2.董事職責認知。 3.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4.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5.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6.內部控制。 本公司每年透過此考核結果做為評估各董事成員達成的指標項目、效能、個人表現之關連性及合理性，並以此決議每位董事之酬勞發放金額。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四)本公司每年定期由財會處依據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第 10 號公報「正直、公正、客觀及獨立性」中對獨立性之相關規定提出「簽證會計師查核品質、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報告」及取得簽證會計師出具之獨立性聲明書至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審議評估簽證會計師之查核品質、獨立性及適任性。 最近一年(106 年)已於 106 年第一次董事會(106/03/06)對簽證會計師查核品質、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報告內容項目如下，經確認簽證會計師品質、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良好： 1.查核品質：經查詢金管會證期局網站公布最近 5 年度受會計師法懲戒之名單及金管會依證交法第 37 條第 3 項處分之會計師名單，未發現委任之會計師有被處罰之情事。 2.獨立性： (1)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係台灣知名之前四大會計師事務所之一。 (2) 簽證會計師(吳漢期會計師、徐聖忠會計師)連續提供審計服務年數未滿 7 年。 (3) 係提供財務報表與稅務簽證相關之審計業務，並無影響獨立性之情事。 (4) 並無或有公費之約定，擬委任查核簽證之服務範圍簽證委任書。 3.適任性： (1) 為全球著名之會計師事務所。相關之服務與專業之名譽事例查詢網址： http://www.pwc.tw/zh/about-us/professional-se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rices.html https://www.pwc.tw/zh/news/press-release/press-20180209.html (2) 會計師事務所之同業評鑑良好。 (3) 經查詢金管會證期局網站公布最近 5 年度受會計師法懲戒之名單及金管會依證交法第 37 條第 3 項處分之會計師名單，簽證會計師無任何法律訴訟案件，或主管機關糾正、調查之案件。 (4) 簽證會計師與主要管理人員提供之審計服務品質良好。 (5) 簽證會計師定期進修，並提供公司即時專業資訊。 (6) 簽證會計師與管理階層及內部稽核主管之互動良好。
四、上市上櫃公是否設置公司治理專(兼)職單位或人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行業務所需資料、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辦理公司登記及變更登記、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V		本公司公司治理人員由具備會計師資格之資本規劃中心財務長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以督導股務部專責人員執行，106 年度治理業務推展情形，包括： 1. 提供董事及獨立董事們執行業務所需資料、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辦理公司登記及變更登記、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事務、公開資訊觀測站及公司官網投資人專區之資訊維護更新等，以落實維護股東權益、平等對待股東、強化董事會運作，並提升資訊透明度。 2. 不定期 e-mail 提供董事會成員進修課程資訊，並為董事服務進修課程報名事務。 3. 按季聯繫董事會事項：會計師、獨立董事、財會主管、稽核主管的溝通會議。 4. 規劃公司參與或召開法說會事宜。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V		(一)本公司網站(http://www.pili.com.tw/)架設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專區，相關資料皆依規定揭露於網站。 (二)本公司已架設網站且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由專人負責公司資訊蒐集及揭露並即時對外說明。以上藉由本公司網站、電話及傳真等通訊方式與利害關係人建立溝通。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任專股服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V		本公司委任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辦理股東會相關事務。
七、資訊公開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資訊？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V V		(一)本公司網站設置投資人專區 http://www.pili.com.tw/ ，並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公司財務業務等相關資訊。 (二)本公司已完整建立並落實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制度，並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工作。
八、公司是否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V		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符合主管機關規定辦理。 (一)員工權益與僱員關懷 1. 勞工保險：依「勞工保險法」規定辦理。 2. 全民健保：依「全民健康保險法」規定辦理。 3. 員工酬勞：依本公司「公司章程」規定辦理，並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及董事會決議通過後，提報股東會。 4. 年節津貼：中秋節、端午節、勞動節及農曆春節每人固定發放禮品或禮金。 5. 團體保險：本公司為員工投保團體保險，提供員工及其家庭保障。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6. 退休制度：選擇舊制者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規定辦理，每月提撥勞工退休金 2%；選擇新制者本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每月提撥不低於勞工每月工資 6%至勞工退休金專戶。以上員工權益與僱員關懷詳細敘述，詳公司官網及本年報勞資關係第 101~102 頁。 (二)投資者關係 透過公開資訊觀測站及公司網站充分揭露資訊，且每年不定期參與或召開法說會(106 年參加 2 次法說會)，讓投資人瞭解公司營運狀況，並能透過股東會及發言人制度與公司溝通。 (三)供應商關係 本公司依平等互惠原則與供應商建立夥伴關係，建立穩定供應鏈，且不定期進行稽核以確認品質，並可透過公司官網供應商聯絡窗口聯繫。 (四)利害關係人之權利 1. 對於顧客責任方面：本公司提供良好的影集產品，重視顧客意見，可透過本公司官網服務中心的客戶服務線上意見信箱提問。 2. 對於股東責任方面：充份維護股東權益為公司努力的目標，聯絡方式可透過本公司官網投資人專區的聯絡窗口聯繫。 (五)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 本公司以積極態度鼓勵董事參與進修。現任董事進修情形已揭露至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司治理/董事及監察人出(列)席董事會及進修情形與獨立董事兼任情形(個別)項下/輸入本公司代號 8450 查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公開資訊觀測站： http://mops.twse.com.tw/mops/web/t100sb07 (六)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 本公司針對重要管理指標訂有管理辦法並依法執行。 (七)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 秉持顧客至上之經營理念，並可透過公司官網上客服及客戶服務聯絡窗口聯繫。 (八)本公司於 106.11.6 提報董事會，每年為全體董事及重要職員購買責任保險情形，包含有關責任保險之投保金額、承保範圍及保險費率等重要內容如下： <table border="1"> <tr> <th>保險公司</th><th>投保金額</th><th>投保期間</th><th>董事會報告日期</th></tr> <tr> <td>富邦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td><td>新台幣 90,690 仟元</td><td>106 年 10 月 20 日~ 107 年 10 月 20 日</td><td>106 年 11 月 6 日</td></tr> </table>	保險公司	投保金額	投保期間	董事會報告日期	富邦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新台幣 90,690 仟元	106 年 10 月 20 日~ 107 年 10 月 20 日	106 年 11 月 6 日
保險公司	投保金額	投保期間	董事會報告日期								
富邦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新台幣 90,690 仟元	106 年 10 月 20 日~ 107 年 10 月 20 日	106 年 11 月 6 日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未列入受評公司者無需填列）： (一)本公司已改善事項： 1.已於106年完成建置英文公司網站，並包含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相關資訊。 2.自106年起已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執行董事會績效評估，並將評估結果揭露於公司網站或年報。 3.已將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如就公司財務報告及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方式、事項及結果等）揭露於公司網站。 4.年報已揭露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5.已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指引，編製年度的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 6.已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兼職單位(總經理室)，由總經理指派各單位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工作，各單位依業務執掌劃分執行相關事宜，以落實運作。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二)尚未改善者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1.107年將於股東常會開會30日前上傳股東會議事手冊及會議補充資料。 2.107年編制106年度的股東會年報將詳實揭露審計委員會對於重大議案之決議結果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3.107年將至少召開六次董事會。			

(四)公司如有設置薪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分別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								兼任其 他公開發 行薪資報 酬委員會 成員家數	備註
		商務、法務、 財務、會計或 公司業務所需 相關料系之公 私立大專院校 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 師、會計師或其他 與公司業務所需 之國家考試及格 領有證書之專門 職業及技術人員	具有商 務、法務、 財務、會計 或公司業 務所需之 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獨立董事	沈大白	✓		✓	✓	✓	✓	✓	✓	✓	✓	✓	0	-
獨立董事	吳明德	✓		✓	✓	✓	✓	✓	✓	✓	✓	✓	0	-
獨立董事	詹昭鑲			✓	✓	✓	✓	✓	✓	✓	✓	✓	0	-

註：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2.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 (1)本公司業已依照「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規定於 102 年 9 月 2 日董事會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並訂有「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及「薪資報酬委員會行使職權辦法」。委任沈大白先生、吳明德先生及詹昭鑲先生為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並於 105 年 08 月 02 日薪酬委員會推舉沈大白先生擔任會議召集人。

(2)本屆委員任期：105 年 08 月 02 日至 108 年 06 月 23 日，106 年度及 107 年度截至
年報刊印日止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5 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 次數(B)	委託出席次 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召集人	沈大白	5	0	100%	105/08/02 董 事會通過委 任並連任
委員	吳明德	5	0	100%	
委員	詹昭鑲	5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此情形。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五)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落實公司治理 (一) 公司是否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 (二)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社會責任教育訓練？ (三) 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 (四) 公司是否訂定合理薪資報酬政策，並將員工績效考核制度與企業社會責任政策結合，及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與懲戒制度？	V V V V	(一)本公司於102年10月31日董事會訂定「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並隨時注意國內外企業社會責任相關準則之發展及企業環境之變遷，據以檢討並改進公司所建置之企業社會責任制度，於105年11月01日經董事會通過修訂，並由專責部門定期檢討實施之情形。105年及106年強化公司治理，具體實施成效：榮獲第三屆及第四屆公司治理評鑑上櫃公司前20%殊榮。 (二)除安排董事會所有董事成員皆陸續參加進修課程，並提供進修證明外，本公司亦積極推動教育訓練課程，並於工作規則載明職場倫理之觀念，並透過新進人員教育訓練、在職訓練及不定期各項會議宣導，以提升員工企業倫理觀念。 (三)本公司推動企業社會責任之兼職單位為總經理室由總經理召集各單位主管執行。並於最近一年度於106年11月6日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 (四)本公司於薪資報酬政策劃分為：薪資(依新進、在職員工之學經歷、年資、專業技能、證照與否進行評估核薪或調整)、獎金(依業績達成績效或重要事蹟評核給予)、紅利(依公司當年營運盈餘提撥員工酬勞不低於百分之二)，並配合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本公司推出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無重大差異，未來將會持續配合相關法令辦理。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為善欲人知、拋磚引玉」專案，鼓勵員工參與公益活動，並記載個人重要事蹟，年度績效考核時，可列入評核項目。
二、發展永續環境			
(一)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V		(一)本公司致力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表單文件電子化，於105年下半年導入電子簽核並倡導回收與再利用廢紙，以節省紙張，降低對環境之衝擊。
(二)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V		(二)本公司為文化創意內容產業，並無生產製造過程，不會產生廢水廢氣等汙染環境之廢棄物，本公司環境保護情形良好，106年尚無發生違反環保法令情形。
(三) 公司是否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並執行溫室氣體盤查、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	V		本公司每年與合法的清除廢棄物環保工程公司，簽訂「一般企業廢棄物清除合約」，負責清運電影電視製作中心虎尾廠與土庫廠的日常一般廢棄物。 (三)因應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影響，本公司對於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積極關注並採取以下策略： 1.配合政府環保及職業安全衛生法令，善盡企業社會責任。 2.普及環保及安全衛生教育，積極推動環境管理。 3.積極宣導員工下班應關燈、電腦關機，以節省能源。 4.經由自行檢查或不定期的稽核活動，發現管理盲點，持續改善，以提昇作業安全及環境品質。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無重大差異，未來將會持續配合相關法令辦理。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四)本公司節能、減碳、環保成效如下： 節能成效： 1. 中午午休時間及下班後落實執行關燈；大樓辦公室大門採用感應自動照明設備。 2. 依循「台北市工商業節能減碳輔導管理自治條例」第5條第4款規定-本公司辦公室內冷氣平均溫度設定 26℃，以節省不浪費能源。 3. 辦公室空調送風機及冷卻水塔，每半年 1 次委外廠商清洗保養，以利發揮最大功能。 4. 每季 1 次維護再生能源設備：106 年度投入太陽能光電系統維護服務費用新台幣 288 仟元。 減碳成效： 本公司響應政府再生能源推廣目標，104 年於雲林土庫廠裝置太陽能面板，取得太陽能源回饋政府替代現有之電力能源，並期以對保護環境永續發展做出最大貢獻。極力達成年度減碳目標，於 107 年 3 月盤查累積減碳量，估算最近一年(106 年度)與去年減碳%情形： <table><tr><td>106 年減碳 (Kg)</td><td>105 年減碳 (Kg)</td><td>較去年每單位營收增加減碳%</td><td>等同栽種樹木 (顆)</td><td>106 年節省電費</td></tr><tr><td>584kg</td><td>256Kg</td><td>0.09%</td><td>2,435</td><td>新台幣 264 千元</td></tr></table>	106 年減碳 (Kg)	105 年減碳 (Kg)	較去年每單位營收增加減碳%	等同栽種樹木 (顆)	106 年節省電費	584kg	256Kg	0.09%	2,435	新台幣 264 千元	
106 年減碳 (Kg)	105 年減碳 (Kg)	較去年每單位營收增加減碳%	等同栽種樹木 (顆)	106 年節省電費									
584kg	256Kg	0.09%	2,435	新台幣 264 千元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計劃 107 年持續朝每年年達成每單位營收減碳 1% 為目標。 環保成效： 1. 辦公室實行垃圾分類及設置資源回收桶。 2. 每季進行辦公室與公共區域、每月餐廳消毒作業。 3. 環保支出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 colspan="4">單位:新台幣千元</th></tr> <tr> <th>項目</th><th>106 年環保支出</th><th>105 年環保支出</th><th>環保支出較去年每單位營收增加比例(%)</th></tr> </thead> <tbody> <tr> <td>廢棄物處理費用</td><td>1,178</td><td>443</td><td>0.19%</td></tr> </tbody> </table>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106 年環保支出	105 年環保支出	環保支出較去年每單位營收增加比例(%)	廢棄物處理費用	1,178	443	0.19%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106 年環保支出	105 年環保支出	環保支出較去年每單位營收增加比例(%)												
廢棄物處理費用	1,178	443	0.19%												
三、維護社會公益 (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二) 公司是否建置員工申訴機制及管道，並妥適處理？ (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四) 公司是否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並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 (五)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六) 公司是否就研發、採購、生產、作業及服務流程等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七) 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	V V V V V V V	(一) 本公司遵循各項勞動法規，辦理勞工之勞健保，提撥勞工退休金，為全體員工投保團體傷害險等商業保險。實施無差別待遇之故用政策，確保勞工權益。本公司 107 年參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研擬人權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並預計於 107 年底前制定完成揭露於公司官網。 (二) 本公司針對員工申訴、性騷擾防治等事項設有申訴管道，可透過公司申訴專線及電子信箱諮詢，並由專責人員負責處理。 (三) 本公司認為身心健康的員工，才能營造高效率、高品質的工作績效，因此致力於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在身體健康上，依「職業安全衛生法」每 2 年舉辦員工健康檢查，讓員工更能掌握自己的健康狀況，及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無重大差異，未來將會持續配合相關法令辦理。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 (八) 公司與供應商來往前，是否評估供應商過去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錄？ (九) 公司與其主要供應商之契約是否包含供應商如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	V V V		
			具備自我健康管理的知識與方法。在工作安全上，藉由不定期的宣導及內訓，養成員工緊急應變能力及安全觀念，加強員工認知能力，降低不安全行為造成意外事故的發生。 (四)本公司舉辦勞資會議(每年4次)、公司年會，以提供適當之陳述管道，確保溝通順暢。 (五)本公司透過新進人員考核及年度員工考核機制，定期進行評估員工發展培訓計畫及相關教育訓練課程規劃。 (六)本公司重視客戶意見回饋，由專責單位處理客戶意見之服務程序，俾確保提供客戶最佳服務效能並達到權益保障之目的。 1. 公司官網→投資人專區→利害關係人專區頁面的各單位聯絡窗口，網址路徑如下： http://home.pili.com.tw/company/responsibility.php 2. 公司官網→客戶服務，網址路徑如下： http://home.pili.com.tw/service/faq/ (七)本公司確實遵循商品檢驗法、商品標示法、商標法、消費者保護法及定型化契約應記載及不得記載事項等相關法規規定辦理。 (八)新供應商建立時，注意該新供應商過去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錄。且供應商與本公司合作簽訂合約依本公司政策，合約條款包含企業社會責任條款，一同致力於遵守環保之法令相關規定及善盡社會責任。 本公司與新供應商往來會依評鑑表進行評鑑其適任性，每年1次對持續合作的供應商考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核，以維持本公司提供商品品質，讓購買本公司產品的消費者安心。 (九)本公司與供應商合約之責任條款中已納入社會責任相關條款，本公司制式合約條款包含條款如下： 1.商品內容不得有妨害公序良俗或侵害他人人格權、商標權、專利權、著作權、智慧財產權等專屬權利之虞，亦無違反商標法、專利法、著作權法、食品衛生管理法、健康食品管理法、公平交易法、消費者保護法或其他相關法令（包括但不限於廣告管理、食品衛生、藥妝管理之相關法律以及前揭相關法律之施行細則、法規命令與行政規則等）之規定。 2.與主要供應商訂定的合作契約，已訂有「終止契約」條款，涵蓋違反契約所訂的企業社會責任相關條款時，得終止契約。 本公司要求以下類型的供應商提供的相關認證： 1.對與合作製作商品的供應商有對外宣稱之效果、保證等或須有材質等相關檢驗證書者，供應商應提供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經濟部標準檢驗局或其他相關之合格認證。如，合作的化妝保養品供應商應提供 SGS 測試報告、衛生局化粧品廣告申請核定表。 2.環保供應商應提供業務所必需的許可證照。如，負責清運本公司廢棄物的供應商應提供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廢棄物清除許可證」。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等處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	V		本公司已於 106 年發布 105 年度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並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與公司官網。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已依相關規定辦理，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無重大差異，未來將會持續配合相關法令辦理。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本公司本於「取之於社會，用之於社會」之理念，將企業社會責任視為公司核心價值之一，推動各項社會公益活動，積極贊助相關社福機構、公益團體及弱勢族群。列舉如下： 1.106年捐贈財團法人台灣兒童暨家庭扶助基金會新台幣102,000元。 2.106年捐贈台灣世界展望會新台幣162,000元。 3.106年贊助「中華國際觀光協會」新台幣400,000元。 4.106年霹靂秉持回饋在地理念，傾全力響應「2017台灣燈會在雲林」國際燈節盛會，除無償提供霹靂肖像授權，更贊助大型LED戶外屏幕予「偶戲春秋燈區」使用，以行動聲援推展台灣成為重要國際觀光地區，再創台灣燈會歷史畫面。 5.106年霹靂布袋戲COSER投入「2017墾丁音樂季資源回收綠色英雄聯盟」行列，呼籲民眾一起落實做好資源回收。 6.106年以「素還真」、「囉喉」超Q人偶擔任雲林環保局舉辦「全國淨灘活動，說到做到惜資源」活動代言人，以「魄力護海岸、減廢惜資源」為宣言，一起參與淨灘活動。 7.106年與公平貿易產品供應商「生態綠股份有限公司」合作開發「魔吞正義飲品系列」，以實際行動推廣公平貿易商品，落實企業社會責任，以維護生態環境與社會文化的多樣性及永續。 8.106年12月參與財團法人癌症希望基金會「希望在這裡-癌友家庭照顧服務經費募集計畫」，106/12/1~106/12/31每天8次在本公司的「霹靂台灣台」頻道，以公益播送廣告方式推廣活動訊息，以造福更多的癌症病患與家屬。			
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本公司106年已發布105年度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並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與公司官網，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目前尚未經相關驗證機構驗證，研議中。			

(六)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評 估 項 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 公司是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V		(一)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其中明訂具體規範本公司人員於執行業務時應注意之事項，並於從事商業行為過程中，應向交易對象說明公司之誠信經營政策與相關規定，並於本公司投資人專區 http://www.pili.com.tw 明示公司經營理念。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無重大差異，未來將會持續配合相關法令辦理。
(二) 公司是否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並於各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	V		(二)本公司已訂定「道德行為準則」以資遵循，其中明確規範董事及經理人應有之道德規範，相關懲處辦法等，並於內部人事規章規定相關事項並落實執行。	
(三) 公司是否對「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或其他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措施？	V		(三)除訂定「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外，本公司已建立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並隨時檢討修正，確保不誠信行為之防範。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	V		(一)本公司對於重要業務往來對象除進行誠信評估，並於契約中載明權利義務，避免不誠信行為之發生。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無重大差異，未來將會持續配合相關法令辦理。
(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	V		(二)本公司由董事長室兼職推動企業誠信經營，由董事長裁示各部門依其職務所及範疇盡力履行企業社會責任，並由人資單位負責進行安排開辦相關宣導訓練課程，於年底向董事會報告當年度執行情形。	
(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V		(三)公司已於「道德行為準則」等辦法中制定利益衝突之迴避及說明等規則。同時，本公司總管理處、法務及稽核單位，可提供檢舉人	
(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定期查核，	V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V		檢舉的陳述管道並對檢舉人身份及內容確實保密規定。 (四) 本公司之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皆適時配合實際狀況及法令規定修訂，以確保制度皆符合公司需求，且內部稽核人員按季與獨立董事溝通並每季列席董事會報告查核之情形。 106 年度簽證會計師對本公司財務報導有關之內控制度設計及執行，採用必要之檢查及評估，並未發現內部控制制度有重大缺失而應行改進事項情形。 (五) 依照本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定期舉辦內部宣導及參加外部教育訓練。 本公司 106 年度舉辦誠信經營議題相關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含誠信經營法規遵行、職業安全教育訓練、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等相關課程統計 47 人次，合計 292 人時。 且 107 年 1 月首次舉辦公司年會，董事長向各層級主管講述公司願景及企業文化；總管理處主管向各層級主管講述吹哨機制／反貪汙機制，以落實誠信經營理念，經統計集團主管參與 44 人次，合計 198 人時。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V		(一) 本公司依制定的「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業已設置專責單位受理各項檢舉。同仁亦可透過直屬單位主管進行檢舉。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無重大差異，未來將會持續配合相關法令辦理。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	V		檢舉管道詳本公司網站利害關係人專區： http://home.pili.com.tw/company/responsibility.php	

評 估 項 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V		(二)本公司針對所受理之檢舉事項皆有其調查標準程序及保密之責。 (三)本公司處理相關事宜時會特別注意對於檢舉人予以保密避免遭到不當之處置。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V		本公司業已制定「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並於公司網站投資人專區揭露誠信經營相關資訊，並將相關規章上傳至公開資訊觀測站。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無重大差異，未來將會持續配合相關法令辦理。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已依相關規定辦理，無重大差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1.本公司依據金管會公布的「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定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參考範例，最近一次於104年6月24日修訂本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 2.本公司遵循公司法、證券交易法、商業會計法、上櫃相關規章或其他商業行為有關法令，以作為落實誠信經營之基本。 3.本公司與員工簽有保密契約、資訊切結書及智慧財產權的協議書，全體員工對於經辦事務及業務上而知之公司機密需嚴守秘密不得洩露，並負有保密公司之營業秘密之義務。 4.本公司為上櫃公司更加嚴謹並已制訂「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明訂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受僱人不得洩露所知悉之內部重大資訊予他人，不得向知悉本公司內部重大資訊之人探詢或蒐集與個人職務不相關之公司未公開內部重大資訊，對於非因執行業務得知本公司未公開之內部重大資訊亦不得向其他人洩露。 5.本公司截至目前在銀行信用記錄良好。 6.本公司與客戶之間維繫誠信原則，為獲得客戶信賴，在本公司官網服務中心項下設有客戶服務的「線上意見信箱」及在投資人專區企業社會責任項下的利害關係人專區中設有連結各單位聯絡窗口，客戶有任何合作或反應的意見可隨時與本公司聯繫。 7.本公司對於往來廠商皆秉持誠信經營的商業往來行為，亦向廠商宣導公司誠信經營決心，雙方合作時的合約規範已納入應遵守企業社會責任及相關法規條款。				

(七)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本公司訂定之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股東會議事規則、董事會議事規範、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道德行為準則、內部重大訊息處理暨防範內線交易之管理作業、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誠信經營作業及行為指南、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董事會績

效評估辦法，已登載於本公司官網『投資人專區』項下之『公司制度規範』查詢。(http://home.pili.com.tw/company/corporate.php)。
本公司訂定之「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及相關規章，亦可透過公開資訊觀測站 <http://mops.twse.com.tw>，「公司治理」項下之『訂定公司治理之相關規程規則』中查詢。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

1.本公司遵循法規將重大訊息即時公告揭露給公司的利害關係人並不定期召開或參與法人說明會(最近一年受邀參加 106 年 11 月永豐金證券及 106 年 12 月中國信託證券所舉辦的法說會)說明本公司營運狀況及經營績效。

2.公司治理運作情形，詳本公司官網「<http://www.pili.com.tw/>」投資人專區中的「企業社會責任」及「公司治理」揭露情形。

3.本公司自上櫃以來，榮獲：

(1)「第二屆上市櫃公司治理評鑑」排名前百分之三十五之上櫃公司

(2)「第三屆上市櫃公司治理評鑑」排名前百分之二十之上櫃公司

(3)「第四屆上市櫃公司治理評鑑」排名前百分之二十之上櫃公司

顯示本公司積極落實治理制度、重視股東權益、營運透明度、風險管理、資訊揭露等各個管理面向的卓越表現受到高度肯定。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 內控制度聲明書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07年3月6日

本公司民國106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06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07年3月6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7人中，無人持反對意見，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黃文章



簽章

總經理：黃文章



簽章

(2)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原因及審查報告：無。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及改善情形：
無此情形。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股東會之重要決議及執行情形：

日期	決議內容	執行情形
106.06.15	(1)民國 105 年度財務報表及營業報告書承認案	經股東會決議後，依規定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2)承認本公司 105 年度盈餘分派案	經股東會決議：本公司擬自民國105年度可分配盈餘項下提撥新台幣93,290,812元作為股東現金股利，每股可分配之現金股利為新台幣2.0元。本公司依決議內容於106年7月31日董事會決議通過配息基準日：106年9月5日，並於106年10月3日完成現金股利發放。
	(3)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案	經股東會決議後，已依修訂後「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辦理。
	(4)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份條文案	經股東會決議：擬增加額定資本總額新台幣二億元，增加後額定資本總額為新台幣八億元。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實收資本額為479,574,060元，依規定須達到目前額定資本額六億元時方可執行公司變更登記。

2.董事會之重要決議事項：

日期	決議內容
106.03.06	(1)提報薪資報酬委員會通過事項：霹靂集團高階經理人 105 年度年終獎金暨 106 年度高階經理人薪資報酬案。 (2)提報薪資報酬委員會通過事項：105 年度董事酬勞及員工酬勞總數暨 106 年度董事出席董事會車馬費案。 (3)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4)本公司民國 105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承認案。 (5)擬議本公司 105 年度盈餘分派案。 (6)擬議本公司民國 106 年度營運計畫暨預算案。 (7)出具 105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8)擬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份條文案。 (9)擬訂定本公司召開民國 106 年股東常會日期、時間、地址及議案內容，並得採電

日期	決議內容
	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案 (10)本公司 105 年第 4 季轉換公司債換發普通股及訂定增資發行新股基準日案。 (11)擬議雲林虎尾分公司廢止案。 (12)擬議本公司向金融機構融資額度申請案。
106.05.02	(1)擬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份條文案。 (2)制訂本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案。 (3)擬對本公司之子公司一大霹靂國際整合行銷(股)公司提供背書保證案。 (4)變更財務報表簽證會計師案。
106.07.31	(1)訂定 105 年度盈餘分配除息基準日、股息發放日及可轉換公司債停止轉換相關事宜。 (2)105 年度董事酬勞、員工酬勞分配事項案 (3)擬議取消對本公司之子公司一大霹靂國際整合行銷(股)公司提供背書保證案
106.11.06	(1)修訂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審計委員會行使職權辦法」、「董事會議事規範」、「獨立董事之職責範疇規則」、內部控制制度(含內部稽核實施細則)暨會計制度案。 (2)擬議本公司 107 年度稽核計畫。 (3)擬議本公司向金融機構融資額度申請案。
107.03.06	(1)提報薪資報酬委員會通過事項(高階經理人 106 年度年終獎金暨 107 年度薪資報酬)。 (2)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3)本公司 107 年度營運計畫暨預算案。 (4)本公司 106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5)修訂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案。 (6)擬訂定本公司召開民國 107 年股東常會日期、時間、地址及議案內容，並得採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案。
107.03.31	(1)提報薪資報酬委員會通過事項(106 年度董事酬勞及員工酬勞總數)。 (2)本公司民國 106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3)本公司民國 106 年度盈餘分派案。 (4)資本公積轉增資發行新股案。 (5)霹靂布袋戲大電影專案。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無此情形。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107 年 5 月 18 日

職稱	姓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資深副總經理	齊志傑	105.03.14	106/02/15	生涯規劃
管理部協理	楊世偉	104.04.16	105/10/01	生涯規劃
管理部副總經理	陳鵬仁	106.02.02	106/05/01	生涯規劃
副總經理	許煌銘	97.11.01	106/12/26	生涯規劃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註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吳漢期	106 年度	無
	徐聖忠		

單位：新台幣仟元

金額級距 \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1	低於 2,000 仟元		800	800
2	2,000 仟元（含）～4,000 仟元	2,932		2,932
3	4,000 仟元（含）～6,000 仟元			
4	6,000 仟元（含）～8,000 仟元			
5	8,000 仟元（含）～10,000 仟元			
6	10,000 仟元（含）以上			

(一)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為審計公費之四分之一以上者，應揭露審計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請詳下表。

單位：新臺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會計師查核期間	備註
			制度設計	工商登記	人力資源	其他(註)	小計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吳漢期	2,932		210		590	800	106 年	
	徐聖忠								

註：非審計公費之「其他」性質為移轉訂價及兼營查核簽證費用。

(二)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無此情形。

(三)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此情形。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一)關於前任會計師：

更 換 日 期	106 年 03 月 30 日		
更換原因及說明	係因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業務調整，自 106 年度起，簽證會計師由吳漢期會計師及周建宏會計師更為吳漢期會計師及徐聖忠會計師。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當 事 人		會 計 師
	情 況		委 任 人
	主動終止委任		-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
最新兩年內簽發無保留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意見及原因	無此情形。		
與發行人有無不同意見	有	-	會計原則或實務
		-	財務報告之揭露
		-	查核範圍或步驟
		-	其 他
		-	
	無	V	
	說明		
其他揭露事項 (本準則第十條第六款第一目之四至第一目之七應加以揭露者)	無。		

(二)關於繼任會計師：

事 務 所 名 稱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 計 師 姓 名	吳漢期會計師、徐聖忠會計師
委 任 之 日 期	106 年 03 月 30 日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或會計原則及對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見諮詢事項及結果	無。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無。

(三)前任會計師對本準則第 10 條第 6 款第 1 目及第 2 目之 3 事項之復函：無此情形。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無此情形。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仟股

職稱	姓名	106 年度		107 年度截至 04 月 13 日	
		持有股數增 (減) 數	質押股數增 (減) 數	持有股數增 (減) 數	質押股數增 (減) 數
董事長兼 總經理	吉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	-	-
代表人	黃文章	-	-	-	-
副董事長	世茂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	-	-
代表人	黃文擇	-	380	-	-
董事	謝健南	-	-	-	-
董事	林惠萍	-	-	-	-
獨立董事	沈大白	-	-	-	-
獨立董事	吳明德	-	-	-	-
獨立董事	詹昭鑾	-	-	-	-
副總經理	陳義方	-	-	-	-
副總經理	黃文姬	-	-	-	-
副總經理	黃亮勛	(800)	-	-	-
財務長	郭宗霖	-	-	-	-
營運管理中心 副總經理	賴旺根 (就任日期:106/8/14)	-	-	-	-
協理	蔡亞苓	-	-	-	-
總管理處副總經理	陳鵬仁 (於 106/05/01 申報解任)	-	-	-	-
資深副總經理	齊志傑 (於 106/02/15 申報解任)	-	-	-	-
副總經理	許煌銘 (於 106/12/26 申報解任)	-	-	-	-
廠長	李宗漢 (於107/03/06 申報解任)	-	-	-	-

(二) 股權移轉資訊：

單位：仟股

姓 名	股權移轉原因	交易日期	交易相對人	交易相對人與公司、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	股 數	交易價格
黃亮勛	贈與	106.08.25	蔡仁好	配偶	800	註 1

註1：股權移轉原因係為贈與，故不適用。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07 年 4 月 13 日

單位：股

姓 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或姓名)	關係	
涂水城	4,507,000	9.40%	-	-	-	-	無	無	
正典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200,000	6.67%	-	-	-	-	黃政嘉	公司董事長	
法人代表人：黃政嘉							正典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黃文章 劉麗惠	該公司董事長 父女 母女	
日冠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159,000	6.59%	-	-	-	-	黃政齊	公司董事長	
法人代表人：黃政齊							日冠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黃文擇 蔡融涓 黃滙峰	該公司董事長 父女 母女 兄妹	
吉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020,000	6.30%	-	-	-	-	黃文章	公司董事長	
法人代表人：黃文章							吉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劉麗惠 黃文擇 黃政嘉	該公司董事長 配偶 兄弟 父女	
世茂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020,000	6.30%	-	-	-	-	黃文擇	公司董事長	

姓 名	本人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 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 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 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 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 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名稱 (或姓名)	關係	
法 人 代 表 人： 黃文擇							世茂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蔡融涓 黃文章 黃滙峰 黃政齊	該公司董事長 配偶 兄弟 父子 父女	
黃政齊	2,257,000	4.71%	-	-	-	-	日冠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黃文擇 蔡融涓 黃滙峰	該公司董事長 父女 母女 兄妹	
黃滙峰	2,073,000	4.32%	-	-	-	-	世茂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黃文擇 蔡融涓 黃政齊	該公司董事 父子 母子 兄妹	
黃政嘉	2,033,000	4.24%	-	-	-	-	正典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黃文章 劉麗惠	該公司董事長 父女 母女	
黃文章	1,780,000	3.71%	975,000	2.03%	-	-	吉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劉麗惠 黃文擇 黃政嘉	該公司董事長 配偶 兄弟 父女	
黃文擇	1,780,000	3.71%	975,000	2.03%	-	-	世茂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蔡融涓 黃文章 黃滙峰 黃政齊	該公司董事長 配偶 兄弟 父子 父女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106 年 12 月 31 日
仟股；%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即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大霹靂國際整合行銷(股)公司	18,740	100%	-	-	18,740	100%
大畫電影文化(股)公司	6,000	100%	-	-	6,000	100%
偶動漫娛樂事業(股)公司	24,200	60.5%	-	-	24,200	60.5%
合鈞(上海)貿易有限公司	-	100%	-	-	-	100%
大霹靂動漫製作(北京)有限公司(註 1)	-	100%	-	-	-	100%
大霹靂(上海)文化傳播有限公司(註 2)	-	100%	-	-	-	100%
大霹靂(上海)多媒體科技有限公司	-	100%	-	-	-	100%
善田(上海)文化傳播有限公司	-	100%-	-	-	-	100%
PILI INTERNATIONAL MULTIMEDIA(BVI) LIMITED	-	100%	-	-	-	100%
MIN DOLLY(SAMOA) LIMITED	-	100%	-	-	-	100%

註 1：大霹靂動漫製作(北京)有限公司於民國 101 年 11 月進入清算程序。

註 2：大霹靂(上海)文化傳播有限公司，原名稱：名偶(上海)文化傳播有限公司。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1. 股份種類：

107 年 4 月 13 日

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外在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	47,957,406	12,042,594	60,000,000	

2. 股本形成經過：

107 年 4 月 13 日

年 月	發 行 價 格 (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 註		
		股 數 (仟 股)	金 額 (仟 元)	股 數 (仟 股)	金 額 (仟 元)	股 本 來 源	以現金以外之 財產抵充股款	其 他
85.07	10,000	0.8	8,000	0.8	8,000	設立登記資本	無	註一
86.09	10,000	4.5	45,000	4.5	45,000	現金增資	無	註二
86.12	10,000	0.8	8,000	0.8	8,000	減資	無	註三
88.08	10,000	5	50,000	5	50,000	現金增資	無	註四
89.08	10	10,000	100,000	10,000	100,000	現金增資	無	註五
89.12	10	15,000	150,000	15,000	150,000	現金增資	無	註六
101.02	10	30,000	300,000	30,000	300,000	現金增資	無	註七
102.02	10	60,000	600,000	39,000	390,000	盈餘轉增資 75,000 仟元 現金增資 15,000 仟元	無	註八
103.10	10	60,000	600,000	43,880	438,800	現金增資 48,800 仟元	無	註九
105.04	10	60,000	600,000	43,915	439,150	公司債轉換股份 35 仟股	無	註十
105.09	10	60,000	600,000	45,014	450,137	公司債轉換股份 1,099 仟股	無	註十一
105.12	10	60,000	600,000	47,878	478,776	公司債轉換股份 2,864 仟股	無	註十二
106.04	10	60,000	600,000	47,957	479,574	公司債轉換股份 80 仟股	無	註十三

註一：府(85)建三字第 192159 號
 註二：府(86)建三字第 237462 號
 註三：府(86)建三字第 270667 號
 註四：經(88)中字第 658228 號
 註五：經(89)商字第 089129744 號
 註六：經(089)商字第 089147378 號
 註七：北府經登字第 1015005310 號
 註八：府產業商字第 10190573430 號
 註九：府產業商字第 10389275510 號
 註十：府產業商字第 10583179610 號
 註十一：府產業商字第 10591834420 號
 註十二：府產業商字第 10594942810 號
 註十三：府產業商字第 10652825810 號

(二)股東結構

107 年 4 月 13 日

單位：人；股

股東 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外國機構 及外國人	個人	庫藏股	合計
人 數	-	1	25	10	2,697	1	2,734
持 有 股 數	-	150,000	16,223,000	1,066,000	29,206,406	1,312,000	47,957,406
持 股 比 例	-	0.31%	33.83%	2.22%	60.90%	2.74%	100.00%

(三)股權分散情形

107 年 4 月 13 日

單位：人；股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有比率 %
1-999	204	21,768	0.05%
1,000-5,000	2,126	3,734,538	7.79%
5,001-10,000	200	1,546,100	3.22%
10,001-15,000	64	852,000	1.78%
15,001-20,000	28	507,000	1.06%
20,001-30,000	27	680,000	1.42%
30,001-40,000	14	501,000	1.04%
40,001-50,000	16	743,000	1.55%
50,001-100,000	24	1,651,000	3.44%
100,001-200,000	7	908,000	1.89%
200,001-400,000	6	1,729,000	3.61%
400,001-600,000	0	0	0.00%
600,001-800,000	2	1,550,000	3.23%
800,001-1,000,000	3	2,947,000	6.15%
1,000,001 股以上	13	30,587,000	63.77%
合計	2,734	47,957,406	100.00%

(四)主要股東名單

107 年 4 月 13 日
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涂水城	4,507,000	9.40%
正典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200,000	6.67%
日冠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159,000	6.59%
吉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020,000	6.30%
世茂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020,000	6.30%
黃政齊	2,257,000	4.71%
黃滙峰	2,073,000	4.32%
黃政嘉	2,033,000	4.24%
黃文章	1,780,000	3.71%
黃文擇	1,780,000	3.71%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股

項 目		年 度	105 年	106 年	當年度截至 107 年 3 月 31 日
每股市價	最 高		130	91.2	62.10
	最 低		71	55.8	52.50
	平 均		104.23	74.35	57.71
每股淨值	分 配 前		36.72	34.57	36.10
	分 配 後		34.72	(註 1)	-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44,380 仟股	46,645 仟股	46,645 仟股
	每 股 盈 餘		3.66	0.09	0.34
每股股利	現 金 股 利		2.00	-	-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	-	-
		資本公積配股	-	1.00000009 (註 1)	-
	累積未付股利		-	-	-
投資報酬分析	本 益 比		28.48	826.11	-
	本 利 比		52.12	-	-
	現金股利殖利率		1.92%	-	-

註 1：106 年度資本公積配股案經董事會通過，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公司股利政策：

本公司每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時，應依法提繳稅捐、彌補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另依相關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為股東累積可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考量公司所處環境及成長階段，基於建全財務規劃以達永續經營，依據公司營運規劃、未來資本支出預算及資金需求情形予以訂定，其中現金股利發放金額不低於發放股東股利總額之 10%。

在不影響公司營運及無其他特殊考量下，本公司 101 年至 105 年每年皆分派現金股利；106 年配發股票股利。公司配發之股利以不低於該年度可分配盈餘 50% 為原則。最近 5 年配發現金股利分配佔該年度可分配盈餘比例在 74%~95% 間，且現金股利之分派比率也符合公司章程之規定不低於當年度發放股利總額之 10%。

2. 本年度擬議股利分配情形：

本公司於 107 年 3 月 31 日經董事會決議，擬以超過票面金額發行普通股溢價之資本公積新台幣 46,645,410 元，轉增資發行新股 4,664,541 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每仟股無償配發約 100 股，此案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本公司未公開財務預測，故不適用。

(八)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每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時，應依法提繳稅捐、彌補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另依相關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為股東累積可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

為激勵員工及經營團隊，本公司依當年度稅前利益扣除分配員工、董事酬勞前之利益於彌補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不低於百分之二，董事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二。

2. 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1) 本公司依據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第 30 條規定：「...本公司依當年度稅前利益扣除分配員工、董事酬勞前之利益於彌補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不低於百分之二，董事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二。...」，擬估列董事酬勞總金額新台幣 266,000 元，及員工酬勞總金額新台幣 267,842 元。

(2) 本公司 107 年 3 月 31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分派之董事酬勞與員工酬勞總數，較 106 年帳上估列數少新台幣 1,842 元，該差異將作為會計估計變動，列為 107 年度之損益。

3.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者，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 106 年提撥董事酬勞金額為新台幣 267,842 元，提撥員工酬勞金額為新台幣 267,842 元；上述金額全數擬以現金發放。本公司 107 年 3 月 31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分派之董事酬勞與員工酬勞總數，較 106 年帳上估列數少新台幣 1,842 元，該差異將作為會計估計變動，列為 107 年度之損益。

(2)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

本公司 106 年度員工紅利配發方式擬以現金發放，故不適用。

4.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 105 年度董事酬勞及員工酬勞業經 106 年 3 月 6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並提 106 年 6 月 15 日股東會報告，擬配發董事酬勞及員工紅利分別為\$2,100 仟元及\$3,933 仟元，其實際分派金額與帳列估列數一致。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買回公司股份之情形。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一)公司債辦理情形

公 司 債 種 類		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發 行 (辦 理) 日 期		104年7月13日
面 額		壹拾萬元
發 行 及 交 易 地 點		臺灣
發 行 價 格		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總 額		新台幣陸億元整
利 率		0%
期 限		三年
保 證 機 構		無
受 託 人		永豐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信託部
承 銷 機 構		永豐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簽 證 律 師		彭義誠律師
簽 證 會 計 師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吳漢期會計師
償 還 方 法		除依轉換辦法轉換或收回外， 餘到期日以現金一次還本。
未 償 還 本 金		新台幣貳億肆仟玖佰陸拾萬元整
贖 回 或 提 前 清 償 之 條 款		請參閱國內第一次無擔保 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
限 制 條 款		無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評等日期、 公 司 債 評 等 結 果		無
附 其 他 權 利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轉換 (交換或認股)普通股、價 證(交換或認股)憑證或其他有 證(交換或認股)憑證之金額	債權人提出申請轉換本公司普通股共 4,077,406 股。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 辦法	請參閱國內第一次無擔保 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 發行條件對股權可能稀釋情 形及對現有股東權益影響		轉換公司債在債權人未要求執行轉換權 利前，對公司無股權稀釋作用，債權人 在可轉換期間內可選擇對其較有利之時 間點進行轉換，因此對股權稀釋具有遞 延效果，對於每股盈餘稀釋之影響效果 應尚屬有限。

(二)轉換公司債資料

公司債種類		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項目	年度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當年度截至 107 年 5 月 18 日
	最高	111.00	149.50	109.00	100.90
轉換公司債市價	最低	85.05	95.60	98.05	99.00
	平均	101.56	118.34	101.45	99.43
轉換價格		88 元 (104/7/13 起) 86 元 (104/9/16 起)	83.9 元 (105/9/5 起)	81.6 元 (106/9/5 起)	81.6 元
發行日期及發行時轉換價格		發行日期 104 年 7 月 13 日；發行價格 88 元			
履行轉換義務方式		發行新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 1.公司尚未屆期之員工認股權憑證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辦理情形及對股東權益之影響：
107年5月18日

員工認股權憑證種類	第一次員工認股權憑證						
主管機關核准日期	104.9.15						
發行（辦理）日期	105.5.3						
發行單位數	1,312,000 單位						
發行得認購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2.74%						
認股存續期間	4 年						
履約方式	買回股份交付						
限制認股期間及比率（%）	認股權人自被授予員工認股權憑證屆滿二年後，可依下列認股權憑證授予期間及比例行使認股權： <table border="1"> <tr> <td>時 程</td><td>累積可行使認股比例</td></tr> <tr> <td>屆滿 2 年</td><td>50%</td></tr> <tr> <td>屆滿 3 年</td><td>100%</td></tr> </table>	時 程	累積可行使認股比例	屆滿 2 年	50%	屆滿 3 年	100%
時 程	累積可行使認股比例						
屆滿 2 年	50%						
屆滿 3 年	100%						
已執行取得股數	0 股						
已執行認股金額	0 元						
未執行認股數量	1,312,000 股						
未執行認股者其每股認購價格	100 元						
未執行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2.74%						
對股東權益影響	由於本認股權憑證於發行屆滿二年後分二年執行，對原股東權益產生逐年稀釋，故其稀釋效果尚屬有限。						

- 2.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屬私募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3.累積至年報刊印日止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及取得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員工之姓名、取得及認購情形：

107年5月18日

單位:仟元/仟股

	職稱	姓 名	取 得 認 股 數 量	取 得 認 股 數 量 占 已 發 行 股 份 總 數 比 率 (註 3)	已 執 行				未 執 行			
					認 股 數 量	認 股 價 格 (註 4)	認 股 金 額	認 股 數 量 占 已 發 行 股 份 總 數 比 率 (註 3)	認 股 數 量	認 股 價 格 (註 5)	認 股 金 額	認 股 數 量 占 已 發 行 股 份 總 數 比 率 (註 3)
經 理 人	總經理	黃文章	520	1.08%	-	-	-	-	390 (註 9)	95 元	37,050	0.81%
	執行副總 經理(註 1)	黃文擇										
	子公司總 經理	陳義方										
	財務長	郭宗霖										
	副總經理	黃亮勛										
	資深副總 經理(註 6)	齊志傑										
	子公司副 總經理(註 7)	許煌銘										
	副總經理	黃文姬										
	海外子公 司總經理 (註 8)	梁建勛										
員 工 (註 2)	總監	陳兆雄	215	0.45%	-	-	-	-	215	95 元	20,425	0.45%
	總監	林智駿										
	協理	蔡亞芩										
	導演	王嘉祥										
	副導演	鄭保品										
	經理	劉谷洋										
	經理	余泰新										
	經理	胡文山										
	副理	鍾韻永										
	副理	王羿文										

註1：虎尾分公司於106年03月21日取得分公司廢止核准。

註2：取得認股權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員工係指經理人以外之員工。

註3：已發行股份總數係指經濟部變更登記資料所列股數。

註4：已執行之員工認股權認股價格，應揭露執行時認股價格。

註5：未執行之員工認股權認股價格，應揭露依發行辦法計算調整後之認股價格。

註6：資深副總經理齊志傑於106年2月15日離職。

註7：子公司副總經理許煌銘於106年12月26日離職。

註8：子公司總經理梁建勛於106年1月1日離職。

註9：因員工離職而註銷單位數130單位。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前各次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尚未完成或最近三年內已完成且計畫效益尚未顯現者之計畫內容及執行情形：無。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劇集節目、電視節目、錄影節目帶及電影片等各式影片之拍攝製作及發行、衛星廣播電視節目之供應、劇集周邊商品之開發、製作與銷售及劇集著作之各項授權業務等。

2.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產品項目	105 年度(合併)		106 年度(合併)	
	收入淨額	比重(%)	收入淨額	比重(%)
劇集發行收入	407,550	58%	370,670	58%
商品銷售收入	108,501	15%	104,602	16%
授權收入	82,383	12%	70,081	11%
系統及廣告收入	59,705	9%	58,060	9%
其他	42,251	6%	32,903	6%
營業收入總計	700,390	100%	636,316	100%

3.公司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

本公司主要商品為劇集發行收入、周邊商品銷售收入、霹靂電視台節目與廣告託播收入、授權業務收入及專案活動等，茲說明如下：

【全方位娛樂事業版圖 倍增霹靂品牌價值】



(1)劇集發行

本公司在雲林虎尾及土庫二地建置總面積約萬坪之布袋戲製作攝影棚，從編劇、口白、音樂、效果、動畫、造型、布景、道具、攝影、燈光、操偶、導播、混音、剪輯及審片等，縝密分工之一條龍式劇集製作流程，所投入的資金與人力係皆高於一般電視劇製作之水平與投資，除歷年來持續不斷累積的劇集創作、拍攝及製作經驗外，本公司更是使用最先進之拍攝設備及製作技術來製作出高畫質高水準之劇集影片，使霹靂原創偶動畫劇集呈現出高品質的國際水準。

民國 98 年起，本公司劇集發行的通路模式改變，與全國分店家數約 2,800 多家之連鎖超商-全家便利商店合作推出霹靂劇集的租售服務，首創在連鎖超商通路發行劇集之先趨。於民國 102 年初，又再加入了全國分店家數約 4,800 多家之 7-11 統一超商，多元的發行通路大幅增加 DVD 劇集銷售通路之密度與廣度，使消費者購買霹靂 DVD 劇集更為便利。

近年來，隨著手機、網路等行動裝置的普及，收視習慣的改變已是必須面對的課題。秉持服務更大更廣收視族群的理念，未來針對霹靂劇集的發行，將重新擬定規劃全新的發行模式，如大陸付費視頻的推出即是關鍵改革的第一步，目標虛實整合，讓霹靂布袋戲的收視行為更加流暢方便。

(2)周邊商品

在霹靂周邊商品種類中，與電視版戲偶相同比例大小的霹靂大木偶深受戲迷喜愛，大木偶傳神的臉部表情、精緻純手工縫製的服飾配件，兼具收藏性及把玩性的價值，在許多戲偶收藏家的眼裡視為必收藏之精品，爭相購買收藏。另為滿足不同客層的需求，本公司依照實際戲偶比例縮小分別製作「18 吋」及「12 吋戲偶」，能充分展現電視版戲偶之原有風格與特色。同時，因戲迷喜愛收藏劇中角色所使用的兵器，本公司將劇中實際使用的兵器，依原尺寸等比例縮小，以純手工方式打造，並採用鋅合金材質製作出精緻且手工細膩的縮小版兵器，為「兵器大觀系列」，可便於消費者購買收藏。

另一深受消費者喜愛的周邊商品為各種造型的霹靂戲偶公仔系列與武器名鑑系列。本公司將霹靂戲偶人物的動作、型態、特色、表情、配件及劇中戲偶所使用的武器等，以深受大眾歡迎的動漫風格製作出各種形式的公仔與武器名鑑系列等周邊商品供消費者購買與收藏。其中為凸顯霹靂公仔的特色與魅力，首次將霹靂公仔品牌化，推出『霹靂無雙 3D 激戰天下』系列公仔，以「無雙」、「激戰」、「天下」來呈現品牌的豐富性，達成市場區隔。更透過 3D 製作技術，將公仔製作的精準度提升，達到更高水準的品質，讓戲偶的神韻栩栩如生，徹底強化霹靂公仔的精緻度與珍藏價值。

同時，本公司搭配霹靂劇集將劇中角色商品化，開發角色劇照、人物撲克牌、餐墊、海報、文具用品、玩具禮品、印刷商品、服飾配件、電子產品、書籍、雜誌、木偶、海報、影音 DVD、馬克杯及紀念品等周邊商品。

而為追求節目之戲劇張力、原創性及完整度，依照其節目的劇情及角色，公司與國內專業的音樂創作者，為霹靂原創偶動畫中主要角色、場景、橋段量身訂做主題歌曲及配樂，至今已累積了一千多首以上的配樂和歌曲，除發行劇集原聲帶，讓戲迷在觀看布袋戲之餘，也能收藏心中喜愛的角色，相關音樂的使用更延伸至 KTV、遊戲音樂，甚至是實體活動如演唱會、交響音樂會等，可說是一源多用的最佳典範。

除商品自製開發將朝高品質、精緻化的目標前進。未來，更將以「霹靂嚴選」為主題，廣邀台灣各地文創商品或品牌跨界合作，履行首家上櫃文創業者的責任，以聯名開發或實體通路共同販售的形式，引領拓展台灣文創商品的知名度與市場產值。如霹靂與 Bone 果鋪創意聯手打造的一系列兼具藝術、文化、創意、時尚、便利的手機周邊配件商品，與公平貿易產品供應商「生態綠股份有限公司」合作開發「魔吞正義飲品系列」，即是文創品牌聯盟，甚至能兼具企業社會責任的最佳案例。而這樣的策略將有助於霹靂以更多元化的設計風格呈現獨有之周邊商品。

本公司的各式周邊商品可於霹靂官方網站、PCHOME、博客來等網際網路，或是北、中、南之直營店、加盟店，采盟(免稅店)與光南等實體店面，以及全家與 7-11 等便利通路購得。

(3)衛星電視台

霹靂台灣台乃是以傳承發揚台灣本土文化為創台宗旨之電視頻道。本頻道除展現對本土戲曲、民俗文化深度關懷外，亦針對觀眾族群屬性之不同，規劃綜藝娛樂、資訊、戲劇、電影等多元節目，以充實本頻道之節目內容。

有線電視乃分眾市場，霹靂台灣台本著關懷本土文化之精神，期望在市場上創造獨特風格，滿足觀眾不同的需求。本頻道之經營理念及定位如下：

①以發揚本土文化為出發

長期關注本土文化，關懷台灣這片土地的人、情、事、物。自詡肩負著傳承本土文化的使命，期待藉由媒體無遠弗界的散佈，將台灣本土藝術的種子，傳達給身在這片土地的每一位觀眾。

②以「傳統」為基礎，呈現台灣多樣風貌

以「傳統」為基礎，卻不拘泥於傳統，我們期望保留傳統的根，開出現代的果，我們保存傳統的精神與生命，但不以傳統的框架侷限自己，期望能創新出符合現代人的視覺風貌，吸引更多人認同傳統。

例如：「霹靂布袋戲」，便是一典型範例，霹靂使「布袋戲文化」廣為現代知識份子與年輕族群接受並進而喜愛，這正是霹靂繼承傳統，開創新局的精神展現。

③提供民俗戲曲一個表演的空間

民俗戲曲在電視媒體的受關注度比不上其他西片、綜藝及連續劇。但是「霹靂台灣台」願意提供一個表演的空間，期望台灣民俗戲曲文化的精神能藉由電視媒體的傳播而綿延持續。本土藝術表演者與工作者亦有其發揮的空間。

④紀錄民間各類本土藝術表演

在台灣各地不乏許多高水準的本土藝術表演者，於不同地區進行各類表演，這些演出深具被記錄的價值，但目前主流媒體對這類藝術表演顯然較不重視，「霹靂台灣台」一本對台灣本土文化發展的關懷，願意投入對本土藝術表演者的紀錄，讓閱聽人得以一窺各類台灣本土藝術之美。

⑤展現台灣母語文化的新生命

「霹靂台灣台」期望以媒體的力量，呈現出台灣母語之美，經由俚語介紹、布袋戲、台語發音之戲劇的演出，使台灣母語有表現的舞臺，讓觀眾有更多的機會接觸學習我們的母語，從而體會台灣母語之美。

在節目規畫上，「霹靂台灣台」歷年來製作無數膾炙人口之布袋戲劇集，並於2010年針對布袋戲製作全面提升為HD高畫質攝錄剪輯，為傳承台灣布袋戲竭盡心力。「霹靂台灣台」為滿足閱聽人多元需求，編排播放屬性相符之台灣本土戲曲、台語戲劇以及自製台灣文化探索之知識性節目，期望提供閱聽人更廣泛、多角度的視角來認識台灣文化，欣賞台灣戲曲、戲劇之美。

(4)行銷授權業務

本公司之行銷授權業務主責IP產值的再造與延伸，無論是授權代言或展演活動皆是本業務的承辦範疇，目的即是將霹靂獨有的文創IP產值，透過各種形式的合作與展現，具體化IP所蘊含的真正價值。

偶不同於人，是種「具生命力」、「應用層面廣」、「使用時間長」的無形智慧財產。霹靂為了因應市場流行及觀眾口味的快速變化，創造出無數個知名的偶像明星，有如一間永不停歇的偶像製造工廠。而這些戲偶明星的肖像經紀，或劇本故事的授權，皆成為各大廠商品牌代言或改編創作的最愛，一連串的策略或活動專案合作，幫助合作夥伴有效發揮行銷預算的效益產能，強化品牌的定位與訴求，為合作企畫創造銷售佳績，更提升了其產品及品牌的附加價值。

目前相關授權業務可說遍及日常生活的各項食衣育樂，例如：代言華碩Transformer Book變形筆電、英特爾雙核心處理器廣告；代言中華

電信 MOD 世足轉播；與 LINE 授權合作推出動靜態貼圖與遊戲置入；代言燦坤會員特典、集保電子投票系統、工業局軟體採購計畫推廣等各項活動；與唯品數位、智冠科技、第三波資訊、大宇資訊等資訊業者合作開發以布袋戲為主題的電腦、線上與手機遊戲。而在遊戲開發上，本公司子公司大霹靂國際整合行銷更與唯品數位共組「米迪數位娛樂」，除全權負責霹靂手機遊戲的相關業務，更宣告霹靂 AR (Augmented Reality，擴增實境) 手遊專案啟動，預計將霹靂遊戲推進 AR 科技的全新領域。

此外，與全家及統一超商等大型通路商合作推出霹靂 Q 版公仔系列、霹靂激鬥公仔及武器名鑑系列公仔；授權香港歷史悠久的知名餅舖—奇華餅家，推出霹靂月餅；與星坊酒業合作推出霹靂系列的薄酒萊新酒；與金門酒廠聯名跨界推出《38 度金門高粱酒霹靂紀念版》；授權國內發卡量最大的悠遊卡公司，推出霹靂肖像悠遊卡、造型卡套及造型悠遊卡等系列商品等。

本公司為服務戲迷與消費者，不但成立霹靂會，定期發行霹靂會月刊；同時亦不定期舉辦各式大型專案活動，展現霹靂 IP 價值的無限延伸，屢創經典畫面滿足粉絲與消費者的期待。例如：1998 年『狼城疑雲』獲得國家劇院邀約演出，首次不 NG、不剪接的現場實況，精心設計的狼城舞臺，新舊並茂的表演技法，將霹靂布袋戲躋身國家級藝術文化之列。自民國 97 年起與宜蘭國立傳統藝術中心合作，於每年暑假舉辦各類型主題偶展，從「縱橫霹靂戰爭史展覽」、「霹靂創世紀特展」、「霹靂 3D 立體劇院」及「霹靂 3D 立體劇院之梵天祭」等各式精彩活動。2010、2011 年於高雄衛武營舉辦的『霹靂交響音樂會』，結合「音樂」、「偶藝」、「特效」及「多媒體科技」，展現多元的藝術跨界演繹。2014 年，霹靂融會以往的展覽經驗，以科技結合文創，於北高兩地首次舉辦售票型展覽—『霹靂奇幻武俠世界-布袋戲藝術大展』，充份證明了霹靂布袋戲無限的文化延伸度和創新力。

2015 年，與「大甲鎮瀾宮」首次攜手合作，規劃全臺從北到南共計四場的【霹靂群英路跑】，號召粉絲一起熱血開跑。【2017 台灣燈會在雲林】，全球首創「素還真」與「羅喉」高達八公尺的布袋戲巨型機械花燈，在【偶戲春秋】燈區亮眼登場！以嶄新表演形式，配合絢麗奪目的燈光、音響、影像及特效，讓觀眾感受截然不同的台灣燈會。同時在「桃園中正機場」設計專屬台灣意象代表的【霹靂原創偶動畫主題候機室】，向國際見證台灣文創的軟實力。

今年，霹靂將陸續舉辦還真 30 的系列慶祝活動，無論是在暑假啟動的「30 還真•還真 30 霹靂藝術•異數特展」，或是於年底登場的大型售票音樂會，都將藉由各大展演模式深化與創造霹靂 IP 的無限潛能。未來，業務發展將持續穩固並推展已在華人地區奠定 20 多年的霹靂 IP，期透過跨界藝術的創新、偶動漫文化的提升、數位科技的整合，以台灣市場為本，將深具台灣文創價值的 IP 推向更廣更深的國際市場。

4.計畫開發之新商品（服務）

(1)全新 IP 的打造與經營

霹靂本公司除積極推展霹靂布袋戲系列的作品之外，更透過各種形式開發不同於劇集系列的全新作品。如鉅資拍攝全世界第一部布袋戲電影「聖石傳說」，於民國 89 年春節時期在全台多家戲院聯映，成為當時台灣千禧年最賣座國片，並將台灣布袋戲的魅力帶入國際影視市場，讓霹靂系列布袋戲成為本世紀最深具潛力的東方色彩題材。同時，順應全球 3D 影視潮流方興未艾的趨勢，本公司率先投入 3D 偶動畫拍攝技術的研究，拍攝全球首部之 3D 偶動畫電影「奇人密碼：古羅布之謎」，以全新的 3D 視覺和東方奇幻題材，創造新議題、突破海外市場。更於去年推出與日本聯手創作的奇幻武俠布袋戲「Thunderbolt Fantasy 東離劍遊紀」，全新的故事、腳色與背景再度展現了 IP 產值的魅力，甫推出即造成轟動，相關熱潮更已延伸到遊戲代言、展演活動上，粉絲效益極為驚人。這些年來，新作品的推出與新 IP 的打造，皆有助於將霹靂的文創價值打進不同的市場，吸引各種族群的粉絲，對於市場的拓展上可說極具效益。未來，霹靂亦將全新開發大電影產線，目標 2020 年起，每年春季推出一部霹靂大電影系列，仿復仇者聯盟的電影世界觀，以電影拍攝的劇本與形式重新定義高達 70 部，超過 2600 小時的霹靂系列布袋戲，讓粉絲與觀眾可以截然不同的視角與認知來認識霹靂布袋戲。因此，無論是霹靂大電影的製作、東離劍遊紀的新系列作品，或是霹靂布袋戲真人劇等，都將是下一個讓霹靂成功開展新版圖的未來契機。

(2)虛實整合的發行平台

智慧型行動裝置的興盛為全球數位內容業者開啟更多元的發揮舞台，經濟部將行動裝置數位內容列為近 5 年積極推動的新興產業，並已成立 APP 創意園區，產官學者紛紛攜手加入並建構完善的產業發展環境，數位內容人才將透過 APP 躍身為職場明日之星。

本公司在數位加值內容服務發展不遺餘力，舉辦手機圖貼及 APP 遊戲等設計比賽，希冀以校園競賽的方式，鼓勵創意思維多元發展，促進各校設計創意交流，進而提升社會大眾對數位加值內容及 APP 行動遊戲創意設計價值的重視，並加入霹靂原創偶動畫的元素，深入設計領域培育專業遊戲創作人才，提供設計新秀交流的創作舞台，並發掘具潛力與志趣的設計人才。

同時，本公司結合國內電信業者的優勢，開發霹靂原創偶動畫的行動加值應用，甚至數位音樂、出版品、影片等線上虛擬平台規劃，朝向多元化的虛擬通路拓展，如與中華電信合作推出「MOD 鴻基霹靂包月服務」，期透過 MOD 的高畫質優勢與多螢觀賞便利性，讓更多觀眾可方便欣賞霹靂劇集。亦在 Youtube 上創建「PILI 布袋戲頻道」，藉由精采吸睛的多元

影片觸及新世代的網路收視族群，以因應數位化時代的潮流。本公司期望未來能持續掌控數位科技此項利器，深化藝術及創意動能，甚至建立全新的虛實整合發行平台，全面開創霹靂新視界。

(二)產業概況

1.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1)全球文化創意產業市場

2014年隨著全球景氣復甦、新興市場生活水準提升，又各國積極推動文創產業發展，以及在數位化趨勢帶動網路電視、影音串流、數位廣告等文創產業成長動能強勁下，估計全球文化創意產業整體市場規模達11,235億美元，較2013年成長4.73%。隨著全球經濟復甦，且因新興市場生活水準提升，對於各種媒體和休閒娛樂上的支出逐漸增加，又加上各國積極推動文化創意產業以提升國家軟實力下，促使全球文化創意產業景氣持續成長，故根據PricewaterhouseCoopers機構估計，2014年全球文化創意產業整體市場規模達11,235億美元，較2013年成長4.73%，且主要成長動能來自部分文創細項產業轉型數位化經營模式，挹注銷售表現，顯示2014年全球文創產業持續蓬勃發展，且朝向數位化發展已是必要趨勢。

到了2016年，全球文化創意的全球產值達到2.25萬億美元，佔全球GDP的3%，超過了電信服務（全球產值為1.57萬億美元）和印度的GDP（1.9萬億美元）。產業中，排名前3的行業類別是電視（4770億美元），視覺藝術（3910億美元）和報紙雜誌（3540億美元）。該產業創造了2950萬個工作崗位，僱傭的人數佔世界總人口的1%。從業人數排名前三的行業依次為視覺藝術（673萬人），圖書（367萬人）和音樂（398萬人）。

而依據2017年資誠公布的《2017 全球與臺灣娛樂暨媒體業展望報告》內容來看（以下內容引用自「PWC資誠會計事務所官方網站」），從人口統計、市場競爭、消費態樣、地理區域以及商業模式等五個層面分析，發現娛樂媒體產業發展的三大趨勢：

1. 科技的快速進步驅動了「直接面對消費者」策略：企業爭相創造能滿足使用者需求的體驗，科技的進步變成為企業的策略核心。企業結合更多的使用者體驗後，可運用科技和數據來創造良性循環：增加消費者參與及注意，可獲得更多的消費者體驗和洞察，以了解消費者的需求。越了解消費者，企業也就能夠瞄準其核心閱聽者，開啟新的獲利機會，這樣的模式即為「直接面對消費者」(direct-to-consumer, D2C)策略，它提供給使用者更多的選擇以及更大的掌控權。

2. 由於廣告面臨壓力，全球娛樂及媒體產業的成長將落後於GDP成長：全球娛樂暨媒體產業的整體成長趨緩，加上廣告模式面臨的壓力，企業越來越聚焦於將消費者變成粉絲，並轉化為新的獲利來源。據此報

告預測未來5年，全球娛樂暨媒體產業的年平均複合成長率為4.2%，低於全球GDP成長(5.6%)。而全球廣告營收的平均複合成長率同樣為4.2%，比去年的5.1%來得低。廣告營收趨緩反映了刊登廣告的商業模式已面臨壓力，這樣的壓力來自於消費者偏愛非廣告的客戶體驗，也來自於廣告主不滿意目前衡量數位媒體的能力。廣告主現在仍願意花費在廣告上，尤其是全球網路廣告未來5年的年平均複合成長率將達9.8%，高於戶外廣告(3.8%)及電視廣告(2.8%)。

3. 行動廣告正在快速成長，但仍需較佳的衡量方式：網路廣告包含了行動廣告(mobile advertising)和有線的網路廣告(wired Internet advertising)。在過去一年，全球行動廣告成長率達58.7%，市場規模為438億美元。未來5年，年平均複合成長率將來到17.1%，預計至2021年市場規模可望達到969億美元。不過，也因為科技、使用者行為及商業模式的轉變，也讓消費者對體驗的期盼和企業提供的產品/服務之間產生落差。

從此報告分析呈現2017-2021年全球娛樂媒體產業發展，將形成三大趨勢科技帶動「直接面對消費者」企業策略、將「消費者變成粉絲」新的獲利來源、「行動廣告的快速成長」。新媒體數位科技改變了年輕世代體驗和購買需求，年輕消費族群喜歡透過網路平台觀看影片、閱聽音樂或透過OTT服務(over-the-top services)訂購自己喜歡看的影片，改變了去實體店面或出租店消費的習慣。此報告指出台灣娛樂暨媒體產業的年平均複合成長率將達3.8%，市場規模預計達到175億美元。相似於全球趨勢，未來成長的動力也來自網路影音業(成長率50.4%，規模1.69億美元)、網路廣告業(成長率8.5%，規模13億美元)及網際網路服務業(成長率5.4%，規模76億美元)。在「直接面對消費者」市場環境未來，消費者因新科技而擁有更多選擇及更大自主掌握權。以粉絲為核心的企業，將吸引更多忠誠度高且願意掏腰包的消費者，以體驗為導向的市場中競爭，企業必須吸引並駕馭粉絲的經濟力、社會力及情感力。中國大陸由於經濟持續發展、擁有廣大的消費市場及政府政策支持，使得中國大陸娛樂暨媒體產業持續處於高速發展，與未來5年平均複合成長率預估為8.3%，市場規模將達3,138億美元的推估。

大陸娛樂暨媒體產業中，網路影音(19.7%)、網路廣告(12.6%)、流行音樂(12.6%)、電影(11.5%)及電玩遊戲(11.2%)，將是中國未來5年成長最快的五大行業。在電影業方面，2016年中國銀幕總數量達41,056幕，首次超越美國的40,928幕而成為全球銀幕數最多的市場。中國大陸不同年齡和地區的觀眾，其對電影題材的需求也不盡相同，再加上中產階級人口的增加，這些因素都刺激中國電影業的發展。面對龐大市場與環境快速變化，全球娛樂暨媒體業面臨許多挑戰，企業仍可掌握科技變革及消費者行為轉變的新趨勢，採取「直接面對消費者」的策略，透過不斷地調整、投資、實驗和創新，將消費者轉變成粉絲，創造下一波成長動能。

(2)我國文化創意產業市場

2014年受惠於我國經濟明顯回溫、就業問題改善，帶動民眾消費意願提升，又加上隨著民眾愈趨重視休閒娛樂，且在國人生活品味和文化素質逐漸提升下，除了對於藝文表演、電影欣賞等活動之參與頻率增加之外，對於文創設計商品、藝術品的購買需求亦持續提升，可望帶動本產業銷售表現。

而受惠於數位匯流、多頻一雲等趨勢來臨，且2014年我國電信業者正式商轉4G服務，帶動部分文創業者積極轉型、朝向數位化經營模式發展，包括2014年得利影音等傳統影音發行業者跨足數位影音平台、東森與TVBS等電視頻道業者積極開發布局手機App，以提高節目收視率與廣告收入，帶動業者多元營收表現。此外，網際網路的普及也帶動我國募資平台興起，包括2013年國內第一個專為音樂、電影、出版品等文創產品成立的《OPUSGOGO》文創作品募資平台成立，而2014年10月聯合報系旗下《有設計uDesign》平台亦增設募資預購區，可望提供文創業者進行籌資、宣傳，增加商品化機會，帶動實質銷售表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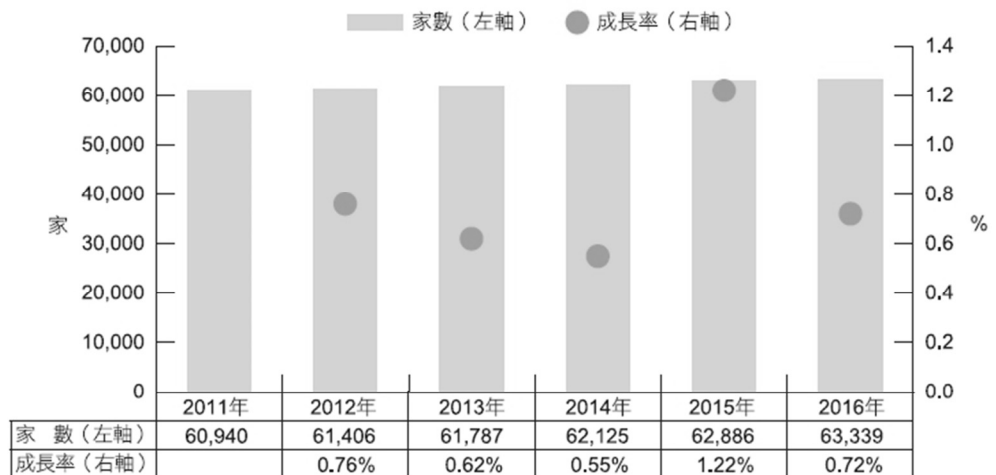
另外，2014年在政府與產業界共同推動文創發展下，積極打造有利文創產業發展的友善環境，包括2014年部分創意街區、文化創意聚落開放空間供文創工作者申請，做為展示、交流及營運用途，而2014年國內百貨通路為增加差異化，陸續舉辦藝文展覽、設計競賽等活動，或是找國內文創廠商進駐，除了提供國內文創廠商、藝術家、設計師等文創工作者更友善、多元的創作與商品展示環境之外，亦提高民眾接觸藝術、文化之機會，可望帶動我國文創風氣愈趨興盛，有助於本產業發展。

不過，儘管2014年在民眾消費意願回溫、國內藝文風氣盛行以及數位匯流帶動相關產業快速發展下，估計我國文化創意產業整體銷售值可望呈現持續成長態勢，然而值得注意的是，數位化帶給文創業者創新經營模式的同時，也衝擊了部分包括傳統出版、音樂、廣播等文創產業之銷售表現，又加上2014年國內廣告業在建商縮減廣告經費等因素下，景氣表現疲弱，故估計2014年我國文化創意產業整體銷售值雖達5,108億元，呈現持續成長態勢。

根據財政資訊中心數據，文化創意產業發展年報整理，2016年臺灣文化創意產業總家數為63,339家，較2015年成長0.72%，其中視覺傳達設計產業持續2014、2015年成長態勢，為整體文創產業中成長幅度最高的16.41%，設計品牌時尚產業以10.65%成長率居次；而廠商家數衰退最多者為數位內容產業，衰退幅度為6.27%。若從數位內容次產業觀察，以上網專門店、入口網站經營及電動玩具製造業廠商家數分別衰退14.49%、6.94%、6.90%最多，而這些數位內容次產業主要受手機遊戲的應用增加，

影響消費者在機臺遊戲、電腦遊戲內容體驗，社群媒體的興起，並也取代入口網站部分功能。不過由於此處數位內容產業相關行業別尚未涵蓋文創產業數位化部分，也未收錄如擴增實境（Augmented Reality，AR）、虛擬實境（Virtual Reality，VR）等新興數位發展應用之相關行業，因此可能有低估的情況。

<2011~2016年臺灣文化創意產業家數概況>



資料來源：財政部財政資訊中心資料，文化創意產業發展年報整理，2017年08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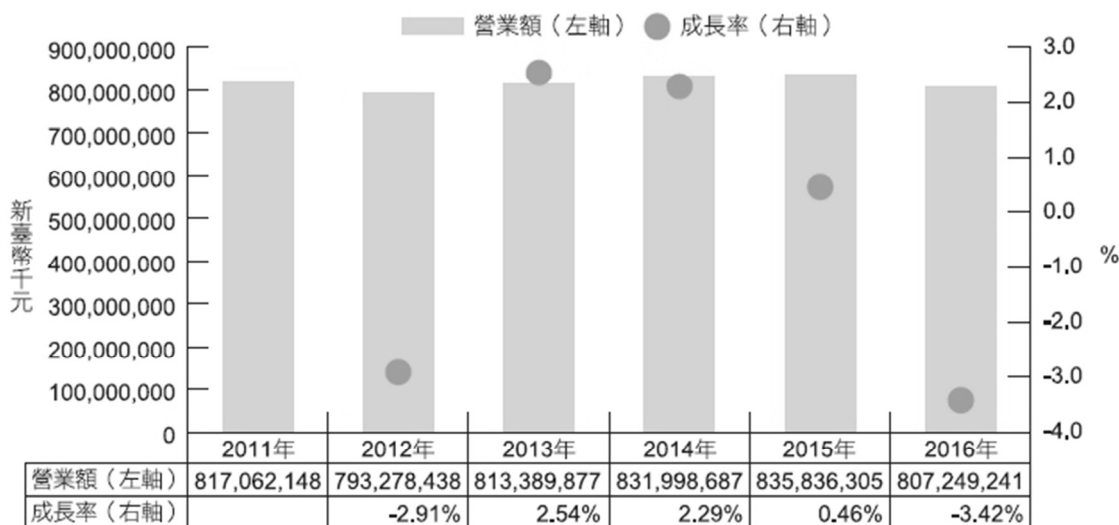
依據文化創意產業發展年報彙整資料(以下資料引用於「2017臺灣文化創意產業發展年報」)，2016年臺灣文創各產業中，廠商家數前5名依序為：廣告產業(14,577家)、工藝產業(12,840家)、出版產業(8,254家)、數位內容產業(5,170家)以及流行音樂及文化內容產業(3,866家)。2016年廠商家數成長率前5名則依序為：視覺傳達設計產業(16.41%)、設計品牌時尚產業(10.65%)、音樂及表演藝術產業(7.86%)、電影產業(6.31%)與產品設計產業(6.28%)。

由於國內設計相關科系數量眾多，相關設計工作室數量每年增加，加上數位科技發達，多媒體設計領域亦相當活絡，與「2015臺灣文化創意產業發展年報」資料分析評估下，「電影產業」與「產品設計產業」取代了「文化資產應用及展演設施產業」與「建築設計產業」進入廠商家數成長率前5名排名。

而從營業額來看，最高的前5名依序為：廣播電視產業(新臺幣1,581億元)、廣告產業(新臺幣1,455億元)、工藝產業(新臺幣1,026億元)、出版產業(新臺幣1,016億元)以及數位內容產業(新臺幣843億元)。營業額成長率前5名則依序為：視覺傳達設計產業(18.99%)、設計品牌時尚產業(9.20%)、創意生活產業(5.38%)、文化資產應用及展演設施產業(4.28%)、以及流行音樂及文化內容產業(3.97%)。2016年營業額及家數同步出現高度成長的產業為視覺傳達設計產業及設計品牌時

尚產業。

<2011~2016年臺灣文化創意產業營業額概況>



資料來源：財政部財政資訊中心資料，文化創意產業發展年報整理，2017年08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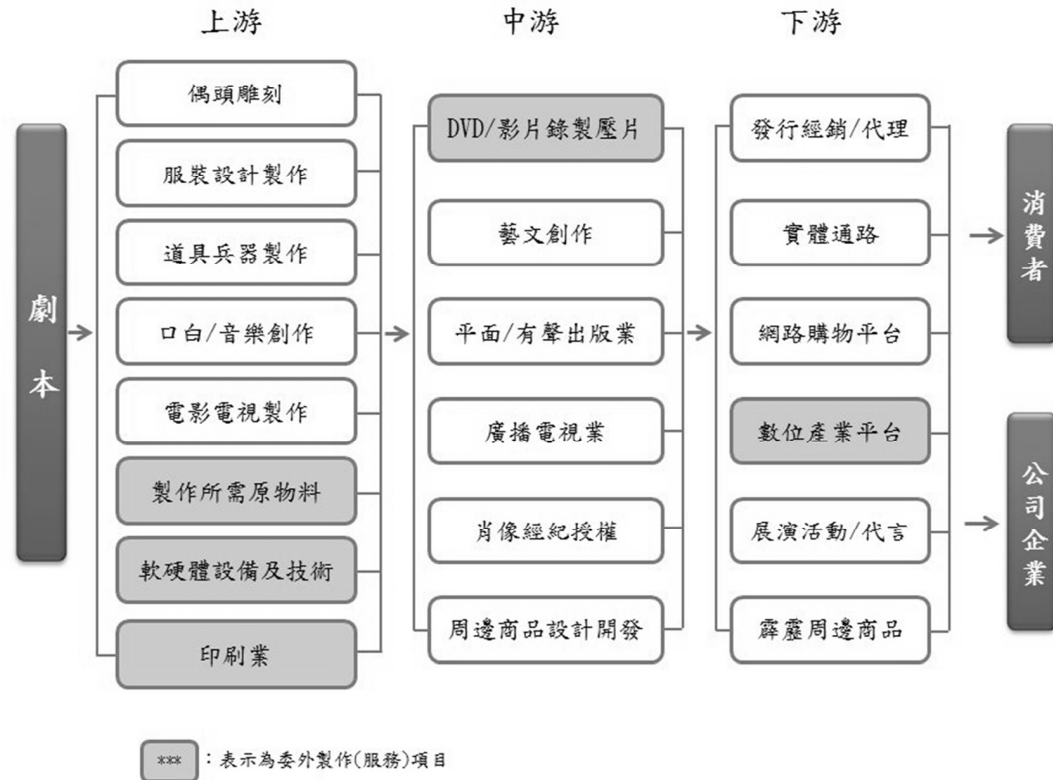
2016年營業額呈現衰退的產業中，以工藝產業下滑14.43%最高，占整體文創產業營業額減少的60.51%，其衰退主因來自於內需市場，主要受到國內經濟景氣衝擊國內相關支出，以及來臺旅客的消費金額受到國際經濟降溫減少。其次電影產業方面，因2016年國片票房減少，影響產業鏈各環節分潤結果，使其營業額衰退9.01%；音樂及表演藝術產業，受2016年休閒、文化及教育支出持續減少的情況下，影響消費意願；另產品設計產業，多數品牌廠商逐漸成立內部設計部門，委外需求量減少；而廣播電視產業，受電視廣告投放量減少、有線電視收視戶飽和，但新平臺營收模式尚未成熟因素下，使營業額呈下滑趨勢；出版產業方面，在數位時代下，消費者閱讀習慣的改變，使業者獲利模式逐漸多元、分散，較難忠實呈現營業額發展概況；建築設計產業方面，則是受到國內房地產市場冷清的影響；數位內容產業，則由於玩家由PC端轉往手機遊戲並降低消費，國內設計之新遊戲上市數量則有減少或延後推出的現象。

從營業額占比觀察，營業額最高之前兩大產業，廣告產業及廣播電視產業營業額合計占整體文化創意產業的37.61%；營業額最小之三個產業（設計品牌時尚產業0.06%、文化資產應用及展演設施產業0.21%、視覺傳達設計產業0.36%）之營業額總合僅占整體文創產業營業額0.63%，意謂文創產業的產業經濟規模差異大。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劇本」是本公司所有智慧財產權之核心與起源，其以原創精神累積出專屬之視聽著作、攝影著作、語文著作、表演著作、美術著作及音樂著

作等，將龐大的無形資財以有系統方式進行異業聯盟行銷策略，發揮「一源多用」效應，進而衍生發展出各類周邊商品及授權業務，不僅推出各式具有藝術收藏價值之公仔、兵器，並廣泛應用在文具用品、服飾、影音出版品及 3C 產品，也授權開發線上遊戲、手機遊戲，打進青少年族群，另與電信公司合作，開發手機加值應用，發展出全方位事業版圖。本公司偶戲劇集製作之上、中、下游關聯性如下圖所示：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1) 劇集製作之各種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發展趨勢	台灣傳統動畫產業的發展，早期係從代工起家，像是美國的迪士尼、或是日本知名的卡通動畫影片，實際上都是委外給台灣代工。即使是台灣之光_李安導演於「少年 PI」片中所使用的 3D 動畫技術雖由國外大廠主導，惟其中所使用之動畫技術人員多數係來自我國國內的人才。在數位時代來臨之影響下，本公司之偶劇製作，早已能拍攝出如 HD 解析度水準之高畫質數位影片；同時亦大量投入 3D 相關軟硬體之建置工作，不但採購具備 2K/4K 超高畫質之 3D 設備，同時也投入大量的人力致力於 3D 立體偶動畫技術之研發，在大量資本及人力之投入與研發努力下，本公司未來將能擁有媲美國外知名動畫公司之專屬 3D 立體偶動畫生產基地與技術團隊。
競爭情形	國外知名動畫製作大廠如美國迪士尼、皮克斯 3D 全動畫製作之作品，係以簡單線條造型及故事為創作主力；而日本的宮崎駿動畫，其奇幻、探討人性情感及自然萬物生態的題材與溫馨的美術風格也是深受全球市場喜愛。而本公司以傳統偶藝結合數位科技之原創偶動畫類型，在人物角色細膩多元、造型精緻，故事深具東方武學題材與神祕色彩之多重特色下，不但具有我國文化意象之代表性，於國際動畫市場上，係為一獨創風格之動畫類型。

	有別於一般戲劇內容，本公司偶劇裡所具有的獨特東方奇幻武俠風格特色，係能吸引動作片受東方武學風格影響之好萊塢製片廠商的喜愛；同時，本公司所擁有的一條龍式之劇集拍攝及製作中心，大量且完善的軟硬體設備，以及每年持續不間斷的創作與生產，使霹靂不同於國外動畫大廠，能每年提供穩定且不間斷的各式劇集與偶戲產出。因此，在結合東方武學之原創故事題材與完整之製作中心等多重優勢下，有別於競爭關係，本公司係可吸引國外知名影視製作大廠為各種合作之契機。
--	---

(2)周邊商品及授權之各種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肖像與品牌的授權可謂 21世紀最有效的商業模式之一。根據國際授權協會（Licensing Industry Merchandisers' Association）所公布的品牌授權報告統計，以日本三麗鷗集團的年營業收入為例，有半數以上是由 Hello Kitty所貢獻，而由Hello Kitty所創造的營業收入，就有三分之二是來自授權業務，由此足見商品肖像授權所代表的商機與潛在的能量。茲將霹靂與國內外授權市場概況比較如下：

霹靂	霹靂擁有延續二十餘年的故事劇情。劇中深度刻劃，數以千計的角色，其肖像造型、口白詩號、武器配件、場景配樂…等，無一不是周邊商品授權的重要元素。加上霹靂自有營運衛星電視台、社群網站、會員雜誌等媒宣曝光管道，使霹靂成為極少數不僅僅能夠提供授權內容，同時更能及時精準整合消費對象，創造粉絲經濟的授權商。
國內	國內授權市場起步較晚，受到外來文化及代工的思維的影響，台灣廠商多屬於「被授權者」，真正屬於原創品牌與肖像的「授權者」在市面上並不多見。早期常見的肖像授權內容多以歐美為主，諸如迪士尼的系列卡通肖像以及史努比等。近來日系卡漫當道，除了老品牌的哆啦A夢、三麗鷗系列等肖像，挾著長篇豐富劇情內容的日本動畫卡通諸如：七龍珠、火影忍者、航海王等，也是市面上時常見到的授權內容。霹靂原創偶動畫為臺灣原創題材，獨特的文化性與原創性，加上長期的市場深耕經營，使霹靂也成為近年來上述幾個授權商之外，國內少數熱門的肖像授權品牌之一。
國外	美國是世界授權市場買方勢力最龐大的地區，同時也是最大的輸出國。每年好萊塢電影的大小螢幕海外授權，與肖像產品等收入，就佔了其總營收的一半以上。但受限於語言與文化差異性，使得海外原生故事題材不易切入市場，是其最大的障礙。反觀亞洲地區，透過佛教與儒家思想長期的潛移默化，搭配奇幻武俠故事題材的輔助，反而成為霹靂原創偶動畫有形無形的推手。尤其近年來中國大陸消費勢力抬頭，同文的優勢加上網際網路的快速傳播，使得中國大陸成為霹靂原創偶動畫最具潛力的發展市場。同時，日本本身經營多年的動漫市場，更成為霹靂偶動畫進軍的首要選擇，「Thunderbolt Fantasy 東離劍遊紀」的成功，即見證了日本動漫市場的開拓與經營對霹靂來說勢必是未來不可忽視的重點任務。

肖像與品牌的授權在國際上雖已是個成熟產業。但透過外貿協會的分析資料，目前品牌授權商品的市場規模主要係以美、加地區為主，約占64.5%，其次為西歐占23.7%，再來才是亞洲9.2%。足見亞洲市場仍有極大的成長空間。

2015年國際授權業協會（LIMA）主席Charles Riottoy在「亞洲授權業會議」上指出，2014年全球授權產品零售額達2,000億美元，當中美國佔約59%，達1,191億美元，其次是日本（176億美元）、英國（170億美元）及德國（99億美元）。

近幾年來台灣的便利超商，利用卡通動漫人物贈品「小兵立大功」，成功刺激了消費者蒐集與購買的慾望。無論是「Hello Kitty遊台灣花花胸章」、「櫻桃小丸子全家福」或是「Doraemon環遊世界磁鐵」與「童顏童語真霹靂」，不僅掀起了粉絲們的收集熱潮，也帶動便利超商的業績。這就是「品牌與肖像授權」的魅力，也明顯看出這塊授權商品市場的龐大商機。

霹靂原創偶動畫品牌化至今，累積眾多之霹靂粉絲，因應市場潮流及觀眾口味的快速變化，不斷誕生的新角色偶像反映出霹靂的驚人創造力。除透過與國內兩大超商(7-11及全家超商)合作，除進行DVD影片的推廣販售，本公司亦積極與眾多通路、企業合作，不斷推陳出新的各式行銷策略，例如代言知名電腦商之平板電腦、及授權線上遊戲上業者、手機遊戲業者開發新款遊戲等一連串的策略或活動專案合作，不但幫助合作夥伴有效發揮行銷品牌效益，強化品牌的定位與訴求，更提升了其產品及品牌的附加價值，創造台灣本土原創跨業整合成功新典範，證明了台灣原創數位內容亦能擁有如美日動畫所創造出的各種衍生價值。

而霹靂原創偶動畫所擁有的人物肖像、影音及出版等著作，亦透過各類授權，呈現出獨具台灣文化特色的授權精品，包含授權公仔、出版品、影音著作、創意家飾及時尚配件等。透過一源多用的概念，進而延伸出更多的授權周邊。具有廣大深遠收視群眾的原創作品容易引起共鳴，再透過商品設計、生產，搭配通路、行銷整合，經紀授權標準化、品牌化，將是有效建構授權商機的關鍵。而在台灣文創產業之中的霹靂原創偶動畫，藉著炫麗十足的動畫效果、扣人心弦的劇情張力、精緻的戲偶及精湛的操偶技術及拍攝技術，讓霹靂原創偶動畫在台灣，風靡眾多觀眾，加上劇中布袋戲人物圖像授權，讓台灣文創產業觸角更加延伸，除了內容本身價值外，更隱藏龐大的霹靂商機。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投入之研發費用與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 1.本公司因產業特性，將屬本公司創意核心編劇組、口白組、造型組、道具組、授權開發部及行銷推廣部之創意及設計支出，視為研發費用以分析之，最近五年度每年投入之創意及設計支出佔本公司營收淨額列示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 第 1 季
創意及設計支出	53,824	33,982	45,637	44,046	48,652	12,564
營收淨額	574,936	654,664	643,915	700,390	636,316	181,915
支出占營收淨額(%)	9.36%	5.19%	7.09%	6.29%	7.65%	6.91%

2.最近年度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年度	原創劇集、商品、專案活動
98	● 霹靂原創劇集系列：霹靂天啟 ● 霹靂原創劇集系列：霹靂震寰宇之刀龍傳說 ● 與遊戲廠商_智冠首度合作開發線上遊戲「霹靂神州 Online」 ● 全面轉換影音通路，首度在全家便利商店約 2,800 多家分店發行最新劇集。
99	● 霹靂原創劇集系列：霹靂震寰宇之龍戰八荒 ● 霹靂原創劇集系列：霹靂震寰宇之兵甲龍痕 ● 霹靂原創劇集系列：霹靂經武記之梟皇論戰 ● 首度參與高雄市政府夢時代「Open Your Dream」跨年音樂會演出 ● 高雄衛武營首次舉辦大型交響音樂會~霹靂英雄交響夢
100	● 霹靂原創劇集系列：霹靂兵燹之聖魔戰印 ● 霹靂原創劇集系列：霹靂兵燹之問鼎天下 ● 首度與工業局合作簽訂「數位內容產業發展補助計畫」拍攝國內第一部 3D 偶動畫電影『奇人密碼：古羅布之謎』 ● 桃園國際機場第二航廈霹靂原創偶動畫主題候機室啟用 ● 於國立傳統藝術中心曲藝館推出「霹靂 3D 新視界」體驗劇場 ● 高雄衛武營舉辦大型交響音樂會~霹靂魔幻交響詩
101	● 霹靂原創劇集系列：霹靂戰元史之天競鏖鋒 ● 霹靂原創劇集系列：霹靂戰元史之動機風雲 ● 霹靂原創劇集系列：霹靂驚鴻之刀劍春秋 ● 霹靂原創偶動畫「梁祝之西湖蝶夢」於中國杭州首映 ● 台北世界設計大會，霹靂受邀參與故宮趁時尚「文化之夜」活動 ● 與台灣彩券合作以霹靂原創偶動畫為主題之刮刮樂「霹靂顯神威」 ● 與百年茶行峴陽茶行合作開發「峴陽霹靂袋茶」
102	● 霹靂原創劇集系列：霹靂俠影之轟動武林 ● 霹靂原創劇集系列：霹靂俠影之轟定干戈 ● 霹靂原創劇集系列：霹靂俠影之轟掣天下 ● 「霹靂神州 Online」正式上線 ● 開發與台哥大 mybook、m+、myvideo、購物商城專案合作
103	● 霹靂原創劇集系列：霹靂俠影之之轟霆劍海錄 ● 霹靂原創劇集系列：霹靂開天記之創神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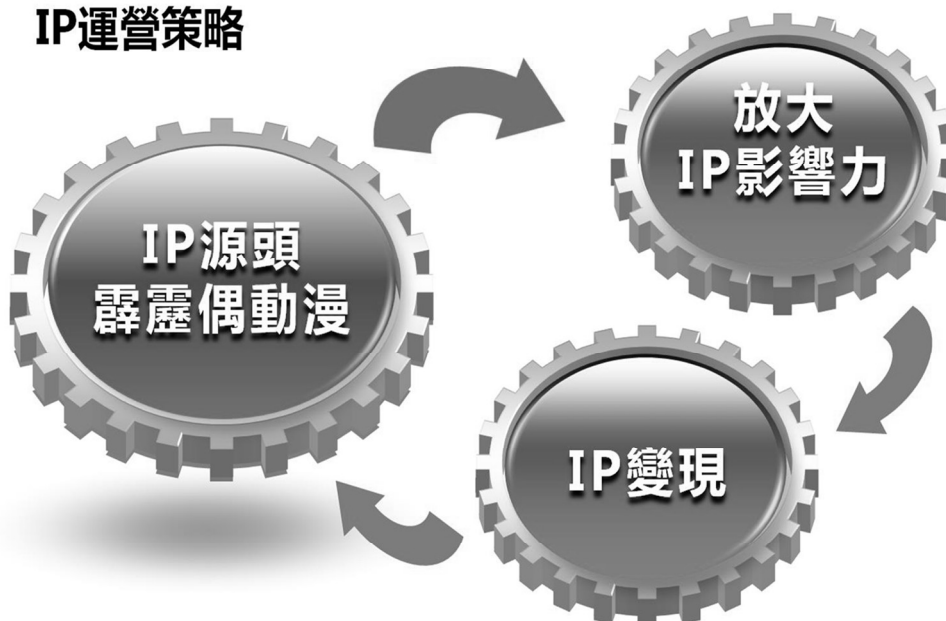
	● 公共電視 HD 頻道每週一~週四晚間九點播出「霹靂驚鴻之刀劍春秋」 ● 授權鴻基於中華電信 MOD、龍祥電視台、凱擘大寬頻播出霹靂劇集 ● 代言「台中集中保管結算所」股東大會 e 票通電子投票 ● 代言中華電信 MOD 世足賽
104	● 霹靂原創劇集系列：霹靂開天記之創神篇下闕 ● 霹靂原創劇集系列：霹靂謎城之九輪異譜 ● 霹靂原創劇集系列：霹靂狼煙之九輪燎原 ● 霹靂原創劇集系列：霹靂狼煙之萬堺塵濤 ● 奇人密碼-古羅布之謎 3D 電影
105	● 霹靂原創劇集系列：霹靂狼煙之古原爭霸 ● 霹靂原創劇集系列：霹靂天命之仙魔鏖鋒 ● 與日本動畫界知名大師「Nitroplus 虛淵玄」攜手合作，奇幻武俠偶戲「Thunderbolt Fantasy 東離劍游紀」正式登場 ● 全球首座「霹靂 3D 彩稻田」現身 2016 屏東熱帶農業博覽會，呈現霹靂布袋戲當紅主角「素還真」與「一頁書」 ● 與金門酒廠聯名推出《38 度金門高粱酒霹靂紀念版》，展現金門高粱酒年輕、活力新風貌
106	● 霹靂原創劇集系列：霹靂天命之仙魔鏖鋒二斬魔錄 ● 拓展大陸收費視頻的市場規模，自「霹靂天命之仙魔鏖鋒二斬魔錄」劇集起，霹靂與三大視頻網站「鬥魚」、「bilibili」、「優酷網」合作推出霹靂劇集雙語版付費觀影模式 ● 【2017 台灣燈會在雲林】，全球首創「素還真」與「羅喉」高達八公尺的布袋戲巨型機械花燈，在【偶戲春秋】燈區亮眼登場 ● 台日聯手打造《Thunderbolt Fantasy 生死一劍》12/8 上映、西川貴教獻聲參演並獻唱中文主題曲！日本上映首日多家戲院門票被搶購一空，台灣首映周末更創下破百萬票房，網路零負評。
107	● 霹靂原創劇集系列：霹靂驚濤 ● 「30 還真•還真 30 霹靂藝術•異數特展」於中正紀念堂一展廳展出，以「虛實結合」的展覽形式，讓傳統偶展與科技互動迸出全新色彩，重新詮釋與定義清香白蓮的傳奇一生。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短期計畫

掌握與運用現有 IP 源頭，開發與拓展 IP 的影響力，從台灣延伸到海外，進而創造各種 IP 變現的可能與實現，讓豐沛的能量回流，創造更多元的 IP，打造源源不絕的 IP 運營產線。

IP運營策略



(1)穩固並經營動漫 IP：

台日合作，奇幻武俠布袋戲「Thunderbolt Fantasy 東離劍遊紀」的推出，全新的故事、角色與背景，成功展現了 IP 產值的魅力，更見證了新 IP 的創造對海外市場拓展有相當助益。目前，除了穩固霹靂布袋戲系列的既有產線之外，如何拓展東離劍遊記的粉絲效益與內容產值，已是霹靂在短期間必須面對與挑戰的課題。因此，除了確定即將於 10 月登場的東離劍遊記第二部之外，後續系列新作品的拍攝與推出，將是近期可讓霹靂成功開展新版圖的重點產品。

(2)影音內容擴大授權

本公司將計畫於國內各大電視台推動節目影片授權業務，並結合頻道所屬集團之年度合作或大型活動計畫，協助霹靂原創偶動畫節目上映相關宣傳，使雙方合作效益倍增，除於傳統有線/無線電視台劇集推廣外，亦將授權業務範疇擴大至各類影音平台，例如 MOD、手機電信平台影音、KKBOX，以及大陸各大視頻網站，和手機動漫平台，增加霹靂原創偶動畫的市場滲透率及影響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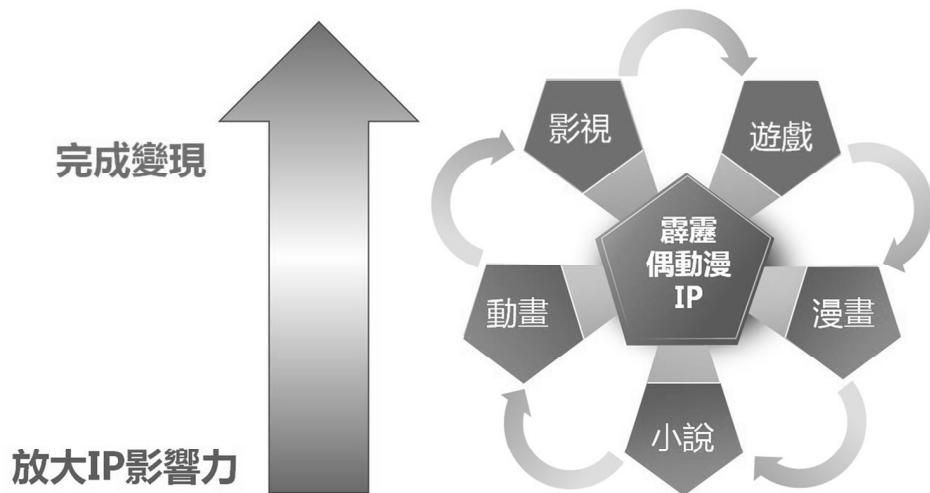
(3)數位內容及行動化多媒體產業

本公司為了在傳統藝術文化及影像新技術領域中，找出屬於新時代的文化元素及語言符號，以推升本土偶戲藝術的國際競爭優勢，目前積極朝向數位增值內容服務發展。除結合國內電信業者開發霹靂原創偶動畫的行動增值相關應用及數位音樂、影片等線上虛擬平台的規劃，朝向多元化的虛擬通路拓展，亦於 Youtube 上創建「PILI 布袋戲頻道」，藉由精采吸睛的多元影片觸及新世代的網路收視族群，以因應數位化時代的潮流。本公司期望未來能持續掌控數位科技此項利器，深化藝術及創意動能，甚至建立全新的虛實整合發行平台，全面開創霹靂新視界。

(4)原創故事授權開發

本公司歷年來持續不斷創作的原創故事內容、數以千計的英雄角色、兵器道具、場景設定等，可謂國內原創故事題材之冠，歷年來即持續與國內各大遊戲公司合作，累計推出多款以霹靂劇情故事為主軸的電腦遊戲。近年來，本公司亦擴大授權範圍，與國內知名線上與手機遊戲業者合作授權開發推出多款以霹靂原創故事為核心的大型線上與手機遊戲，以增加本公司產品之廣度。同時，在遊戲開發上，本公司子公司大霹靂國際整合行銷更與唯品數位共組「米迪數位娛樂」，除全權負責霹靂手機遊戲的相關業務，更宣告霹靂 AR (Augmented Reality, 擴增實境) 手遊專案啟動，預計將霹靂遊戲推進AR科技的全新領域。除了遊戲授權之外，動畫、小說、漫畫等領域都是未來授權開發的重點項目，目標藉由 IP 影響力的放大讓 IP 可以達到完成變現的重點目標。

實現【放大IP影響力】與【完成變現】



2. 中、長期計畫

(1)拓展全新的作品產線

霹靂除積極推展霹靂布袋戲系列作品，近年來更透過各種形式開發全新作品，「Thunderbolt Fantasy 東離劍遊紀」的成功即代表此項業務計畫所具有的未來潛能。因此，除了東離劍遊記第二部的推展之外，因霹靂經營多年的原創故事，無疑是台灣獨步全球的創作，具有從「台灣原創武俠」，大步邁向「華人武俠新劇種」的發展潛力，因此，霹靂布袋戲真人劇的衍伸期能將霹靂的故事創作、角色知名度等加以累積，並將霹靂的故事，從精緻的布袋戲，轉變成真人演出、媲美好萊塢視覺製作的奇幻武俠作品，將為霹靂帶進許多尚未真正認識霹靂的新觀眾與戲迷。針對國外市場文化所重新打造的全新作品，甚至是霹靂 IP 動畫化的完整實現，都將是下一個讓霹靂成功開展新版圖的未來契機。

(2)售票型科技劇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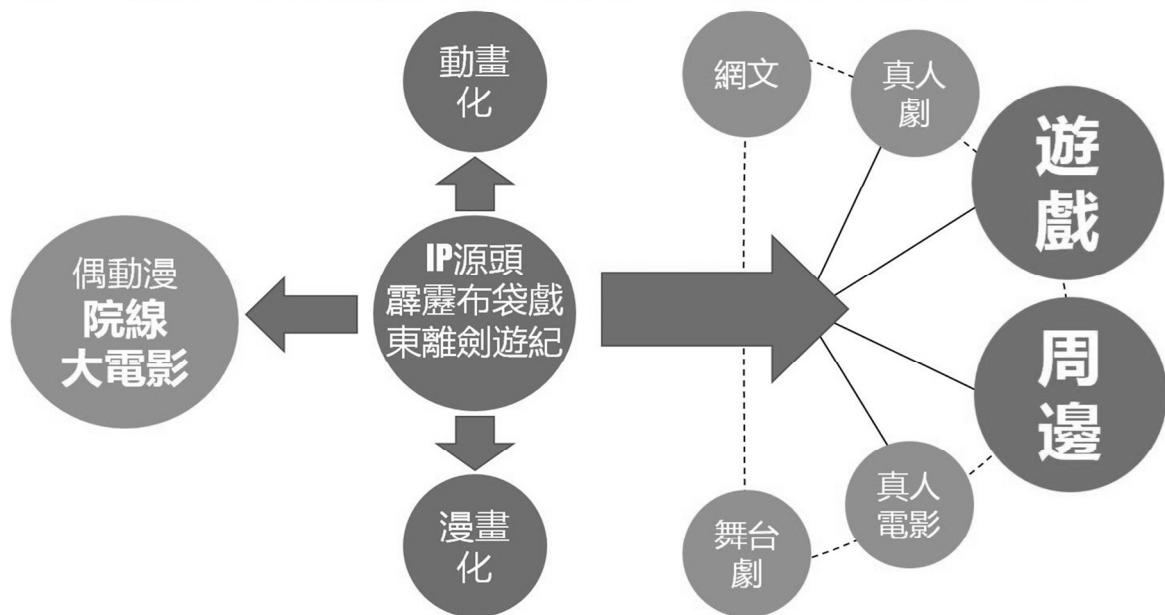
本公司於 99 及 100 年於高雄衛武營舉辦的「霹靂交響音樂會」，結合「音樂」、「偶藝」、「特效」及「多媒體科技」，多元的藝術跨界演繹充分證明了霹靂原創偶動畫無限可能的文化延伸度和創新力。

未來計畫將擴大霹靂交響音樂會的內容元素與經驗，與國內專業藝術經紀公司合作，結合「音樂」、「偶藝」、「特效」及「多媒體科技」等多項表演型態，共同策畫售票型的全新大型科技劇場，期能將霹靂音樂會的演出品質與等級往上提升，完美融合偶藝與多媒體科技的全新展演形式，給予戲迷與觀眾截然不同的驚豔感受。霹靂期藉此將藝術的觸角無限延伸，再造霹靂專屬的音樂饗宴，目標行銷推廣至全國各地，甚至於亞洲地區及全球市場。

(3)霹靂 IP 全球授權

未來除繼續以台灣及亞洲市場為根本發展外，將積極發展海外市場，並審慎評估當地市場的發展狀況及趨勢，擴展區域版圖。無論是「Thunderbolt Fantasy 東離劍遊紀」作品 IP 的多元延伸，「東離劍遊紀真人網劇」的明確實現，積極將遊戲授權推廣至大陸、日本，及東南亞等，都將會是霹靂未來全方位佈局的藍圖。

以【霹靂偶動漫】為核心IP源頭 延伸擴大發展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公司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銷售地區 \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金額	%	金額	%
內銷	646,772	92.34	572,655	90.00
外銷	53,618	7.66	63,661	10.00
銷貨淨額合計	700,390	100.00	636,316	100.00

2.市場占有率

本公司自行創作研發之霹靂原創偶動畫劇集系列，於文化創意產業中係為一獨特產業，其市場占有率係屬唯一。

3.市場未來性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1)偶戲劇集之製作與發行

①虛實整合開拓全新發行通路

以目前 DVD 劇集市場付費收看供需鏈視之，本公司霹靂原創偶動畫系列劇集為直銷版全通路市場。

另外，網路及通訊已隨科技進步，全面進入數位化時代，並帶動內容、傳輸服務、與終端產品等各個層面的交融。所謂「數位匯流」，在技術層面上是指電信網路、廣播電視及網際網路整合與 IP 化的趨勢，進而造成服務匯流(Service Convergence)、網路匯流(Network Convergence)及終端設備匯流(Device Convergence)。閱聽大眾使用「一雲多螢」的多重選擇收看的硬體設備業已日漸成熟，「視頻網路線上收看」之需求成為必然的趨勢，將接連帶動影音市場快速發展。秉持服務更大更廣收視族群的理念，對於本公司霹靂原創偶動畫系列劇集發行載體除了 DVD 外，將重新擬定規劃全新的發行模式，目標虛實整合，讓霹靂布袋戲的收視行為更加流暢方便。

②地區成長：

以目前大陸市場的閱聽大眾使用互聯網視頻收看霹靂原創偶動畫系列劇集的現況視之，加以大陸市場互聯網的日均、人均高度使用率，霹靂原創偶動畫系列劇集視頻網路線上收看的發行市場除了國內市場外，將擴大至大陸市場。如 2013 年起，「霹靂俠影之轟定干戈」劇集即以 IP 限制全面播放正式進入中國大陸互聯網視頻。

對大陸地區的收視更引用 IP 屏蔽技術，(IP 屏蔽又稱“國內 IP 限制訪問系統”，使網站能迅速辨別 IP 位址的來路，限制使用者的訪問權限)。故霹靂對大陸視頻引用相關科技技術加強互連網屏蔽的

要求，用以保障台灣及大陸地區廣大買家觀眾收看霹靂原創偶動畫系列劇集的成長及權利。

2017 年霹靂再度拓展大陸收費視頻的市場規模，自「霹靂天命之仙魔鏖鋒二斬魔錄」劇集起，霹靂與三大視頻網站「愛奇藝」、「bilibili」、「優酷網」合作推出霹靂劇集雙語版付費觀影模式，目標創造可期的大陸視頻市場營收。

③科技進步使影音播放軟硬體設備成熟：

本公司霹靂原創偶動畫系列劇集目前以直銷版的全通路開放 DVD 作為霹靂端與戲迷端中間的連結橋樑，惟隨著智慧型手機、平板電腦、數位電視、STB 與 OTT Dongle，將可結合通訊、頻道節目、網際網路、多媒體、及數據傳輸等多項應用服務於一身，突破傳統廣播電視、電腦、與通訊終端設備之分野，於消費者人機介面匯流。國際電信聯盟(ITU)估計，2015 年底全球已有 72 億的行動上網用戶。財團法人台灣網路資訊中心 TWNIC，《104 年台灣寬頻網路使用調查報告》全台共有 17,637,992 人具網路使用經驗，12 歲以上民眾的上網率已呈現穩定趨勢，近三年來都達到七成七。使用行動及無線區域網路上網者皆有大幅度成長，其中最近半年行動上網的成長幅度更為驚人，從 2012 年的 25.91% 成長為 2014 年的 47.27%。平板及智慧型手機操作更是簡化使網路人口年齡增高，手機板塊增強成為使用網路高速增長的最大原因。智慧型手機/平板電腦/數位電視+頻寬足夠=立即收看。而匯流轉變發生所憑藉最重要的基礎為穩定且優質的寬頻基礎網路，包括光纖網路與 WiMAX/4G 等無線寬頻技術的發展，提供了資訊傳輸的高速公路，讓各種訊息都可以快速的在網路上交換移動，透過各種電子裝置，迅速及時霹靂原創偶動畫系列劇集送達消費者。利用數位商品直接深入消費者，透過隨選服務，為霹靂端與戲迷端中間建立一座直接深入連結的橋樑，建立戲迷黏網程度。

(2)周邊商品及授權

①文化創意產業未來新勢力：

根據創意產業權威約翰·霍金斯(John Howkins)估計，全球創意經濟正以每年五%至七%的速度快速成長。根據聯合國 2013 年創意經濟報告書指出，全球創意商品及服務 2011 年總產值達 6240 億美元，自 2002 年至 2011 年間，年平均成長 8.8 倍。到了 2016 年，全球文化創意的全球產值達到 2.25 萬億美元，佔全球 GDP 的 3%，超過了電信服務（全球產值為 1.57 萬億美元）和印度的 GDP（1.9 萬億美元）。台灣擁有絕佳的產業發展環境、國際觀的視野及優秀的創意人才，為台灣創意經濟，奠定了台灣文化創意商品的實力及國

際能見度。尤其台灣文化創意產業多屬於獨資或數人合夥的中小規模，但由市場上創意市集活動興起，也將文化創意產業的核心概念逐漸帶入一般消費者的生活圈中，更有助於台灣文化創意產業的擴展，並可將台灣帶入創意發展的新紀元。

霹靂原創偶動畫以在地文創為核心，在未來市場拓展上，需藉由肖像與品牌的授權，創造出企業雙贏的策略。肖像與品牌的授權在台灣發展至今，已由早期的純粹授權製造，進而進化到研發、設計、生產、行銷一氣呵成。對授權商而言，可藉由授權，讓品牌獲得更廣泛的認知，累積品牌價值；對被授權者而言，品牌授權是小品牌打開市場的捷徑，也是小型企業發展的利器，可謂雙贏策略。

② 霹靂原創偶動畫肖像與品牌授權：

霹靂原創偶動畫深耕在地市場多年，業已累積百萬餘粉絲，近年來透過國內超商通路進行 DVD 劇集產品的推廣，及搭配布袋戲公仔與周邊精品行銷，每每創造出不錯的銷售業績，估計透過 DVD 發行、肖像授權、周邊商品銷售、各式影音娛樂演出等，一年創造高達億元以上之經濟產值；除了以通路拓展市場外，霹靂也積極突破傳統，與各類型跨領域產業合作，嘗試新的行銷模式。例如代言平板電腦、薄酒菜新酒、搭配年節推出月餅、高價年菜等，以擴大粉絲經濟的市場規模，讓企業、創投業驚艷本土藝文元素創新加值的市場潛力。

霹靂原創偶動畫深具台灣文化特色，豐富的原創內容，曾被票選為第一名之台灣意象代表，而相關周邊商品在零售通路更是展現了超人氣的買氣。霹靂全年度透過 DVD 發行、霹靂電視台發聲，每月月刊發行和網路討論來維持粉絲熱度，近年更發展偶動畫電視劇、音樂會等，讓霹靂角色年輕化、流行化，加上科技化，創新內容和擴大消費群，衝刺周邊商品、海外市場。

霹靂在台灣已發展出深植人心的戲偶代表人物，如廣為人知的清香白蓮素還真。不但有助於品牌辨識，以推廣台灣的文化創新產業，同時加上台灣在廣大的華人市場上佔有語言的優勢，對吸引廣大的大陸及其他華人市場極為有利，亦能藉此吸引國際注意力。

③ 多元 IP 授權與創造可能：

除霹靂既有品牌外，近期亦開發多元 IP，創造無限可能。如東離劍遊紀系列商品的授權與開發，在粉絲的熱情支持下，也開發了另一品牌能量的商品類別。近期，也因【霹靂 Q 俠傳 AR-APP】所孕育誕生的多種全新霹靂 Q 版角色圖，延伸運至「商品開發及販售」與「LINE 貼圖應用合作」。在商品開發上，霹靂 Q 俠傳 Q 圖商品化共已創造約 10 種類別(囊括午安枕、滑鼠墊、馬克杯、潮 T、毛巾、胸章組等生活用品)、超過 150 種的款式，不同於偶版的商品圖像呈

現，卻也創造了相當優秀的市場表現。而於今年推出的霹靂 Q 俠傳 LINE 聲音貼圖，更在推出前三天獲得 LINE 貼圖小舖前五名的優異表現。足見從偶版延伸的 Q 版亦是有其值得發揮與實現的驚人潛力。

④全球授權品牌借鏡：

迪士尼是世界各國人民所公認的最具高端品牌和價值的娛樂品牌，僅次於可口可樂、微軟以及一些大公司。迪士尼是老少皆宜的品牌，91%的中國青少年認為迪士尼是他們心目中最喜歡的品牌。當然對於成年人來說，迪士尼同樣占據著他們心中非常重要的位置。

主題公園、電視、電影、商品都支持了迪士尼的品牌價值。在迪士尼看來，中國香港迪士尼樂園是其在中國最好的品牌價值，也是其最重要的資產之一，可以說香港主題樂園也是他們在中國獨一無二的迪士尼集中地體現。

在全球約 3,000 多家授權商正在銷售著超過 10 萬種與迪士尼卡通形象有關的產品。在中國，也已經有 170 多家公司取得了迪士尼的品牌授權。愛國者 MP3 上的米老鼠造型、三槍兒童內衣胸前的小熊維尼、兒童家具用品上的灰姑娘故事，都需要取得迪士尼的品牌授權。

2015 年美國迪士尼公佈最新一季營收每股盈餘 1.23 美元，高於預期的 1.11 美元，營收 124.6 億美元好過市場預期的 122.5 億美元。受惠於旗下《冰雪奇緣》，和《復仇者聯盟》的週邊商品熱賣，美國迪士尼營收成長 7%，超乎市場預期，未來它還要靠著重拍經典動畫再創營收巔峰。

近幾年受惠於國際景氣持續好轉，且各國積極推動文創產業相關政策，又加上中國等新興市場電影票房持續成長、全球數位出版快速發展，可望帶動 2015 全球文創產業市場規模達 11,568 億美元，成長空間仍相當可觀。

4. 競爭利基

(1) 豐富多元之原創劇集內容

霹靂原創偶動畫系列影片影音產品係屬連續影集，每周節目中的人物、故事及劇情安排皆為連貫相承，自 80 年代始迄今從未間斷，所發行的影片已有 70 餘部作品所發行的影片已有 40 餘部作品，每部內容劇情緊湊精彩，並已率先使用 HD 高畫質機器拍攝，未來將更進一步以 3D 設備拍攝，以提供戲迷更高水準的影音享受。在歷年來持續不斷創作的原創故事內容、數以千計的英雄角色、兵器道具、場景設定等，所產生之內容，可謂國內原創故事題材之冠，不論是衍生發展周邊商品或各類的授權業務皆有豐富且多樣的內容可作為各大產業業者的合作對象。

(2)虛實結合的完整行銷通路

因應網路時代的來臨，係於 89 年成立霹靂網（E-PILI）並於 91 年開始電子商務，為本公司跨足網際網路領域的先聲。以提供豐富霹靂原創偶動畫資料內容及最新資訊的內容（Content）、社群（Community）暨企業服務（Corporation）。電子商務發展，可分為內部通路和外部通路兩塊，以霹靂網會員和資源為基礎點，依商品性質和會員屬性為市場區隔，先後建構出商品館、海報館、霹靂會購物館、大陸館等四大線上購物館別，透過自有之網路廣告、電子報 EDM 行銷、社群粉絲團等虛擬宣傳資源的運用，虛實整合以達最大效應。在內部通路基礎穩定後，進而向外部擴增，透過與知名品牌平台業者的結合〔PCHOME、博客來〕，共創雙贏，同時也有助於新會員市場的開發與測試。

另外，自 94 年起即跨足實體通路展店，使民眾不僅可了解豐富的霹靂布袋戲介紹，同時能夠享受完善的消費空間，更將霹靂從傳統文化創意產業晉身國際級的品牌。

同時，為提供消費者更便利的買到劇集及商品，自 98 年起霹靂劇集影音的發行市場由傳統的錄影帶出租店，轉而與銷售範圍廣及全台的連鎖超商通路合作發行，至今本公司已與全家便利商店與 7-11 統一超商等二大通路商合作，為消費者提供了便利且更全面的發行服務。

(3)一條龍式的全方位製作

本公司所生產之劇集影片，由編劇、口白、音樂、效果、動畫、造型、佈景、道具、攝影、燈光、操偶、導播、混音、剪輯、審片等流程係一條龍式的生產，全數的製作皆由本公司自行製作而成，凌駕一般電視劇製作水平與投資。

(4)最高品質之數位影片內容

本公司製作之劇集影片於多年前即已開始採用數位化影片製作方式製作，從攝影組、導播室、動畫室、錄音室到後期製作中心，均採用最先進的數位設備及系統。近年來本公司更是率先採用國外最新科技的 3D 立體數位拍攝科技，推出 3D 立體偶動畫影片，以製作更高畫質之影片。種種數位內容與數位產品之製作，皆足以因應數位化時代之來臨，進而滿足消費者各種不同的影視內容需求。

5.發展遠景之有利及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有利因素：

①「文化傳承、技術創新」的經營理念

布袋戲是台灣獨有的文化瑰寶，本公司抱持著「文化傳承、技術創新」的經營理念，肩負著永續傳承的理念與責任，相信必須不斷創新，才能讓布袋戲文化持續推廣及傳承。傳統的布袋戲是融合「文學」、「哲理」、「說書」、「雕刻」、「刺繡」、「繪畫」、「音樂」及「戲劇」等八大元素的表演藝術。本公司在上述八大藝術基礎下，不斷創新拍攝及影音製作技術，成功的結合藝術與科技之影音創作，

目的就是要吸引年輕人的目光，讓他們不只愛看戲，更要追尋布袋戲的起源，讓台灣布袋戲文化生根茁壯。

②一條龍式之完整製作中心、深厚的演繹技術及最新科技的動畫製作

在雲林虎尾及土庫二地占地約萬坪的三大攝影棚，硬體設備與拍攝技術不斷更新，從編劇、口白、音樂、效果、動畫、造型、布景、道具、攝影、燈光、操偶、導播、混音、剪輯、審片等各個工作單位的分工策略及一條龍式的流暢製作流程，係已遠遠超越了一般電視劇製作水平與投資，尤其劇中武打場面，運用爆破、懸吊、特殊道具，加上特殊的運鏡及剪輯，讓戲偶成為身懷絕技的武林高手，同時藉由電影製作經驗，霹靂更大量引進好萊塢電影製作技術，加上電腦動畫科技效果，與數位音效製作，不僅使所有霹靂原創偶動畫呈現高品質的國際水準，節目的產銷規模傲視全國，其聲光影音效果更具震撼力與臨場感。

③不間斷的創作，累積龐大的無形智財資本

自民國 85 年公司成立至今，本公司已創作拍攝數十逾部以上的布袋戲劇集，累積超過數千小時之節目內容。不同於真人演員，木偶的虛擬明星，是種「具生命力」、「應用層面廣」、「使用時間長」的無形智慧財產。

④虛實並進的完整行銷通路

本公司自 89 年建置網路購物平台起，現今亦與如 PCHOME、博客來等網路知名平台業者互相合作，擴大虛擬商城行銷版圖；而 94 年起亦跨足實體通路展店，迄今各地皆有霹靂直營店(櫃)與加盟店等實體通路，提供消費者多元的購買平台。同時，為便利消費者購買劇集商品，其發行體系亦不斷朝向更便利、更全面性的擴展，從 98 年起霹靂劇集發行通路全面轉換，開始與連鎖超商通路(全家便利商店)合作發行最新劇集。102 年起再加入 7-11 統一超商通路，使得發行通路更全面性且完整。透過虛實並進的多角化銷售策略，將使本公司之各項周邊商品，如書籍、雜誌、木偶、玩具、海報、影音 DVD、劇集原聲帶、馬克杯、紀念品等為消費者提供更便利之購買平台，並擴大社會對霹靂的能見度與在年輕族群間的影響力。

⑤異業結盟創造合作綜效

本公司以布袋戲為出發點，跨足各個娛樂消費領域，95 年新聞局主辦的「台灣意象」票選，霹靂原創偶動畫擊敗玉山、台北 101 大樓等強勁對手，獲得全民心中「台灣意象」第一名。100 年更榮獲經濟部「台灣百大品牌」文化創意服務類殊榮。102 年本公司入選文化部「台灣文創精品獎服務大獎」，能夠持續獲獎，本公司所創之霹靂品牌力和創新力堪稱台灣文創產業中成功的典範之一。在多元且豐富的藝術文化成就及娛樂商業價值，不但使本公司成為本土

文化的霸主，更是台灣最具獨特性的文化及影視娛樂的代名詞。而布袋戲獨特的「偶動畫」類型，在面對全球化競爭的動漫市場上，更具有差異化的競爭力，透過與其它同業合作及共同開發計畫下，本公司偶戲之行銷推展將可至大陸及美、歐、日等新市場，如「Thunderbolt Fantasy 東離劍遊紀」即是最佳範例其合作夥伴亦藉由與霹靂文創品牌的合作綜效，不但將代表台灣文創的品牌推擴至國際市場，增加我國文創品牌的知名度，更能提升合作夥伴自有品牌的知名度。

⑥廣大的年輕戲迷族群持續增加

布袋戲係深受各個年齡層觀眾的喜愛，截至 107 年 4 月止，在霹靂官網上登入註冊的會員人數已累積 50 萬餘人。如下表所示，會員的年齡小至 18 歲，大至 70 歲以上皆有。人數最多的係介於經濟能力與消費力道皆最強的 21~40 歲族群，占全部會員人數將近八成；其中，又以 25~34 歲族群占比最多。

年齡 區間	18~24	25~34	35~44	45~54	55~64	71 歲以上
%	19%	40%	28%	9%	3%	1%

資料來源：截至 107 年 4 月止之霹靂網會員資料統計

而喜愛霹靂的戲迷們，會基於對某一偶像的共同喜好與愛護，自發性的為自己喜歡的角色成立「霹靂會官方後援會」，並進行活動交流，即使官方招募門檻要達兩百人之數方可成立，但至今也已有「素還真、一頁書、葉小釵、莫召奴、傲笑紅塵、佛劍分說、劍子仙跡、慕少艾、疏樓龍宿、劍雪無名、蒼、吞佛童子、刀無極、羅喉、拂櫻齋主、戢武王、天之佛、意琦行、綺羅生、最光陰、原無鄉、玄同太子、倦收天、天跡、君奉天、墨傾池」等 30 個大後援會，其中素還真的後援會是達千人以上，不僅在同好間籌辦活動聚會，更耗資製作服裝道具扮演角色(Cosplay)，讓大型活動的參加人數從數百人到千人之譜，尤其在每次霹靂主辦活動中，不論北中南，全台後援會都傾力動員包車參與，彼此較勁，以凸顯對角色的熱愛及擁護。目前官方與非官方累計共有超過 30 個以上之霹靂戲偶明星的專屬後援會，當中更是包含了大陸後援會。

(2)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①台灣市場規模侷限

本公司於歷年來係以『霹靂原創偶動畫』系列劇集享譽全台，並累積廣大的忠實戲迷與收視群眾。然台灣的本土市場規模始終有限，在未來永續發展的理念奠基下，如何秉持創新經營理念，航向國際藍海，突破本土市場界線，將收視群眾拓展至中國、日本，甚至是東南亞國家，不僅是霹靂持續正視的關鍵課題，亦是企業穩健發展所需重視的營運遠見。

因應對策說明：

電影創作拍攝：電影的拍攝，實有助於新市場的拓展，如 89 年全球首部布袋戲電影『聖石傳說』，即成功將台灣布袋戲魅力帶入國際影視市場，並受到美國知名片商的青睞。而於 100 年開始投入拍攝的新 3D 立體電影『奇人密碼：古羅布之謎』，更期望以全新的劇本設定與時空場景，打動不同收視族群，積極拓展國外市場，使全世界皆能透過多元的表演創作形式，欣賞霹靂電影創作新領域，感受屬於台灣人的驕傲。

數位平台結合：除表演內容格局的改變，平台的多元發展亦是拓展市場規模的良方。現今霹靂主要透過實體通路發行劇集，而同時，我們亦開始發展各種可能發行的數位平台，期望藉此直接觸及到更多收視群眾。如與台灣大哥大手機平台「My Vedio」的合作，或是授與大陸視頻業者之劇集播映權，目標皆是透過數位平台即時與便利的特色與機制，使霹靂劇集的發行管道不再僅限於實體通路，更甚而能拓展至國外收視族群。

全新 ID 創建：以奇幻武俠布袋戲「Thunderbolt Fantasy 東離劍遊紀」為例，全新的故事、腳色與背景徹底展現了 IP 產值的魅力，甫推出即造成轟動，相關熱潮更已延伸到遊戲代言、展演活動上，粉絲效益極為驚人。這些年來，新作品的推出與新 IP 的打造，皆有助於將霹靂的文創價值打進不同的市場，吸引各種族群的粉絲，對於海外市場的拓展上可說極具效益。

②盜版侵權問題

台灣文創產業環境具開放性與自由競爭，對創意產業的推動絕對足夠，然網路的盛行、不法平台的氾濫，導致著作盜版的侵權問題，一直是內容產業發展的不利因素。為此，霹靂早已於 97 年起便已採取各種積極作為與因應對策，目的在顧及消費者權益的同時，更為守護專屬台灣布袋戲內容創意的珍貴價值。

因應對策說明：

①霹靂提供絕對健全的管道予消費者：

為服務廣大買家，提供全台消費者能有更便利的管道可以購買到本公司霹靂原創偶動畫系列正版劇集，102 年起，霹靂與國內兩大龍頭超商 7-ELEVEN 及全家便利商店合作，首創雙通路發行，固定每週同步推出最新霹靂劇集 DVD。結合全台近 8,000 間的超商通路及各大網路通路販售，即希望消費者能有絕對健全的管道可以購買到正版的霹靂原創偶動畫系列劇集。同時，霹靂與大陸三大視頻網站「鬥魚」、「bilibili」、「優酷網」合作推出霹靂劇集雙語版付費觀影模式，讓龐大的大陸戲迷亦由正式管道觀賞霹靂劇集。

②著作權法的宣導：

本公司霹靂原創偶動畫系列劇集的每一章皆有著作權法的權利管理電子資訊及防盜拷措施，詳盡的說明與內容，即期望消費者能以正當的方式來享受霹靂打造的視聽饗宴，以免誤觸著作權法的規範。

③設置專責處理盜版的維權部門：

著作權法的維護除需教育消費者正確的認知與觀念之外，實不可忽視主動對應作為的重要性，霹靂深知智慧財產權的價值取決於受法律保護的強度，故於 97 年便設有專業的維權部門，主動積極行動打擊盜版，為保障企業權益，守護台灣內容產業的核心創意價值。

④提升兩岸智慧財產權之保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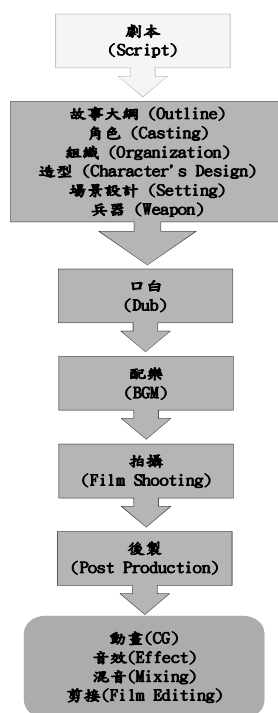
近年來政府亦已積極推動智慧財產權及使用者付費觀念，並透過著作權集體管理組織加以督導，及加強兩岸智慧財產權保護方面之交流與合作。同時霹靂與大陸大型品牌合作產生品牌加值力的力度也展現於維護智慧財產權的實施措施，互惠相關科技技術，希望能透過協商解決相關問題，提升兩岸智慧財產權之創新、應用、管理及保護。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布袋戲劇集之製作與發行，配合政府對文化創意產業的大力扶持與國人娛樂觀念的盛行，國民生活水準及消費能力提高，本公司提供優質之劇集創作產品供國人觀賞，以及加上周邊商品的開發與各式專案活動之舉辦，可創造消費者更豐富之生活內涵，提高精神生活層次。

2.本公司主要產品係偶戲劇集之製作，其製作過程如下：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本公司所生產之劇集影片，由編劇、口白、配樂、動畫、音效、混音、造型、佈景、道具、攝影、燈光、操偶、導播、混音、剪輯、審片等一條龍式之生產主要係勞務之提供，非製造業，無原料進貨，故不適用。

(四)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1.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曾占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名稱及其進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5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第一季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梵嘉事業	22,840	42.21	無	梵嘉事業	12,823	25.91	無	梵嘉事業	5,077	28.94	無
2	-	-	-	-	長億人形	5,650	11.42	無	聖域紀元	2,145	12.23	無
3	-	-	-	-	-	-	-	-	華剛茶業	2,113	12.05	無
	其他(註1)	31,265	57.79	無	其他	31,021	62.67	無	其他	8,206	46.78	無
	合併進貨淨額	54,105	100.00	-	合併進貨淨額	49,494	100.00	-	合併進貨淨額	17,541	100.00	-

增減變動原因：

(1) 梵嘉事業：

梵嘉事業成立於民國 101 年，主要從事各項商品設計等，所推出霹靂系列公仔及小型武器名鑑系列，在市場上具有獨特性，且品質上較其他公司穩定消費者接受度高，致進貨持續增加，自 104 年起至 107 年第一季均名列第一大供應商。

(2) 長億人形：

長億人形成立於 89 年，主要從事玩具設計製作買賣業務，其 JP 娃(娃身)擁有獨家專利權，為本公司製作 JP 娃系列合作開發廠商，此限量 JP 娃商品上市後消費者反應熱烈，商品銷售穩定成長，致進貨持續增加，成為 106 年第二大供應商。

(3) 聖域紀元：

聖域紀元成立於 104 年，主要從事各項商品設計買賣業務，合作對象包含江家慶及流星丸等、其中江家慶先生為享譽國內外國際級原型師，為本公司製作霹靂『英雄傳說』系列公仔之簽約廠商，所製作之商品符合本公司需求，推出後市場反應良好且具有收藏價值，商品銷售穩定成長，致 107 年第一季名列第二大供應商。

(4) 華剛茶業：

華剛茶業成立於 95 年，主要從事茶葉製作批發，在海拔高度 2450 公尺的梨山華崗地區設立「華剛製茶廠」，建立華剛製茶團隊，以豐富的經驗，輔以科學化的茶園管理，完成茶葉栽種製作、源頭管控、品鑑分級的全品質可追溯系統，專業生產製作品質最好最安心的梨山高山茶。陸續榮獲鹿谷農會比茶賽特等獎、地區模範農民、臺灣十大神農獎、2011 年海基會遴選-海峽兩岸會談大會指定茶禮，並於 2013 年獲選「衛生安全茶廠最高之五星評鑑」。為本公司製作一系列霹靂茶禮盒，推出後市場反應良好，商品銷售穩定成長，自 107 年起名列第三大供應商。

2.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曾占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與比例：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5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第一季			
項目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 銷貨淨額 比率〔%〕	與發行人 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 銷貨淨額 比率〔%〕	與發行人 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 銷貨淨額 比率〔%〕	與發行人 之關係
1	高見文化	229,549	32.77	無	高見文化	198,271	31.16	無	大智通	46,616	25.62	無
2	日翊文化	157,824	22.53	無	日翊文化	133,075	20.91	無	日翊文化	30,971	17.02	無
3	-	-	-	無	-	-	-	無	歡瑞世紀	21,737	11.95	無
	其他(註1)	313,017	44.70	無	其他	304,970	47.93	無	其他	82,593	45.41	無
	合併銷貨 淨額	700,389	100.00	-	合併銷貨 淨額	636,316	100.00	-	合併銷貨 淨額	181,917	100.00	-

註1：並無超過銷貨淨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單一供應商。

註2：上開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核閱)簽證。

增減變動原因：

(1)高見文化：

高見文化主要經營雜誌、圖書等綜合零售業務。本公司為提升霹靂品牌營業廣度，積極開發霹靂 DVD 劇集之銷售通路，自 102 年起合作全台店鋪密度最高且擁有各種門市經營型態的統一超商加入霹靂劇集發行通路之列，統一超商係由高見文化負責商品之行銷，負責將霹靂 DVD 劇集及商品配送至全省之統一超商各營業據點，自 104 年到 106 年均為銷貨排名第一大客戶。

(2)日翊文化：

日翊文化係國內上櫃公司全家便利商店股份有限公司 100%轉投資之子公司，主要從事圖書、文教等用品批發業務。98 年起霹靂 DVD 劇集之發行市場由傳統的錄影帶出租店轉至連鎖超商通路，並率先以全家便利商店為主要銷售通路，日翊文化因負責全家便利商店之圖書及其他產品之物流配送，為負責劇集發行業務之大霹靂的主要銷貨通路，自 102 年起與全台最大超商龍頭統一超商成為雙通路發行，至 107 年第一季均穩居銷貨排名第二大客戶。

(3)大智通：

大智通文化於 1999 年 3 月成立，主要客戶及經營的業務為負責母公司統一超商通路及康是美等配送業務。公司的核心能力是將有限的商品資源，適點、適量的配送到門市通路，並使其達到銷售極大化。自 107 年起由大智通文化承接高見文化業務，負責將霹靂每週最新 DVD 劇集等配送至全省統一超商各營業據點，成為 107 年第一季銷貨排名第一大客戶。

(4) 歡瑞世紀：

歡瑞世紀影視傳媒是註冊成立於 2006 年，是中國大陸一家民營影視公司，自創立以來，一直致力於影視劇投資、製作、發行、宣傳等相關領域發展，近期代表作品《古劍奇譚》、《盛夏晚晴天》、《畫皮 II》、《盜墓筆記》、《誅仙青雲志》等，在票房上交出亮眼的成績單。霹靂放眼大陸積極拓展開發，在 2016 年與歡瑞世紀攜手合作，將霹靂布袋戲劇本語文著作授權予歡瑞改編為真人電視劇及利用授權標的和影視著作製作衍生相關遊戲等，發揮雙方合作最大效益。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生產量值 主要商品	105 年度			106 年度		
	產能	產量 (分鐘)	產值	產能	產量 (分鐘)	產值
霹靂劇集系列	-	7,290	183,989	-	7,280	170,489

註：由於本公司為從事劇集創作及肖像著作權利授權之文化創意產業，非標準生產量
化之製造業，無一致之量化單位，僅劇集製作以分鐘為計算單位。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銷售量值 主要商品	105 年度				106 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劇集發行收入	-	407,511	-	39	-	330,014	-	40,656
商品銷售收入	-	94,353	-	14,148	-	91,010	-	13,592
授權收入	-	68,662	-	13,721	-	65,285	-	4,796
系統及廣告收入	-	59,705	-	-	-	58,060	-	-
其他	-	16,541	-	25,710	-	28,286	-	4,617
合 計	-	646,772	-	53,618	-	572,655	-	63,661

註：本公司之所銷售之商品，主係自製影片之發行及肖像著作權利之各式授權，無一致之
量化單位。

三、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單位：人

年 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截至 3 月 31 日止
人 員 數 工	經 理 級 以 上	33	34	32
	職 員	371	399	389
	合 計	404	433	421
平 均 年 歲		35.6	35.4	35.3
平 均 服 務 年 資		6.0	5.5	5.5
(學 歷 分 布 比 例)	碩 士 (含) 以 上	3.9	6.0	5.2
	大 學	48.5	51.5	52.49
	專 科	11.6	9.9	9.5
	高 中	28.2	25.6	25.6
	高 中 以 下	7.6	6.9	7.1

四、環保支出資訊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及處分之總額，並說明未來因應對策（包括改善措施）及可能之支出（包括未採取因應對策可能發生損失、處分及賠償之估計金額，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此情形。

五、勞資關係

(一)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員工福利措施與實施狀況

(1).福利設備

為提供員工於工作之餘能有便利生活機能，本公司提供員工良好的工作環境，例如：員工宿舍、員工餐廳、健身房、交通車、汽機車停車位等便利設施。

(2).福利補助

本公司所有員工除享有法定之勞保、健保、勞退提撥之外，亦享有公司提供之團體保險，此外，並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舉辦相關福利項目。如節慶禮品或禮金、生日禮金、生育、結婚等婚喪喜慶之補助、住院及急難救助、等相關福利。

(3).其他福利

公司所有員工皆享有員工購買產品優惠外，本公司亦提供員工健康檢查、電影欣賞、按摩服務等福利。

2.員工進修與訓練

本公司依各職能發展提供各項專業在職教育訓練，以培養豐富專業能力。

106 年員工平均受訓時數		訓練時數	員工總數	平均時數
性別	男	699	260	2.63
	女	727	173	4.20
	合計	1,426	433	3.29
類別	管理職	432.5	34	12.72
	非管理職	993.5	399	2.49
	合計	1,426	433	3.29

3.退休制度與實施情形

本集團的退休制度，依各公司所在地之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1)於中華民國境內之公司：

依勞動基準法之規定實施辦理，定期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存於台灣銀行。

自 94 年月 1 日起實施勞退新制，依勞工退休金條例，凡選擇新制者，公司每月提撥不得低於勞工每月工資 6%至勞工退休金帳戶，並依退休金條例之規定辦理退休相關事宜，以保障員工退休生活。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規定員工有下列情形之一，得自請退休：

- 一、工作十五年以上年滿五十五歲者。
- 二、工作二十五年以上者。
- 三、工作十年以上年滿六十歲者。

(2)於中國境內之公司：

員工退休後養老保險，本公司依照企業所在當地法令法規為員工繳納養老保險。

4.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

本公司之各項規定皆依勞動基準法為遵循準則，重視員工雙向溝通，截止目前為止，並無重大勞資糾紛而需協調之情事，惟本公司仍將加強勞資雙方之溝通協調，並盡力做好福利措施，促使勞資關係更加和諧，以其消弭勞資糾紛發生之可能。

5.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保護措施：

- (1)本公司相當重視工作環境的清潔及舒適，亦注重員工工作安全，出入口設門禁管理(依各辦公地點不同設置有刷卡或指紋或密碼方式管控)、大樓保全及監視器、電梯設有樓層管理、公共區域設有 AED 自動體外電擊器，並經由安定員工生活的福利措施與員工建立起互信互賴之良好關係。
- (2)配合辦公大樓管委會實施進行每半年 1 次工作場所等相關公共區域消毒作業，並進行消防演練、消防年度檢查；每年至少施以 3 小時安全衛生教育及訓練。
- (3)依「職業安全衛生法」規定，於雇用員工時，施行體格檢查。並每 2 年實施員工一般健康檢查，並由人資單位彙整相關資料，適時關懷員工狀況，以重視人員健康。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二年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未發生重大勞資糾紛，故無相關損失之虞。

六、重要契約（列示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仍有效存續及最近年度到期之供銷契約、技術合作契約、工程契約、長期借款契約及其他足以影響股東權益之重要契約之當事人、主要內容、限制條款及契約起訖日期。）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辦公室租約 (A棟)	聯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106/2/1~109/1/31	辦公室租賃	除出租人同意之關係企業外，不得轉租、分租、出租、頂讓。
辦公室租約 (B棟)	聯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106/2/15~109/1/31	辦公室租賃	除出租人同意之關係企業外，不得轉租、分租、出租、頂讓。
授權合約	大霹靂國際整合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105/1/1~106/12/31	授權發行霹靂布袋戲影音商品、製作周邊商品、轉授權第三人利用開發霹靂布袋戲相關商品	無
委任合約	大畫電影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105/9/1~107/11/30	新霹靂異數影片前期暨後期製作	無
委任合約	大畫電影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106/9/1~107/9/30	東離劍遊紀第二季影片前期暨後期製作	無
委任合約	唯晶數位娛樂股份有限公司	106/11/15~107/3/31	「霹靂 Q 俠傳 AP-APP」、「霹靂無雙 AR-手機遊戲」製作	無
補助合約	文化部	106/11/10~107/3/31	「霹靂 Q 俠傳 AP-APP」、「霹靂無雙 AR-手機遊戲」AR 應用補助補助	無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一)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及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之簡明財務資料如下：

1.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簡明財務資料如下：

(1)簡明合併資產負債表－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 107年3月31 日財務資料
		102年	103年	104年	105年	106年	
流動資產		886,982	1,422,163	1,890,892	1,898,673	1,729,750	1,707,08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90,864	292,506	305,533	272,000	265,831	261,040
無形資產		13,762	17,073	11,751	8,976	6,481	5,958
其他資產		10,644	22,411	15,903	99,367	120,395	127,704
資產總額		1,202,252	1,754,153	2,224,079	2,279,016	2,122,457	2,101,782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74,300	208,063	144,571	228,026	415,383	370,209
	分配後	310,800	269,495	263,859	321,317	註2	註2
非流動負債		36,482	68,590	619,212	290,545	47,359	45,949
負債總額	分配前	210,782	276,653	763,783	518,571	462,742	416,158
	分配後	347,282	338,085	883,071	611,862	註2	註2
歸屬於母公司 業主之權益		767,895	1,380,792	1,385,614	1,712,692	1,612,606	1,638,676
股本		390,000	438,800	439,149	479,575	479,575	479,575
資本公積		60,339	740,539	775,393	1,072,482	1,077,510	1,078,581
保留盈餘	分配前	317,689	201,277	286,322	329,966	240,097	255,928
	分配後	181,189	139,845	167,034	236,675	註2	註2
其他權益		(673)	176	(9,841)	(63,922)	(79,149)	(69,999)
庫藏股票		-	-	(105,409)	(105,409)	(105,409)	(105,409)
非控制權益		223,575	96,708	74,682	47,753	47,109	46,948
權益總額	分配前	991,470	1,477,500	1,460,296	1,760,445	1,659,715	1,685,624
	分配後	854,970	1,416,068	1,341,008	1,667,154	註2	註2

註1：上開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核閱)簽證。

註2：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未經股東常會決議分配盈餘。

(2)簡明合併綜合損益表－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年 度 項 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註 1)					當年度截至 107年3月31 日財務資料
	102 年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營 業 收 入	574,936	654,664	643,915	700,390	636,316	181,915
營 業 毛 利	345,004	69,721	364,550	389,345	358,354	103,917
營 業 損 益	192,522	(110,736)	116,848	144,216	52,136	37,01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1,038	24,535	27,822	58,415	(45,832)	(19,613)
稅 前 淨 利	213,560	(86,201)	144,670	202,631	6,304	17,404
繼 續 營 業 單 位 本 期 淨 利	170,631	(107,760)	126,121	160,861	3,458	15,801
停 業 單 位 損 失	-	-	-	-	-	-
本 期 淨 利 (損)	170,631	(107,760)	126,121	160,861	3,458	15,80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 後 淨 額)	4,371	1,290	(11,687)	(53,398)	(15,925)	9,03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75,002	(106,470)	114,434	107,463	(12,467)	24,838
淨 利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180,376	19,107	148,147	162,249	4,102	15,962
淨 利 歸 屬 於 非 控 制 權 益	(9,745)	(126,867)	(22,026)	(1,388)	(644)	(161)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184,747	20,397	136,460	108,851	(11,823)	24,999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 非 控 制 權 益	(9,745)	(126,867)	(22,026)	(1,388)	(644)	(161)
每 股 盈 餘	4.63	0.48	3.40	3.66	0.09	0.34

註 1：上開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核閱)簽證。

(3)簡明個體資產負債表－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 107年3月31 日財務資訊
		102年	103年	104年	105年	106年	
流動資產		363,129	1,062,638	920,060	821,564	771,960	註3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268,199	253,076	917,134	1,013,786	949,86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72,556	272,607	261,970	242,541	237,608	
無形資產		5,261	4,521	3,531	3,800	2,957	
其他資產		6,193	18,916	11,426	22,154	22,077	
資產總額		915,338	1,611,758	2,114,121	2,103,845	1,984,463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10,972	162,376	109,295	96,305	326,980	
	分配後	247,472	223,808	228,583	189,596	註2	
非流動負債		36,471	68,590	619,212	294,848	44,877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47,443	230,966	728,507	391,153	371,857	
	分配後	283,943	292,398	847,795	484,444	註2	
股本		390,000	438,800	439,149	479,575	479,575	
資本公積		60,339	740,539	775,393	1,072,482	1,077,510	
保留盈餘	分配前	317,689	201,277	286,322	329,966	240,079	
	分配後	181,189	139,845	167,034	236,675	註2	
其他權益		(133)	176	(9,841)	(63,922)	(79,149)	
庫藏股票		-	-	(105,409)	(105,409)	(105,409)	
權益總額	分配前	767,895	1,380,792	1,385,614	1,712,692	1,612,606	
	分配後	631,395	1,319,360	1,266,326	1,619,401	註2	

註1：上開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未經股東常會決議分配盈餘。

註3：本公司107年第一季無須出具個體財務報告。

(4)簡明個體綜合損益表－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年度 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 107年3月31 日財務資訊
	102年	103年	104年	105年	106年	
營業收入	521,500	445,440	427,979	503,809	427,673	註2
營業毛利	243,004	211,575	122,081	242,606	185,109	
營業損益	171,849	135,344	20,723	139,050	66,05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44,535	(103,352)	136,025	49,820	(51,135)	
稅前淨利	216,384	31,992	156,748	188,870	14,915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180,376	19,107	148,147	162,249	4,102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本期淨利(損)	180,376	19,107	148,147	162,249	4,10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4,371	1,290	(11,687)	(53,398)	(15,92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84,747	20,397	136,460	108,851	(11,823)	
每股盈餘	4.63	0.48	3.40	3.66	0.09	

註1：上開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本公司107年第一季無須出具個體財務報告。

2.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之簡明財務資料：

(1)簡明合併資產負債表－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本公司截至105年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資料已滿5年，故無須揭露。

(2)簡明合併損益表－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本公司截至105年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資料已滿5年，故無須揭露。

(3)簡明個體資產負債表－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本公司截至105年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資料已滿5年，故無須揭露。

(4)簡明個體損益表－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本公司截至105年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資料已滿5年，故無須揭露。

(二)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1.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之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年 度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會 計 師 姓 名	查核意見
102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吳漢期、周建宏	無保留意見
103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吳漢期、周建宏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104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吳漢期、周建宏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105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吳漢期、周建宏	無保留意見
106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吳漢期、徐聖忠	無保留意見

註：102~106 年度為合併財務報告。

2.最近五年度更換會計師之原因：

105 年~106 年度變更會計師係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業務調整。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一)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及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之財務分析如下：

1.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分析如下：

(1)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分析_合併

分析項目(註3)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1)					當年度截至107年3月31日
		102年	103年	104年	105年	106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17.53	15.77	34.34	22.75	21.80	19.80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353.41	528.57	680.62	754.04	642.17	663.34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508.88	683.53	1,307.93	832.66	416.42	461.11
	速動比率(%)	351.26	626.65	1,200.38	761.41	365.60	396.26
	利息保障倍數(倍)	2,094.73	(124.66)	25.22	24.67	2.25	14.99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5.83	6.34	6.15	4.77	3.44	3.86
	平均收現日數(日)	62.61	57.57	59.35	76.51	106.10	94.55
	存貨週轉率(次)	1.40	1.99	1.16	2.51	1.65	1.72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8.83	14.62	7.64	11.23	8.62	10.34
	平均銷貨日數(日)	260.71	183.42	314.66	145.41	221.21	212.2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1.96	2.24	2.15	2.43	2.37	2.76
	總資產週轉率(次)	0.50	0.44	0.32	0.31	0.29	0.34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4.90	(7.25)	6.59	7.46	0.35	0.80
	權益報酬率(%)	23.18	(10.03)	9.12	10.38	0.21	0.97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54.76	(19.64)	32.97	42.32	1.31	3.63
	純益率(%)	29.68	(16.46)	19.59	22.97	0.54	8.69
	每股盈餘(元)	4.63	0.48	3.40	3.66	0.09	0.34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51.32	42.64	72.16	98.27	(4.09)	(13.62)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43.15	38.24	52.38	62.57	66.05	68.08
	現金再投資比率(%)	(2.88)	(2.95)	1.95	4.92	(6.15)	(2.75)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2.41	(1.71)	3.49	3.45	7.43	3.46
	財務槓桿度	1.00	0.99	1.05	1.06	1.11	1.03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20%者可免分析)

- 1.流動比率/速動比率：主係106年度可轉換公司債一年內到期所致。
- 2.應收款項週轉率/平均收現日數：主係106年度營收入減少及105年度展延部分客戶授信所致。
- 3.存貨週轉率/平均銷貨日數：主係106年度營業成本減少及在製影片增加所致。
- 4.應付款項週轉率：主係106年度營業成本下降所致。
- 5.獲利能力相關比率及利息保障倍數：主係106年度受美金貶值及提列應收款項減損，致使稅前/後損益減少所致。
- 6.現金流量比率：主係106年度獲利減少與在製影片增加致使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出，及可轉換公司債一年內到期致使流動負債增加所致。
- 7.現金再投資比率：主係106年度獲利減少及在製影片增加致使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出所致。
- 8.營運槓桿度：主係106年度劇集收入減少及提列應收款項減損致使營業利益降低所致。

註1：上開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核閱)簽證。

註2：上開財務比率計算公式如下：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
(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
(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
＋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
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2)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分析_個體

分析項目(註3)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1)				
		102 年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16.11	14.33	34.46	18.59	18.74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295.12	531.67	765.29	827.71	697.57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327.23	654.43	841.81	853.09	236.09
	速動比率(%)	274.44	627.37	796.19	804.26	207.20
	利息保障倍數(倍)	2,122.41	47.64	27.25	23.06	3.97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5.22	3.34	3.91	4.97	3.84
	平均收現日數(日)	69.92	109.28	93.35	73.44	95.05
	存貨週轉率(次)	9.89	8.16	7.81	8.89	4.02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15.78	5.67	6.19	10.67	12.63
	平均銷貨日數(日)	36.91	44.73	46.73	41.06	90.8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1.88	1.63	1.60	2.00	1.78
	總資產週轉率(次)	0.58	0.35	0.23	0.24	0.21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20.01	1.56	8.22	8.03	0.40
	權益報酬率(%)	24.51	1.78	10.71	10.47	0.25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55.48	7.29	35.27	39.45	3.11
	純益率(%)	34.59	4.29	34.62	32.20	0.96
	每股盈餘(元)	4.63	0.48	3.40	3.66	0.09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77.69	81.43	184.73	126.08	17.35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86.17	80.40	49.92	42.49	40.36
	現金再投資比率(%)	(3.97)	(0.28)	6.63	0.10	(2.02)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2.09	2.37	10.41	2.63	4.47
	財務槓桿度	1.00	1.01	1.40	1.07	1.08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 者可免分析)

- 1.流動比率/速動比率：主係 106 年度可轉換公司債一年內到期所致。
- 2.應收款項週轉率/平均收現日數：主係 106 年度劇集收入減少所致，致使週轉率下降，平均收現日數上升。
- 3.存貨週轉率/平均銷貨日數：主係 106 年度在製影片增加所致。
- 4.獲利能力相關比率及利息保障倍數：主係受子公司美金貶值及提列應收款項減損，106 年度產生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稅前/後損益下降所致。
- 5.現金流量比率：主係 106 年度獲利減少與在製影片增加致使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出，及可轉換公司債一年內到期致使流動負債增加所致。
- 6.現金再投資比率：主係 106 年度獲利減少及在製影片增加致使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下降所致。
- 7.營運槓桿度：主係 106 年度劇集收入減少致使營業利益降低所致。

註 1：上開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3：上開財務比率計算公式如下：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2.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之財務分析如下：

(1)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之財務分析_合併：

本公司截至105年度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資料已滿5年，故無須揭露。

(2)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之財務分析_個體：

本公司截至105年度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資料已滿5年，故無須揭露。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茲 准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之 106 年度財務報表，業經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吳漢期、徐聖忠會計師查核完竣，連同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配表，經本審計委員會審查完竣，認為尚無不符，爰依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4 及公司法第 219 條之規定，繕具報告書。

敬請 鑒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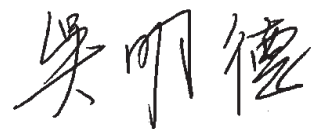
此致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107 年股東常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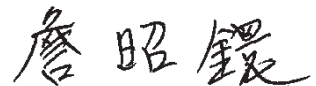
獨立董事：沈大白



獨立董事：吳明德



獨立董事：詹昭鑲



中 華 民 國 1 0 7 年 3 月 3 1 日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含會計師查核報告、兩年對照之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及附註或附表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06 年度及 105 年度

(股票代碼 8450)

公司地址：台北市南港區南港路一段 209 號 A 棟 6 樓

電 話：02-8978-0555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7)財審報字第 17003841 號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簡稱「霹靂國際集團」）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含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霹靂國際集團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霹靂國際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霹靂國際集團民國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備抵存貨評價損失

關鍵查核事項說明

有關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十二)；存貨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五；存貨會計科目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六(六)，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存貨及備抵存貨評價損失餘額各為新台幣 191,603 仟元及 11,654 仟元，上述備抵存貨評價損失主係針對商品存貨之個別辨認過時或毀損存貨項目所提列。

霹靂國際集團主要製作並發行劇集節目、電視節目、錄影節目帶、電影片及周邊商品，其中電影片之製作業務營業週期長於一年，且可能因已發生之成本極可能未具相關之經濟效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產生存貨跌價損失之風險較高。集團對在製電影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由於管理階層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以決定在製電影評價之相關精算假設，因此本會計師對集團之備抵存貨評價損失之估計列為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敘明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比較合併財務報表期間對備抵存貨評價損失之提列政策係一致採用，並評估其提列政策之合理性。
2. 評估管理階層委任專家之專業能力、適任能力及客觀性。
3. 取得管理階層委任之證券分析師出具之在製電影評估報告書，評估專家意見報告所採用方法之適當性、重要假設及方法之攸關性及合理性，以及其與前期之一致性。

劇集收入之截止

關鍵查核事項說明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二十七)；營業收入之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六(十九)。

霹靂國際集團主要製作並發行劇集節目、電視節目、錄影節目帶、電影片及周邊商品，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六(十九)霹靂集團劇集收入為新台幣 370,670 仟元，占霹靂國際集團營業收入淨額約 58%，霹靂國際集團主要依通路商所提供對帳報表或其他資訊，以商品異動情形作為認列收入之依據，因霹靂國際集團發行劇集項目眾多且交易量龐大，財務報表結束日前後之交易金額對財務報表之影響致為重大，因此，本會計師將劇集收入截止列為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敘明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已評估與測試公司與客戶定期對帳之內部控制。
2. 針對期末截止日前後一定期間之劇集收入交易已執行截止測試，包含核對通路商之佐證文件並記錄於適當期間。
3. 針對通路商之銷售收入已執行發函詢證，並追查回函與帳載不符之原因，並對公司編製之調節項目執行測試，確認重大之差異已適當調整入帳。

其他事項-個體財務報告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 106 年度及 105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霹靂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霹靂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霹靂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錯誤或舞弊。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霹靂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霹靂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



資誠

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霹靂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合併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霹靂國際集團民國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吳漢期

會計師

徐聖忠



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90)台財證(六)字第 157088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10034097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7 年 3 月 3 1 日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6年及105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6 年 12 月 31 日		105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549,893	26	\$ 736,294	32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六(二)				
	融資產－流動		-	-	150	-
1147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六(三)				
	流動		826,405	39	809,445	36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四)	16,431	1	58,853	3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五)	120,549	6	124,690	5
1200	其他應收款		5,369	-	6,789	-
130X	存貨	六(六)	179,949	8	133,420	6
1410	預付款項	六(七)	31,154	1	29,032	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1,729,750</u>	<u>81</u>	<u>1,898,673</u>	<u>83</u>
非流動資產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	六(八)				
	動		85,659	4	85,659	4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九)	265,831	13	272,000	12
1780	無形資產		6,481	-	8,976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五)	29,536	2	9,393	1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5,200	-	4,315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392,707</u>	<u>19</u>	<u>380,343</u>	<u>17</u>
1XXX	資產總計		<u>\$ 2,122,457</u>	<u>100</u>	<u>\$ 2,279,016</u>	<u>100</u>

(續次頁)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6年及105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6 年 12 月 31 日		105 年 12 月 31 日	
			金	%	金	%
流動負債						
2150	應付票據		\$ 1,800	-	\$ -	-
2170	應付帳款		32,067	2	30,661	1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	70,159	3	79,394	4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3,552	-	22,833	1
2310	預收款項	六(十一)及七	60,901	3	88,338	4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六(十二)(十三)	246,904	12	6,800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415,383</u>	<u>20</u>	<u>228,026</u>	<u>10</u>
非流動負債						
2530	應付公司債	六(十二)	-	-	241,927	11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三)	-	-	-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五)	8,841	-	11,424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六(十四)	38,518	2	37,194	2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47,359</u>	<u>2</u>	<u>290,545</u>	<u>13</u>
2XXX	負債總計		<u>462,742</u>	<u>22</u>	<u>518,571</u>	<u>23</u>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六)	479,575	23	478,776	21
3140	預收股本		-	-	799	-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七)	1,077,510	51	1,072,482	47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八)	166,766	8	150,541	7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63,922	3	9,841	-
3350	未分配盈餘		9,391	-	169,584	8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79,149)	(4)	(63,922)	(3)
3500	庫藏股票	六(十六)	(105,409)	(5)	(105,409)	(5)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u>1,612,606</u>	<u>76</u>	<u>1,712,692</u>	<u>75</u>
36XX	非控制權益	六(二十七)	<u>47,109</u>	<u>2</u>	<u>47,753</u>	<u>2</u>
3XXX	權益總計		<u>1,659,715</u>	<u>78</u>	<u>1,760,445</u>	<u>77</u>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重大之期後事項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2,122,457</u>	<u>100</u>	<u>\$ 2,279,016</u>	<u>100</u>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黃文章



經理人：黃文章



會計主管：郭宗霖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06年及10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6 年 度			105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九)及七	\$	636,316	100	\$	700,390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六)(二十三)(二十四)	(	277,962)	(44)	(	311,045)	(44)
5900 營業毛利			358,354	56		389,345	56
營業費用	六(二十三)(二十四)						
6100 推銷費用		(	239,439)	(38)	(	178,667)	(26)
6200 管理費用		(	65,868)	(10)	(	64,964)	(9)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	911)	-	(	1,498)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	306,218)	(48)	(	245,129)	(35)
6900 營業利益			52,136	8		144,216	2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二十)		12,334	2		17,567	2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二十一)	(	53,142)	(8)	(	49,408)	(7)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二)	(	5,024)	(1)	(	8,560)	(1)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	45,832)	(7)		58,415	8
7900 稅前淨利			6,304	1		202,631	29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五)	(	2,846)	-	(	41,770)	(6)
8200 本期淨利		\$	3,458	1	\$	160,861	23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	841)	-	(	823)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143	-	(	140)	-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	698)	-		683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15,227)	(3)	(	54,081)	(8)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	15,227)	(3)	(	54,081)	(8)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2,467)	(2)	\$	107,463	15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4,102	1	\$	162,249	23
8620 非控制權益		(	644)	-	(	1,388)	-
		\$	3,458	1	\$	160,861	23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11,823)	(2)	\$	108,851	15
8720 非控制權益		(	644)	-	(	1,388)	-
		(	12,467)	(2)	\$	107,463	15
每股盈餘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六(二十六)	\$		0.09	\$		3.66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六(二十六)	\$		0.09	\$		3.57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黃文章



經理人：黃文章



會計主管：郭宗霖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
 民國106年及105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普通股	資本	溢價	資本公積	公積	公司	留業	主盈餘	之權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差異	庫藏股票	總計		
10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105年1月1日餘額	\$ 438,800	\$ 349	\$ 742,848	\$ 339	\$ -	\$ 32,206	\$ 135,727	\$ 133	\$ 150,462	(\$ 9,841)	(\$ 105,409)	\$ 74,682	\$ 1,460,296
104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	-	-	-	-	-	14,814	-	(14,814)	-	-	-	-
法定盈餘公積	-	-	-	-	-	-	-	9,708	(9,708)	-	-	-	-
特別盈餘公積	-	-	-	-	-	-	-	-	(119,288)	-	(119,288)	-	(119,288)
現金股利	39,976	450	311,480	-	-	(18,741)	-	-	-	-	333,165	-	333,165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	-	-	-	4,350	-	-	-	-	-	-	-	4,350
發行員工認股權之酬勞成本	-	-	-	-	-	-	-	-	162,249	-	-	(1,388)	160,861
本期淨利(損)	-	-	-	-	-	-	-	-	683	(54,081)	-	-	(53,39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	-	-	-	-	-
購入非控制權益	-	-	-	-	-	-	-	-	-	-	-	(25,541)	(25,541)
105年12月31日餘額	\$ 478,776	\$ 799	\$ 1,054,328	\$ 339	\$ 4,350	\$ 13,465	\$ 150,541	\$ 9,841	\$ 169,584	(\$ 63,922)	(\$ 105,409)	\$ 47,753	\$ 1,760,445
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106年1月1日餘額	\$ 478,776	\$ 799	\$ 1,054,328	\$ 339	\$ 4,350	\$ 13,465	\$ 150,541	\$ 9,841	\$ 169,584	(\$ 63,922)	(\$ 105,409)	\$ 47,753	\$ 1,760,445
105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	-	-	-	-	-	16,225	-	(16,225)	-	-	-	-
法定盈餘公積	-	-	-	-	-	-	-	54,081	(54,081)	-	-	-	-
特別盈餘公積	-	-	-	-	-	-	-	-	(93,291)	-	(93,291)	-	(93,291)
現金股利	799	(799)	-	-	-	-	-	-	-	-	-	-	-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	-	-	-	-	-	-	-	-	-	-	-	-
發行員工認股權之酬勞成本	-	-	-	-	5,028	-	-	-	-	-	-	-	5,028
本期淨利(損)	-	-	-	-	-	-	-	-	4,102	-	-	(644)	3,45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	(698)	(15,227)	-	-	(15,925)
106年12月31日餘額	\$ 479,575	\$ -	\$ 1,054,328	\$ 339	\$ 9,378	\$ 13,465	\$ 166,766	\$ 63,922	\$ 9,391	(\$ 79,149)	(\$ 105,409)	\$ 47,109	\$ 1,659,715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黃文章



經理人：黃文章



會計主管：郭宗霖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6年及10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6 年 度	105 年 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6,304	\$ 202,631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六(二十三)	29,921	41,636
各項攤銷	六(二十三)	6,785	8,489
呆帳費用	六(四)(五)	49,020	-
備抵呆帳迴轉收入數	六(五)	(198)	-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六(二十一)	1,857	(69)
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酬勞成本	六(十五)	5,028	4,350
利息收入	六(二十)	(8,553)	(10,132)
利息費用	六(二十二)	47	202
股利收入	六(二十)	(1,069)	-
公司債折價攤銷	六(二十二)	4,977	8,358
金融資產評價損失	六(二)(二十一)	150	447
處分投資利益	六(二十)	-	(12,21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4,748)	(40,381)
應收帳款		2,489	(33,273)
其他應收款		(839)	107
存貨		(46,529)	(2,722)
預付款項		6,459	(2,71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		1,800	(350)
應付帳款		1,406	6,295
其他應付款	六(十)	(11,577)	7,428
預收款項		(27,437)	62,982
淨確定福利負債		483	453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5,776	241,526
所得稅支付數		(44,599)	(26,335)
收取之利息		10,796	9,101
支付之利息		(47)	(202)
收取之股利		1,069	-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17,005)	224,090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流動增加		(16,960)	(71,972)
取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價款		-	(73,44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現金支付數	六(二十八)	(31,718)	(12,165)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80	534
取得無形資產價款		(4,946)	(6,284)
處分無形資產價款		-	66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885)	433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54,429)	(162,837)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長期借款償還數		(6,800)	(9,233)
支付股利		(93,921)	(119,288)
購入非控制權益價款	六(二十七)	-	(25,541)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00,721)	(154,062)
匯率影響數		(14,246)	(52,470)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186,401)	(145,279)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736,294	881,573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549,893	\$ 736,294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黃文章



經理人：黃文章



會計主管：郭宗霖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6 年度及 105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 85 年 7 月設立於中華民國，原名大智育樂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89 年 8 月更名為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主要營業項目為電視節目、錄影節目帶、電影片、廣播節目之製作及發行、衛星廣播電視節目之供應及周邊商品銷售及授權等業務。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07 年 3 月 31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6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個體：適用合併報表之例外規定」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之修正「取得聯合營運權益之會計處理」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管制遞延帳戶」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38號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41號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金」	民國103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之權益法」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正「衍生工具之約務更替與避險會計之持續適用」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公課」	民國103年1月1日
2010-2012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1-2013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2-2014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5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7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及衡量」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適用」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之闡釋」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列」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2號「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民國107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民國107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民國106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民國107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主要影響如下：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債務工具按企業之經營模式及合約現金流量特性判斷，可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金融資產權益工具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除非企業作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交易目的之權益工具的公允價值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2. 國際會計準則第 7 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此修正要求企業增加揭露有關(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變動，包括來自現金及非現金之變動。

經評估該修正將使本集團增加有關(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變動之揭露。

3.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22 號「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此解釋說明以外幣計價合約之交易日，為企業於認列相關資產、費用及收益前，預先收取或支付對價而原始認列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之日。

於適用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7 年 IFRSs 版本時，本集團對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以下簡稱 IFRS9)係採用簡易追溯調整，對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之重大影響彙總如下：

本集團將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85,659，按 IFRS 9 分類規定，將非屬交易目的之權益工具作一個不可撤銷的選擇，調增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85,659。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修正「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0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計畫之修正、縮減或清償」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關聯企業與合資之長期權益」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3號「不確定性之所得稅處理」	民國108年1月1日
2015-2017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8年1月1日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相關影響金額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租賃」及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此準則規定承租人應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除租賃期間短於 12 個月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出租人會計處理仍相同，按營業租賃及融資租賃兩種類型處理，僅增加相關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 (1)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工具)。
 - (2) 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 編製符合 IFRSs 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 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 (1) 本集團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受本集團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集團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集團即控制該個體。子公司自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納入合併財務報告，於喪失控制之日起終止合併。
- (2) 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 (3) 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綜合損益總額亦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因而導致非控制權益發生虧損餘額。
- (4)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於權益。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 名稱	子公司 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大霹靂國際整合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劇集發行、周邊商品買賣與行銷及品牌授權	100	100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偶動漫娛樂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電影片製作及行銷	60.5	60.5	註1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大畫電影文化股份有限公司(原名：大畫動畫股份有限公司)	動畫影片製作	100	100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合鈞(上海)貿易有限公司	一般商品買賣	100	100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大霹靂(上海)文化傳播有限公司(原名：名偶(上海)文化傳播有限公司)	展示展覽活動等文化產業之相關業務	100	100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PILI INTERNATIONAL MULTIMEDIA (BVI) LIMITED	控股公司	100	100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善田(上海)文化傳播有限公司	經營演出及經紀等業務	100	100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MIN DOLLY(SAMOA) LIMITED	控股公司	100	100	
合鈞(上海)貿易有限公司	大霹靂動漫製作(北京)有限公司	動漫製作及一般商品買賣	100	100	
大霹靂(上海)文化傳播有限公司	大霹靂(上海)多媒體科技有限公司	多媒體科技領域之相關技術服務	100	100	

註1：本公司於民國105年3月9日收購偶動漫娛樂事業股份有限公司20.5%股權，持股比例增加為60.5%。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此情形。

4.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此情形。

5. 子公司將資金移轉予母公司之能力受重大限制：無此情形。

6. 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

本集團民國106年及105年12月31日非控制權益總額分別為\$47,109及\$47,753，下列為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及所屬子公司之資訊：

子公司 名 稱	主要 營業場所	非控制權益				說明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金額	持股百分比(%)	金額	持股百分比(%)	
偶動漫娛樂 事業股份有 限公司	台灣	<u>\$47,109</u>	39.5	<u>\$ 47,753</u>	39.5	

子公司彙總性財務資訊：

資產負債表

	偶動漫娛樂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 126,459	\$ 123,063
非流動資產	898	2,007
流動負債	(7,648)	(3,730)
非流動負債	-	-
淨資產總額	<u>\$ 119,709</u>	<u>\$ 121,340</u>

綜合損益表

	偶動漫娛樂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106年度	105年度
收入	<u>\$ 1,869</u>	<u>\$ 3,583</u>
稅前淨利(損)	(1,622)	(3,127)
所得稅費用	(9)	-
本期淨利(損)	(1,631)	(3,127)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1,631)</u>	<u>(\$ 3,127)</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u>(\$ 644)</u>	<u>(\$ 1,388)</u>
支付予非控制權益股利	<u>\$ -</u>	<u>\$ -</u>

現金流量表

	偶動漫娛樂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106年度	105年度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 1,347)	(\$ 159)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1,907	27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	-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10,560	(132)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794	3,926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14,354</u>	<u>\$ 3,794</u>

(四) 外幣換算

本集團內每一個體之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均係以該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 (4) 所有兌換損益於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 (1) 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集團個體，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 A.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
 - B. 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 C.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 (2) 當部分處分或出售之國外營運機構為子公司時，係按比例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惟當本集團即使仍保留對前子公司之部分權益，但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子公司之控制，則係以處分對國外營運機構之全部權益處理。

(五)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4)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3. 因電影片之製作相關業務營業週期長於一年，故與電影片製作業務相關之資產及負債，按營業週期作為劃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其餘資產與負債科目則以一年為劃分標準。

(六)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指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或原始認列時被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金融資產若在取得時主要係為短期內出售，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衍生工具除依避險會計被指定為避險項目外，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本集團於金融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時，於原始認列時將其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1)係混合(結合)合約；或

(2)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3)係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之投資。

2.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則認列為當期損益。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

(八)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任何其他類別之非衍生金融資產。

2.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對於持有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或與此種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權益工

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當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本集團將其列報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九)放款及應收款

1. 應收帳款

係屬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就商品銷售或服務提供所產生之應收客戶款項。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扣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2.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本集團持有之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為不符合約當現金之定期存款，因持有期間短，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係以投資金額衡量。

(十)金融資產減損

1.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已經存在減損之任何客觀證據，顯示某一或一組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發生一項或多項事項（即「損失事項」），且該損失事項對一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能可靠估計之影響。

2. 本集團用以決定是否存在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的政策如下：

(1)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2)違約，諸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

(3)本集團因與債務人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法律理由，給予債務人原不可能考量之讓步；

(4)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5)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6)可觀察到之資料顯示，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於該等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可衡量之減少，雖然該減少尚無法認定係屬該組中之某個別金融資產，該等資料包括該組金融資產之債務人償付狀況之不利變化，或與該組金融資產中資產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

3. 本集團經評估已存在減損之客觀證據，且已發生減損損失時，按以下各類別處理：

(1)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當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能客觀地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相連結，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在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之限額內於當期損益迴轉。認列及迴轉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2)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此類減損損失續後不得迴轉。認列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十一)金融資產之除列

當本集團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權利失效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十二)存貨

1.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2. 待播暨在製影片及節目與在製電影以成本為入帳基礎，成本包括可直接歸屬之支出及製作成本之分攤。本集團自製之影片及節目分別於劇集發行及電視頻道播出時依經濟利益消耗型態比例轉列劇集及節目成本，電影則於播放時轉列電影成本。期末待播暨在製影片及節目與在製電影依淨變現價值予以評估備抵跌價損失。

(十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集團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5年 ~ 30年
機器設備	5年 ~ 10年
運輸設備	5年
辦公設備	1年 ~ 10年
租賃改良	3年 ~ 5年
其他設備	1年 ~ 10年

(十四) 聯合營運

對於聯合營運之權益，本集團認列其對聯合營運資產、負債、收入及費用之直接權利（及其份額），並已包含於財務報告之適用項目中。

(十五) 無形資產

1. 電腦軟體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 1~10 年攤銷。
2. 其他無形資產主係配樂等，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 1~6 年攤銷。

(十六)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除商譽外，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七) 借款

借款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扣除交易成本後之金額衡量，後續就扣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於借款期間內衡量。

(十八) 應付帳款及票據

應付帳款及票據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自供應商取得商品或勞務而應支付之義務。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九)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集團於合約所載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二十)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當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及負債金額抵銷，且意圖以淨額基礎交割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可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並於資產負債表中以淨額表達。

(二十一)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本集團發行之應付可轉換公司債，嵌入有轉換權（即持有人可選擇轉換為本集團普通股之權利，且為固定金額轉換固定數量之股份）及買回權，於初始發行時將發行價格依發行條件區分為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權益（「資本公積－認股權」），其處理如下：

1. 嵌入本集團發行應付可轉換公司債之賣回權與買回權，於原始認列時以其公允價值之淨額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當時之公允價值評價，差額認列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利益或損失」。

2. 應付可轉換公司債之主契約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與贖回價值間之差額認列為應付公司債溢折價，列為應付公司債之加項或減項；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於債券流通期間內認列為當期損益，作為「財務成本」之調整項目。
3. 嵌入本集團發行應付可轉換公司債之轉換權係符合權益之定義，於原始認列時，就發行金額扣除上述「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及「應付公司債淨額」後之剩餘價值帳列「資本公積－認股權」，後續不再重新衡量。
4. 發行應付可轉換公司債之任何直接歸屬之交易成本，按原始帳面金額比例分配至負債和權益之組成部分。
5. 當持有人轉換時，帳列負債組成部分（包括「應付公司債」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按其分類之後續衡量方法處理，再以前述依負債組成部分之帳面價值加計「資本公積－認股權」之帳面價值作為換出普通股之發行成本。

(二十二)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 確定福利計畫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係使用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C. 前期服務成本之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3. 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係於正常退休日前終止對員工之聘僱或當員工決定接受公司之福利邀約以換取聘僱之終止而提供之福利。本集團係於不再能撤銷離職福利之要約或於認列相關重組成本之孰早者時認列費用。不預期在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全部清償之福利應予以折現。

4.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

(二十三) 員工股份基礎給付

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於給與日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於既得期間認列為酬勞成本，並相對調整權益。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應反映市價既得條件及非既得條件之影響。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著預期將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直至最終認列金額係以既得日既得數量認列。

(二十四)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集團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 10% 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 10% 之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集團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研究發展支出及股權投資而產生之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部分，係在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以供未使用所得稅抵減使用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二十五) 股本

本公司買回已發行股票時，將所支付之對價包括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增

額成本以稅後淨額認列為股東權益之減項。買回之股票後續再發行時，所收取之對價扣除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增額成本及所得稅影響後與帳面價值之差額認列為股東權益之調整。

(二十六) 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分派股票股利則認列為待分配股票股利，並於發行新股基準日時轉列普通股。

(二十七) 收入認列

本集團製作並發行劇集節目、電視節目、錄影節目帶、電影片及周邊商品銷售等相關產品。收入係正常營業活動中對集團外顧客銷售商品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以扣除營業稅、銷貨退回、數量折扣及折讓之淨額表達。商品(含劇集)銷售於商品交付予買方、銷貨金額能可靠衡量且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時認列收入，系統及廣告收入係依合約期間認列收入，授權收入係依授權期間認列收入，活動收入係依事件發生時認列收入。當與所有權相關之重大風險與報酬已移轉予顧客，本集團對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且顧客根據銷售合約接受商品，或有客觀證據顯示所有接受條款均已符合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二十八)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於可合理確信企業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按公允價值認列。若政府補助之性質係補償本集團發生之費用，則在相關費用發生期間依有系統之基礎將政府補助認列為當期損益。與不動產、房屋及設備有關之政府補助，認列為負債，並按相關資產之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認列為當期損益。

(二十九) 營運部門

本集團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本集團於採用會計政策過程中，並無作出重大會計判斷，有關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之說明如下：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集團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本集團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存貨之帳面金額為\$179,949。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3,667	\$ 1,980
支票存款	457	457
活期存款	247,574	414,939
定期存款	298,195	318,918
合計	<u>\$ 549,893</u>	<u>\$ 736,294</u>

1. 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集團未有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質押之情形。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項 目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可轉換公司債-賣回權及買回權	\$ 701	\$ 701
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701)	(551)
合計	<u>\$ -</u>	<u>\$ 150</u>

本集團帳列「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本公司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因係屬混合工具，本集團將整體應付可轉換公司債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民國 106 年度及 105 年度，本集團認列評價損失分別為\$150 及\$447，有關本集團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發行條件請詳附註六（十二）。

(三)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流動

項	目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定期存款		\$ 826,405	\$ 809,445

本集團未有將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提供質押之情形。

(四) 應收票據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 63,601	\$ 58,853
減：備抵呆帳	(47,170)	-
	<u>\$ 16,431</u>	<u>\$ 58,853</u>

已減損金融資產之變動分析：

(1)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集團已減損之應收票據金額分別為 \$47,170 及 \$0。

(2) 備抵呆帳變動表如下：

106年			
	個別評估之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之減損損失	合計
1月1日	\$ -	\$ -	\$ -
提列減損損失	47,170	-	47,170
12月31日	<u>\$ 47,170</u>	<u>\$ -</u>	<u>\$ 47,170</u>
105年			
	個別評估之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之減損損失	合計
1月1日(即12月31日)	<u>\$ -</u>	<u>\$ -</u>	<u>\$ -</u>

(五) 應收帳款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 122,399	\$ 124,888
減：備抵呆帳	(1,850)	(198)
	<u>\$ 120,549</u>	<u>\$ 124,690</u>

1. 本集團之應收帳款為未逾期且未減損者依據本集團之授信標準的信用品質資訊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群組1	\$ 85,076	\$ 98,545
群組2	18,816	8,261
群組3	16,657	13,564
	<u>\$ 120,549</u>	<u>\$ 120,370</u>

群組 1：上市櫃公司及該集團之子公司。

群組 2：非上市櫃之既有客戶。

群組 3：首次交易未達一年之新客戶。

2. 已逾期但未減損之金融資產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0-90天	\$ -	\$ 4,320
91-180天	-	-
181天以上	-	-
	<u>\$ -</u>	<u>\$ 4,320</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3. 已減損金融資產之變動分析：

(1)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集團已減損之應收帳款金額分別為\$0 及\$198。

(2) 備抵呆帳變動表如下：

106年			
	個別評估之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之減損損失	合計
1月1日	\$ 198	\$ -	\$ 198
提列減損損失	1,850	-	1,850
減損損失迴轉	(198)	-	(198)
12月31日	<u>\$ 1,850</u>	<u>\$ -</u>	<u>\$ 1,850</u>

105年			
	個別評估之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之減損損失	合計
1月1日(即12月31日)	<u>\$ 198</u>	<u>\$ -</u>	<u>\$ 198</u>

4. 本集團並未持有任何的擔保品。

(六) 存貨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商品存貨	\$ 64,334	\$ 56,052
物料	583	1,441
在製影片及節目	64,277	25,086
在製電影	41,797	41,797
待播影片及節目	<u>20,612</u>	<u>20,740</u>
	191,603	145,116
減：備抵跌價損失	(11,654)	(11,696)
合計	<u>\$ 179,949</u>	<u>\$ 133,420</u>

本集團當期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

	106年度	105年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277,954	\$ 310,618
存貨跌價損失	-	387
存貨盤虧	8	40
	<u>\$ 277,962</u>	<u>\$ 311,045</u>

(七) 預付款項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留抵稅額	\$ 12,209	\$ 12,002
用品盤存	5,985	5,859
預付貨款	2,021	2,641
其他	10,939	8,530
合計	<u>\$ 31,154</u>	<u>\$ 29,032</u>

(八)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 目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u>\$ 85,659</u>	<u>\$ 85,659</u>

1. 本集團持有之股票投資依據投資之意圖應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惟因該標的非於活絡市場公開交易，且無法取得足夠之類似公司之產業資訊及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財務資訊，因此無法合理可靠衡量該些標的之公允價值，因此分類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 本集團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質押之情形。

(九)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	房屋 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合計
<u>106年1月1日</u>									
成本	\$ 107,744	\$ 84,195	\$ 126,627	\$ 7,225	\$ 42,180	\$ 37,604	\$ 48,287	\$ 1,254	\$ 455,116
累計折舊	-	(25,444)	(93,043)	(3,348)	(26,345)	(17,756)	(17,180)	-	(183,116)
	<u>\$ 107,744</u>	<u>\$ 58,751</u>	<u>\$ 33,584</u>	<u>\$ 3,877</u>	<u>\$ 15,835</u>	<u>\$ 19,848</u>	<u>\$ 31,107</u>	<u>\$ 1,254</u>	<u>\$ 272,000</u>
<u>106年</u>									
1月1日	\$ 107,744	\$ 58,751	\$ 33,584	\$ 3,877	\$ 15,835	\$ 19,848	\$ 31,107	\$ 1,254	\$ 272,000
增添	-	410	11,840	-	5,718	8,192	837	7,063	34,060
處分	-	-	(53)	-	(28)	(1,856)	-	-	(1,937)
移轉	-	3,274	(3,550)	-	383	(171)	(1,300)	(6,567)	(7,931)
折舊費用	-	(2,242)	(12,353)	(937)	(6,470)	(5,337)	(2,582)	-	(29,921)
匯率影響數	-	-	-	-	(77)	(363)	-	-	(440)
12月31日	<u>\$ 107,744</u>	<u>\$ 60,193</u>	<u>\$ 29,468</u>	<u>\$ 2,940</u>	<u>\$ 15,361</u>	<u>\$ 20,313</u>	<u>\$ 28,062</u>	<u>\$ 1,750</u>	<u>\$ 265,831</u>
<u>106年12月31日</u>									
成本	\$ 107,744	\$ 89,291	\$ 138,548	\$ 6,911	\$ 48,478	\$ 42,672	\$ 49,262	\$ 1,750	\$ 484,656
累計折舊	-	(29,098)	(109,080)	(3,971)	(33,117)	(22,359)	(21,200)	-	(218,825)
	<u>\$ 107,744</u>	<u>\$ 60,193</u>	<u>\$ 29,468</u>	<u>\$ 2,940</u>	<u>\$ 15,361</u>	<u>\$ 20,313</u>	<u>\$ 28,062</u>	<u>\$ 1,750</u>	<u>\$ 265,831</u>

	土地	房屋 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合計
<u>105年1月1日</u>									
成本	\$ 107,744	\$ 84,195	\$ 125,206	\$ 4,112	\$ 39,448	\$ 38,924	\$ 48,310	\$ 200	\$ 448,139
累計折舊	-	(21,844)	(76,111)	(3,227)	(19,986)	(8,910)	(12,528)	-	(142,606)
	<u>\$ 107,744</u>	<u>\$ 62,351</u>	<u>\$ 49,095</u>	<u>\$ 885</u>	<u>\$ 19,462</u>	<u>\$ 30,014</u>	<u>\$ 35,782</u>	<u>\$ 200</u>	<u>\$ 305,533</u>
<u>105年</u>									
1月1日	\$ 107,744	\$ 62,351	\$ 49,095	\$ 885	\$ 19,462	\$ 30,014	\$ 35,782	\$ 200	\$ 305,533
增添	-	-	3,174	3,592	3,138	433	-	1,054	11,391
處分	-	-	(453)	-	(12)	-	-	-	(465)
移轉	-	-	(871)	-	-	(145)	-	-	(1,016)
折舊費用	-	(3,600)	(17,361)	(600)	(6,489)	(8,911)	(4,675)	-	(41,636)
匯率影響數	-	-	-	-	(264)	(1,543)	-	-	(1,807)
12月31日	<u>\$ 107,744</u>	<u>\$ 58,751</u>	<u>\$ 33,584</u>	<u>\$ 3,877</u>	<u>\$ 15,835</u>	<u>\$ 19,848</u>	<u>\$ 31,107</u>	<u>\$ 1,254</u>	<u>\$ 272,000</u>
<u>105年12月31日</u>									
成本	\$ 107,744	\$ 84,195	\$ 126,627	\$ 7,225	\$ 42,180	\$ 37,604	\$ 48,287	\$ 1,254	\$ 455,116
累計折舊	-	(25,444)	(93,043)	(3,348)	(26,345)	(17,756)	(17,180)	-	(183,116)
	<u>\$ 107,744</u>	<u>\$ 58,751</u>	<u>\$ 33,584</u>	<u>\$ 3,877</u>	<u>\$ 15,835</u>	<u>\$ 19,848</u>	<u>\$ 31,107</u>	<u>\$ 1,254</u>	<u>\$ 272,000</u>

註：本集團房屋及建築之重大組成部分包括建物及消防工程，分別按30年及5年提列折舊。

(十) 其他應付款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 39,452	\$ 43,916
應付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547	6,108
應付勞務費	2,920	2,205
應付設備款	5,349	3,007
應付營業稅	2,890	6,745
其他	19,001	17,413
合計	<u>\$ 70,159</u>	<u>\$ 79,394</u>

(十一) 預收款項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預收授權款	\$ 42,508	\$ 74,720
預收月刊收入	5,964	4,761
預收貨款	9,531	8,446
其他	2,898	411
合計	<u>\$ 60,901</u>	<u>\$ 88,338</u>

(十二) 應付公司債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應付公司債	\$ 249,600	\$ 249,600
減：應付公司債折價	(2,696)	(7,673)
	246,904	241,927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公司債	(246,904)	-
	<u>\$ -</u>	<u>\$ 241,927</u>

1. 本公司發行之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發行條件如下：

- (1) 本公司經主管機關核准募集及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總額計\$600,000，票面年利率 0%，每張面額為新台幣壹拾萬元整，依票面金額 100%發行，發行期間 3 年，流通期間自民國 104 年 7 月 13 日至 107 年 7 月 13 日。本轉換公司債到期時依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本轉換公司債民國 104 年 7 月 13 日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交易。
- (2) 本轉換公司債券持有人自本債券發行滿一個月之翌日(民國 104 年 8 月 14 日)起，至到期日(民國 107 年 7 月 13 日)止，除依辦法或法令規定須暫停過戶期間外，得隨時向本公司請求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股票，轉換後普通股之權利義務與原已發行之普通股相同。
- (3) 本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係依轉換辦法規定之訂定模式予以訂定，後續轉換價格遇有本公司因反稀釋條款之情況，將依轉換辦法規定之訂定模式予以調整。本公司發行轉換公司債時所訂定之轉換

價格為每股新台幣 88 元。另因遇本公司配發普通股現金股利除息，依本公司轉換辦法規定計算，自民國 104 年 9 月 16 日起轉換價格自新台幣 88 元調整為新台幣 86 元，民國 105 年 9 月 5 日起轉換價格自新台幣 86 元調整為新台幣 83.9 元，民國 106 年 9 月 5 日起轉換價格自新台幣 83.9 元調整為新台幣 81.6 元。

(4)當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一個月翌日(民國 104 年 8 月 14 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民國 107 年 6 月 3 日)止，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 30%(含)以上時，或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一個月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 10%時，本公司得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其全部債券。

2. 本公司於發行可轉換公司債時，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32 號規定，將屬權益性質之轉換權與各負債組成要素分離，帳列「資本公積－認股權」計\$32,368。另嵌入之買回權，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規定，因其與主契約債務商品之經濟特性及風險非緊密關聯，故予以分離處理，並以其淨額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經分離後主契約債務之有效利率為 1.80%。

3. 截至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可轉換公司債面額均為\$350,400，已轉換為普通股均為 4,077 仟股，每股面額為新台幣 10 元，金額均為\$40,775。

(十三)長期借款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無。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	利率	擔保品	105年12月31日
分期償付之借款				
信用借款	自民國103年7月31日至106年7月28日，並自民國103年8月開始按月分期償還本金	1.80%	無	\$ 6,800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借款				(6,800)
合計				\$ -

本集團長期借款額度為\$30,000。

(十四) 退休金

1. 確定福利計畫

(1)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2%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另本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項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本公司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2)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45,130	\$ 43,121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6,612)	(5,927)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38,518</u>	<u>\$ 37,194</u>

(3)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06年			
1月1日餘額	\$ 43,121	(\$ 5,927)	\$ 37,194
當期服務成本	436	-	436
利息費用(收入)	776	(106)	670
	<u>44,333</u>	<u>(6,033)</u>	<u>38,300</u>
再衡量數：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影響數	527	-	527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1,322	-	1,322
經驗調整	(1,052)	44	(1,008)
	<u>797</u>	<u>44</u>	<u>841</u>
提撥退休金基金	-	(623)	(623)
支付退休金	-	-	-
12月31日餘額	<u>\$ 45,130</u>	<u>(\$ 6,612)</u>	<u>\$ 38,518</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05年			
1月1日餘額	\$ 45,298	(\$ 7,734)	\$ 37,564
當期服務成本	483	-	483
利息費用(收入)	792	(135)	657
	<u>46,573</u>	<u>(7,869)</u>	<u>38,704</u>
再衡量數：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影響數	793	-	793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346)	-	(346)
經驗調整	(1,336)	66	(1,270)
	<u>(889)</u>	<u>66</u>	<u>(823)</u>
提撥退休金基金	-	(687)	(687)
支付退休金	(2,563)	2,563	-
12月31日餘額	<u>\$ 43,121</u>	<u>(\$ 5,927)</u>	<u>\$ 37,194</u>

(4)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基金資產，係由臺灣銀行按該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相關運用情形係由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進行監督。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核准後由國庫補足。因本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第142段規定揭露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民國106年及105年12月31日構成該基金總資產之公允價值，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5) 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折現率	1.60%	1.80%
未來薪資增加率	2%	2%
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按照台灣地區壽險業第五回經驗生命表估計。		
因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而影響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分析如下：		
	折現率	未來薪資增加率
	增加0.5% 減少0.5%	增加0.5% 減少0.5%
106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3,241) \$ 3,715	\$ 3,680 (\$ 3,245)
105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3,291) \$ 3,679	\$ 3,652 (\$ 3,300)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6)本公司於民國 107 年度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622。

(7)截至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該退休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 15 年。退休金支付之到期分析如下：

短於1年	\$	45,668
2-5年		6,556
5年以上		8,363
	\$	<u>60,587</u>

2. 確定提撥計畫

(1)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2)民國 106 年度及 105 年度，本集團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10,133 及\$9,984。

(十五) 股份基礎給付

1. 本集團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給與數量	合約期間	既得條件
員工認股權計畫	105.5.3	1,312仟股	4年	註

註：認股權人自被授予員工認股權憑證(即自發行日)起屆滿二年後，就總數之 50%具備行使認股之權利；屆滿三年，得就全部行使認股之權利。

上述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均係以權益交割。

2. 上述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詳細資訊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認股權 數量(仟股)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元)	認股權 數量(仟股)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元)
1月1日期初流通在外 認股權	1,312	\$ 100	-	-
本期給與認股權	-	-	1,312	\$ 100
12月31日期末流通在 外認股權	<u>1,312</u>	95	<u>1,312</u>	100
12月31日期末可執行 認股權	<u>-</u>	-	<u>-</u>	-

3. 本集團給與日給與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使用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認股選擇權之公允價值，相關資訊如下：

協議之類型	到期 期間	股價	履約 價格	預期 波動率	預期存 續期間	預期 股利	無風險 利率	每單位 公允價值
員工認股權 計畫	屆滿二年	91.4元	100元	32% (註)	3	0%	0.492%	17.351元

協議之類型	到期 期間	股價	履約 價格	預期 波動率	預期存 續期間	預期 股利	無風險 利率	每單位 公允價值
員工認股權 計畫	屆滿三年	91.4元	100元	32% (註)	3.5	0%	0.525%	19.07元

註：預期波動率係採用最近期與該認股權預期存續期間約當之期間作為樣本區間之股價，並以該期間內股票報酬率之標準差估計而得。

4.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產生之費用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權益交割	\$ 5,028	\$ 4,350

(十六) 股本

1.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 \$600,000，分為 60,000 仟股(含員工認股權憑證、附認股權特別股或附認股權公司債可認購股數 3,000 仟股)，實收資本額為 \$479,575，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

2. 庫藏股

- (1) 股份收回原因及其數量：

持有股份之公司名稱	收 回 原 因	106年12月31日	
		股數(仟股)	帳面金額
本公司	配合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發行，作為股權轉換之用	1,312	\$ 105,409
持有股份之公司名稱	收 回 原 因	105年12月31日	
		股數(仟股)	帳面金額
本公司	配合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發行，作為股權轉換之用	1,312	\$ 105,409

- (2) 證券交易法規定公司對買回發行在外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計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金額。

- (3)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於未轉讓前亦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 (4) 依證券交易法規定，因供轉讓股份予員工所買回之股份，應於買回之日起三年內將其轉讓，逾期未轉讓者，視為公司未發行股份，並應辦理變更登記銷除股份。而為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所買回

股份，應於買回之日起六個月內辦理變更登記銷除股份。

(5)本公司民國 104 年 11 月 2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變更第一次買回庫藏股票目的，將原「供轉讓股份予員工」變更為「配合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發行，作為股權轉換之用」。

(6)本公司民國 104 年 9 月 2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買回庫藏股票，預定買回數量為 1,500 仟股，惟民國 104 年 11 月 2 日屆滿買回期間，因最後交易日收盤前市場惜售，致使部份買單未能全數撮合成交，截至屆滿買回期間止，本公司已買回股份數量為 1,312 仟股，買回股份總金額為\$105,409。

(十七) 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十八) 保留盈餘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公司每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時，應依法提繳稅捐、彌補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另依相關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為股東累積可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
2.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考量公司所處環境及成長階段，基於健全財務規劃以達永續經營，依據公司營運規劃、未來資本支出預算及資金需求情形予以訂定，其中現金股利發放金額不低於發放股東股利總額百分之十。但股東股利若低於每股一元，不在此限。
3.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4.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5. 本公司民國 106 年 6 月 15 日經股東會決議民國 105 年度盈餘分派案及民國 105 年 6 月 24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 104 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16,225		\$ 14,814	
特別盈餘公積	54,081		9,708	
現金股利	93,291	\$ 2.00	119,288	\$ 2.80
合計	<u>\$ 163,597</u>		<u>\$ 143,810</u>	

上述民國 104 年度盈餘分配案因實施庫藏股調整配息率，配息率由每股配發現金股利新台幣 2.8 元調整為每股配發新台幣 2.56434873 元。

6. 本公司於民國 107 年 3 月 31 日經董事會提議民國 106 年度盈餘分派案及資本公積發行新股，分派案如下：

	106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410	
特別盈餘公積	8,981	
資本公積分派股票股利	46,645	\$ 1.00
合計	<u>\$ 56,036</u>	

上述有關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盈餘分派情形，請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7. 有關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詳六(二十四)。

(十九) 營業收入

	106年度	105年度
劇集收入	\$ 370,670	\$ 407,550
商品銷售收入	104,602	108,501
授權收入	70,081	82,383
系統及廣告收入	58,060	59,705
其他	32,903	42,251
合計	<u>\$ 636,316</u>	<u>\$ 700,390</u>

(二十) 其他收入

	106年度	105年度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 8,553	\$ 10,132
股利收入	1,069	-
和解金收入	869	3,700
政府補助收入	132	1,220
其他	1,711	2,515
合計	<u>\$ 12,334</u>	<u>\$ 17,567</u>

註：本集團民國 106 年度及 105 年度政府補助收入金額分別為\$2,037 及 \$14,370，其中民國 106 年度及 105 年度屬專案補助收入金額分別為

\$1,905 及 \$13,150 係帳列營業成本之減項。

(二十一)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6年度	105年度
淨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 51,104)	\$ 37,58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淨損失	(150)	(447)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損失)利益	(1,857)	69
處分投資利益	-	12,210
其他損失	(31)	(7)
合計	<u>(\$ 53,142)</u>	<u>\$ 49,408</u>

(二十二) 財務成本

	106年度	105年度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 47	\$ 202
可轉換公司債	4,977	8,358
	<u>\$ 5,024</u>	<u>\$ 8,560</u>

(二十三)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106年度	105年度
員工福利費用	\$ 265,202	\$ 280,41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折舊費用(註1)	37,852	42,652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註2)	7,435	8,993
合計	<u>\$ 310,489</u>	<u>\$ 332,063</u>

註 1：民國 106 年度及 105 年度合計數含帳列存貨-在製影片及節目項下之折舊費用分別為 \$7,931 及 \$1,016。

註 2：民國 106 年度及 105 年度合計數含帳列存貨-在製影片及節目項下之攤銷費用分別為 \$650 及 \$504。

(二十四) 員工福利費用

	106年度	105年度
薪資費用	\$ 221,817	\$ 243,465
勞健保費用	22,051	20,339
退休金費用	11,239	11,142
其他用人費用	10,095	5,472
合計	<u>\$ 265,202</u>	<u>\$ 280,418</u>

註 1：民國 106 年度合計數含帳列存貨-在製影片及節目項下之薪資費

用為\$21,390、勞健保費用\$2,263、退休金費用\$1,255及其他用人費用\$423。

註 2:民國 105 年度合計數含帳列存貨-在製影片及節目項下之薪資費用為\$7,084、勞健保費用\$649、退休金費用\$382及其他用人費用\$30。

1. 本公司依當年度稅前利益扣除分配員工、董事酬勞前之利益於彌補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不低於百分之二，董事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二。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方式分派時，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於股東會。員工酬勞配發股票時，發放對象除本公司員工外，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2. 本公司民國 106 年度及 105 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268 及 \$3,933；董事酬勞之估列金額分別為\$268 及\$2,100，前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科目，係以截至當期止之獲利情況，分別均以 2%估列。經董事會決議之民國 105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與民國 105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員工酬勞\$3,933 及董監酬勞\$2,100 之金額一致。
3.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五)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1)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106年度	105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23,147	\$ 37,816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高)估	2,171	(137)
當期所得稅總額	25,318	37,679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22,583)	4,091
匯率影響數	111	-
遞延所得稅總額	(22,472)	4,091
所得稅費用	\$ 2,846	\$ 41,770

(2)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

	106年度	105年度
確定福利義務之再衡量數	\$ 143	(\$ 140)

2. 會計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106年度	105年度
稅前淨利按法令稅率計算所得稅 (\$	11,464)	\$ 45,001
按稅法規定剔除項目之所得稅 影響數	9,592 (	6,233)
暫時性差異未認列遞延所得稅 資產	122	77
課稅損失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 資產影響數	2,425	2,795
未分配盈餘加徵10%營利事業 所得稅費用	-	267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高)估	2,171 (	137)
所得稅費用	<u>\$ 2,846</u>	<u>\$ 41,770</u>

3. 因暫時性差異及所得稅抵減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06年			
	1月1日	認列 於損益	認列於其 他綜合淨利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存貨跌價損失	\$ 1,989	\$ -	\$ -	\$ 1,989
呆帳損失		7,938		7,938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利益		39		39
退休金費用未提存數及 精算損益	2,554		143	2,697
未實現兌換損失	289	622	-	911
課稅損失	-	11,927	-	11,927
其他	4,561	(526)	-	4,035
	<u>\$ 9,393</u>	<u>\$ 20,000</u>	<u>\$ 143</u>	<u>\$ 29,536</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兌換利益	(\$ 2,367)	\$ 2,367	\$ -	\$ -
未實現銷售利益	(6,209)	-	-	(6,209)
其他	(2,848)	216	-	(2,632)
	<u>(\$ 11,424)</u>	<u>\$ 2,583</u>	<u>\$ -</u>	<u>(\$ 8,841)</u>

105年				
	1月1日	認列 於損益	認列於其 他綜合淨利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存貨跌價損失	\$ 1,923	\$ 66	\$ -	\$ 1,989
退休金費用未提存數及 精算損益	2,694	-	(140)	2,554
未實現兌換損失	-	289	-	289
投資抵減	5,829	(5,829)	-	-
其他	709	3,852	-	4,561
	<u>\$ 11,155</u>	<u>(\$ 1,622)</u>	<u>(\$ 140)</u>	<u>\$ 9,393</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兌換利益	(\$ 2,812)	\$ 445	\$ -	(\$ 2,367)
未實現銷售利益	(6,143)	(66)	-	(6,209)
其他	-	(2,848)	-	(2,848)
	<u>(\$ 8,955)</u>	<u>(\$ 2,469)</u>	<u>\$ -</u>	<u>(\$ 11,424)</u>

4. 本公司之子公司尚未使用之課稅損失之有效期限及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相關金額如下：

106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 核定數	尚未抵 減金額	未認列為遞延 所得稅資產之金額	最後扣抵年度
民國100年度	核定數	\$ 24	\$ 24	民國110年
民國101年度	核定數	11,931	11,931	民國111年
民國102年度	核定數	17,852	17,852	民國112年
民國103年度	核定數	21,748	21,748	民國113年
民國104年度	核定數	235,314	235,314	民國114年
民國105年度	核定數	16,402	16,402	民國115年
民國106年度	申報數	14,266	14,266	民國116年
民國106年度	申報數	47,707	-	民國111年
		<u>\$ 365,244</u>	<u>\$ 317,537</u>	

105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 核定數	尚未抵 減金額	未認列為遞延 所得稅資產之金額	最後扣抵年度
民國100年度	核定數	\$ 24	\$ 24	民國110年
民國101年度	核定數	11,931	11,931	民國111年
民國102年度	核定數	17,852	17,852	民國112年
民國103年度	核定數	21,748	21,748	民國113年
民國104年度	申報數	235,314	235,314	民國114年
民國105年度	申報數	16,444	16,444	民國115年
		<u>\$ 303,313</u>	<u>\$ 303,313</u>	

5.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u>\$ 18,041</u>	<u>\$ 17,558</u>

6.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4 年度。

7. 因民國 107 年 2 月公布生效之台灣所得稅法修正內容業已廢除兩稅合一制度相關規定，故不予揭露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未分配盈餘、股東可扣抵帳戶餘額及預計民國 106 年度盈餘分配之股東可扣抵稅額相關資訊。

本公司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未分配盈餘係屬民國 87 年度以後之累計數。

8. 本公司股東可扣抵稅額資訊如下：

	105年12月31日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2,064</u>
	105年度(實際)
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u>20.34%</u>

(二十六) 每股盈餘

	106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	\$ 4,102	46,645	\$ 0.09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	\$ 4,102	46,645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6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4,102	46,651	\$ 0.09

可轉換公司債屬潛在普通股，民國 106 年度具反稀釋作用，於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不列入計算。

	105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	\$ 162,249	44,380	\$ 3.66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	\$ 162,249	44,380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46	
可轉換公司債	6,937	2,975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169,186	47,401	\$ 3.57

(二十七) 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

收購子公司額外權益

本集團民國 105 年 3 月 9 日以現金\$25,541 購入偶動漫娛樂事業股份有限公司額外 20.5%已發行股份。偶動漫娛樂事業股份有限公司非控制權益於收購日之帳面金額為\$74,231，該交易減少非控制權益\$25,541，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增加\$25,541。民國 105 年度偶動漫娛樂事業股份有限公司權益之變動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權益之影響如下：

	105年度
購入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	\$ 25,541
支付予非控制權益之對價	(25,541)
資本公積－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 -

(二十八) 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1.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106年度	105年度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34,060	\$ 11,391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3,007	3,781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5,349)	(3,007)
本期支付現金	\$ 31,718	\$ 12,165

2.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籌資活動：

	106年度	105年度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 246,904	\$ 6,800
可轉換公司債轉普通股	\$ -	\$ 40,426

七、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集團之關係
米迪數位娛樂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

1. 營業收入

	106年度	105年度
權利金：		
米迪數位娛樂股份有限公司	\$ 35,131	\$ 17,565

本集團與關係人間之權利金收入之交易價格係雙方議定，尚無其他同類型交易可資比較，交易條件為預收款項。

2. 預收款項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米迪數位娛樂股份有限公司	\$ 5,399	\$ 40,530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06年度	105年度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22,390	\$ 29,395
董事酬勞及員工酬勞	414	2,359
退職後福利	426	369
離職福利	-	89
合計	<u>\$ 23,230</u>	<u>\$ 32,212</u>

八、質押之資產

無。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 或有事項

無。

(二) 承諾事項

1. 本集團因簽訂衛星傳送服務合約，未來年度尚應支付之衛星上鍵費計\$13,029。
2. 本集團採營業租賃方式承租辦公室，依合約規定於未來尚應支付之款項如下：

	106年12月31日
不超過一年	\$ 22,636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五年	17,938
	<u>\$ 40,574</u>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 (一) 台灣所得稅法修正案於民國 107 年 2 月公布生效，營利事業所得稅之稅率自 17%調增至 20%，此修正自民國 107 年度開始適用。本集團評估此稅率變動對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並無重大影響。
- (二) 本公司民國 107 年 3 月 31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民國 106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及資本公積發行新股，請詳附註六(十八)說明。

十二、其他

(一) 資本管理

本集團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集團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

團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退還資本予股東、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降低債務。本集團利用負債比率以監控其資本，該比率係按總負債除以總資產。

本集團民國 106 年度之策略維持與民國 105 年度相同。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之負債比率分別為 22%及 23%。

(二)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資訊

本集團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應付公司債及銀行借款)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另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三)。

2. 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本集團之財務風險，主要為投資金融商品本身所伴隨的風險。本集團對於各項金融商品投資之財務風險，一向採取最嚴格的控制標準，凡任何財務投資及操作，均經過全面評估其可能之市場風險、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現金流量風險，務必選擇風險較小者為依歸。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 A. 本集團係跨國營運，主要受美元與人民幣等各種不同貨幣所產生之匯率風險。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的商業交易、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及對國外營運機構之淨投資。
- B. 本集團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及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台幣、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人民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6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7,617	29.760	\$ 226,682
人民幣：新台幣	5,956	4.565	27,189
美金：人民幣	16,652	6.534	108,804

105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7,019	32.250	\$ 226,347
人民幣：新台幣	4,611	4.617	21,288
美金：人民幣	18,194	6.929	586,758

C. 本集團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民國 106 年度及 105 年度認列之全部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彙總金額分別為損失\$51,104 及利益\$37,583。

D. 本集團因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市場風險分析如下：

106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 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2,267	\$ -
人民幣：新台幣	1%	272	-
美金：人民幣	1%	1,088	-
105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 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2,263	\$ -
人民幣：新台幣	1%	212	-
美金：人民幣	1%	5,867	-

價格風險

無。

(2)信用風險

- A. 信用風險係本集團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集團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集團內各營運個體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就其每一新客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主要信用風險來自現金及約當現金及存放於銀行與金融機構之存款，亦有來自於批發和零售顧客之信用風險，並包括尚未收現之應收帳款及已承諾之交易。
- B. 民國 105 年度並無超出信用限額之情事，且管理階層不預期會受交易對手之不履約而產生任何重大損失。
- C. 本集團金融資產之信用品質及帳齡分析，請詳附註六(四)及(五)之說明。

(3)流動性風險

-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集團內各營運個體執行，並由集團財務部予以彙總。集團財務部監控集團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
- B. 各營運個體所持有之剩餘現金，在超過營運資金之管理所需時，將轉撥回集團財務部。集團財務部則將剩餘資金投資於附息之活期存款、定期存款、貨幣市場存款及有價證券，其所選擇之工具具有適當之到期日或足夠流動性，以因應上述預測並提供充足之調度水位。
- C. 下表係本集團之非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6年12月31日	1年內	1年以上
應付票據	\$ 1,800	\$ -
應付帳款	32,067	-
其他應付款	70,159	-
應付公司債(含一年或一 營業週期內到期公司債)	246,904	-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5年12月31日	1年內	1年以上
應付帳款	\$ 30,661	\$ -
其他應付款	79,394	-
應付公司債	-	241,927
長期借款(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 內到期長期借款)	6,800	-

(三)公允價值資訊

1. 本集團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1.說明。

2.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本集團投資之可轉換公司債的公允價值均屬之。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3.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及非金融工具，本集團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06 年 12 月 31 日：無此情形。

105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重複性公允價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可轉換公司債				
賣回權及買回權	\$ -	\$ 150	\$ -	\$ 150

4. 本集團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1) 針對複雜度較高之金融工具，本集團係根據同業間廣泛運用之評價方法及技術所自行開發之評價模型衡量公允價值。此類評價模型通常係用於衍生金融工具、嵌入式衍生工具之債務工具或證券化商品等。

(2) 衍生金融工具之評價係根據廣為市場使用者所接受之評價模型，例如折現法及選擇權定價模型。

5. 民國 106 年度及 105 年度無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任何移轉。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本公司民國 106 年度之重大交易相關事項如下；另與子公司間之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報告時皆已沖銷，以下揭露資訊係供參考。

1. 資金貸與他人：無此情形。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此情形。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請詳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二。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9. 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請詳附註六(二)。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個別交易未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 10%者，不予揭露；另資產面及收入面為揭露方式，其相對交易不再揭露；請詳附表三。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四。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請詳附表五。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無此情形。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本集團管理階層已依據營運決策者於制定決策所使用之報導資訊辨認應報導部門。本集團營運決策者以部門別之角度經營業務，本集團應報導部門包括原創部門及整合行銷部門。

(二)部門資訊之衡量

本集團根據營業收入及稅前淨利評估各營運部門之績效，所有營運部門均採用一致之會計政策，如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部門間之銷售係按公允交易原則進行。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之外部收入，與合併綜合損益表內之收入採用一致之衡量方式。

(三)部門損益及調節之資訊

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應報導部門資訊如下：

	106年度				
	原創部門	整合行銷部門	其他	調節及銷除	合 併
外部收入	\$ 66,803	\$ 512,171	\$ 57,342	\$ -	\$ 636,316
內部收入	360,870	48,475	6,792	(416,137)	-
部門收入	<u>\$ 427,673</u>	<u>\$ 560,646</u>	<u>\$ 64,134</u>	<u>(\$ 416,137)</u>	<u>\$ 636,316</u>
部門稅前淨利(損)	<u>\$ 14,915</u>	<u>\$ 11,153</u>	<u>(\$ 62,439)</u>	<u>\$ 42,675</u>	<u>\$ 6,304</u>
折舊及攤銷費用	<u>\$ 26,573</u>	<u>\$ 3,231</u>	<u>\$ 6,902</u>	<u>\$ -</u>	<u>\$ 36,706</u>
利息費用	<u>\$ 5,024</u>	<u>\$ -</u>	<u>\$ -</u>	<u>\$ -</u>	<u>\$ 5,024</u>
利息收入	<u>\$ 3,948</u>	<u>\$ 1,081</u>	<u>\$ 3,524</u>	<u>\$ -</u>	<u>\$ 8,553</u>

	105年度				
	原創部門	整合行銷部門	其他	調節及銷除	合 併
外部收入	\$ 71,330	\$ 584,392	\$ 44,668	\$ -	\$ 700,390
內部收入	432,479	60,991	25,030	(518,500)	-
部門收入	<u>\$ 503,809</u>	<u>\$ 645,383</u>	<u>\$ 69,698</u>	<u>(\$ 518,500)</u>	<u>\$ 700,390</u>
部門稅前淨利(損)	<u>\$ 188,870</u>	<u>\$ 75,079</u>	<u>(\$ 19,340)</u>	<u>(\$ 41,978)</u>	<u>\$ 202,631</u>
折舊及攤銷費用	<u>\$ 32,703</u>	<u>\$ 7,279</u>	<u>\$ 10,143</u>	<u>\$ -</u>	<u>\$ 50,125</u>
利息費用	<u>\$ 8,560</u>	<u>\$ -</u>	<u>\$ -</u>	<u>\$ -</u>	<u>\$ 8,560</u>
利息收入	<u>\$ 5,542</u>	<u>\$ 586</u>	<u>\$ 4,004</u>	<u>\$ -</u>	<u>\$ 10,132</u>

(四)產品別及勞務別資訊

請詳附註六(十九)。

(五)地區別財務資訊

本集團民國 106 年度及 105 年度有關地區別資訊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營業收入	非流動資產	營業收入	非流動資產
台灣	\$ 572,655	\$ 261,140	\$ 646,772	\$ 264,732
大陸及其他	63,661	16,372	53,618	20,559
	<u>\$ 636,316</u>	<u>\$ 277,512</u>	<u>\$ 700,390</u>	<u>\$ 285,291</u>

(六) 重要客戶資訊

本集團民國 106 年度及 105 年度重要客戶資訊如下：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u>收入</u>	<u>部門</u>	<u>收入</u>	<u>部門</u>
客戶甲	\$ 198,271	整合行銷	\$ 229,549	整合行銷
客戶乙	133,075	"	157,824	"

(以下空白)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註1)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註2)	帳列科目	期 末			
				股 數	帳面金額 (註3)	持股比例 (%)	公允價值 (註4)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未上市股票—果鋪創意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700,000	\$ 17,500	18.92	\$ 17,500
大霹靂國際整合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未上市股票—唯晶數位娛樂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712,500	50,000	2.58	50,000
大霹靂國際整合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未上市股票—米迪數位娛樂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89,000	18,159	19.97	18,159
							-

註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2：有價證券發行人非屬關係人者，該欄免填。

註3：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公允價值評價調整後及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非屬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原始取得成本或攤銷後成本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

註4：所有有價證券有因提供擔保、質押借款或其他約定而受限制使用者，應於備註欄註明提供擔保或質借股數、擔保或質借金額及限制使用情形。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註1)			應收(付)票據、帳款	
			金額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月結30-60天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大霹靂國際整合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 354,698	(銷貨)	\$ 354,698	83%	月結30-60天	依協議價格		\$ 92,830
										94%

註1：關係人交易條件如與一般交易條件不同，應於單價及授信期間欄位敘明差異情形及原因。

註2：若有預收(付)款項情形者，應於備註欄敘明原因、金額及與一般交易型態之差異情形。

註3：實收資本額係指母公司之實收資本額。發行人股票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有關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之交易金額規定，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百分之十計算之。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2)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 之比率 (註3)
0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大霹靂國際整合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銷貨收入 應收帳款	\$ 354,698 92,830	月結30-60天	56% 5%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係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如：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須重複揭露；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一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子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4：係以原始投資匯率換算成新台幣。
 註5：本表之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得由公司依重大性原則決定是否須列示。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註1、2)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股數	期末持有 比率	帳面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 期損益 (註2(2))	本期認列之投 資損益 (註2(3))	備註
				本期末	去年年底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偶動漫娛樂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電影片製作及行銷	\$ 185,541	\$ 185,541	24,200,000	60.50%	\$ 109,124	\$ 1,631	\$ 987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大霹靂國際整合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劇集發行、周邊商品買賣與行銷及品牌授權	114,485	114,485	18,740,098	100%	224,696	8,821	8,821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大畫電影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動畫影片製作	60,000	60,000	6,000,000	100%	21,707	(12,364)	(12,364)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PILI INTERNATIONAL MULTIMEDIA (BVI) LIMITED	英屬維京群島	控股公司	9,728	9,728	-	100%	(150)	6,594	6,594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MIN DOLLY (SAMOA) LIMITED	薩摩亞	控股公司	32,328	32,328	-	100%	29,787	28	28	

註1：公開發行公司如設有國外控股公司且依當地法令規定以合併財務報告為主要財務報告者，有關國外被投資公司資訊之揭露，得僅揭露至該控股公司之相關資訊。

註2：非屬註1所述情形者，依下列規定填寫：

- (1)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主要營業項目」、「原始投資金額」及「期末持股比例」等欄，應依本（公開發行）公司轉投資情形及每一直接或間接控制之被投資公司再轉投資情形依序填寫，並於備註欄註明各被投資公司與本（公開發行）公司之關係（如係屬子公司或孫公司）。
- (2)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乙欄，應填寫各被投資公司之本期損益金額。
- (3)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乙欄，僅須填寫本（公開發行）公司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及採權益法評價之各被投資公司之損益金額，餘得免填。於填寫「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時，應確認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業已包含其再轉投資依規定應認列之投資損益。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基本資料

民國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2)	期末投資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資金額	\$	匯出	收回	資金額	\$						
合鈞(上海)貿易有限公司	一般商品買賣	\$ 13,239	註1(1)	\$ 13,239	\$ -	-	\$ -	\$ 13,239	\$ 623	100%	(\$ 623)	\$ 8,022	\$ -		
大霹靂動漫製作(北京)有限公司	動漫製作及一般商品買賣	2,956	註3	-	-	-	-	-	-	100%	-	-	-		
大霹靂(上海)文化傳播有限公司(原名：名偶(上海)文化傳播有限公司)	展示展覽活動等文化產業之相關業務	654,620	註1(1)	654,620	-	-	-	654,620	(43,793)	100%	(43,793)	550,587	-		
大霹靂(上海)多媒體科技有限公司	多媒體科技領域之相關技術服務	23,219	註5	-	-	-	-	-	(1,670)	100%	(1,670)	13,945	-		
善田(上海)文化傳播有限公司	經營演出及經紀等業務	6,481	註1(1)	6,481	-	-	-	6,481	(351)	100%	(351)	5,938	-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 674,340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 940,416	\$ 995,828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1). 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2).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請註明該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
- (3). 其他方式

註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損益欄中：

- (1) 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 (2) 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 A. 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 B. 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 C. 其他。

註3：係透過轉投資大陸公司合鈞(上海)貿易有限公司再投資，該公司於民國101年11月進入清算程序。

註4：本表相關數字應以新臺幣列示。

註5：係透過轉投資大陸公司大霹靂(上海)文化傳播有限公司再投資。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表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06 年度及 105 年度
(股票代碼 8450)

公司地址：台北市南港區南港路一段 209 號 A 棟 6 樓

電 話：02-8978-0555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7)財審報字第 17003501 號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含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6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有關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十二)；會計項目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六(七)；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持有之子公司大霹靂國際整合行銷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偶動漫娛樂事業股份有限公司，帳列投資金額分別為新台幣 224,696 仟元及 109,124 仟元，其民國 106 年度所認列之投資損益分別為新台幣利益 8,821 仟元及損失 987 仟

元，因對該等投資餘額占其資產總額達 17%，且民國 106 年度所認列之投資損益淨額占其稅前淨利 53%，對財務報表影響重大，故本會計師將該等子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餘額之評價列為查核最為重要事項，將其子公司大霹靂國際整合行銷股份有限公司之劇集收入之截止及其子公司偶動漫娛樂事業股份有限公司之備抵存貨評價損失，列入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之關鍵查核事項。茲就該等關鍵查核事項分述如下：

子公司大霹靂國際整合行銷股份有限公司-劇集收入之截止

事項說明

大霹靂國際整合行銷股份有限公司主要依通路商所提供對帳報表或其他資訊，以商品異動情形作為認列收入之依據，因其發行劇集項目眾多且交易量龐大，財務報表結束日前後之交易金額對財務報表之影響致為重大，因此，本會計師將劇集收入之截止列為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敘明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已評估與測試大霹靂國際整合行銷股份有限公司與客戶定期對帳之內部控制。
2. 針對期末截止日前後一定期間之劇集收入交易已執行截止測試，包含核對通路商之佐證文件並記錄於適當期間。
3. 針對通路商之銷售收入已執行發函詢證，並追查回函與帳載不符之原因，並對大霹靂國際整合行銷股份有限公司編製之調節項目執行測試，確認重大之差異已適當調整入帳。

子公司偶動漫娛樂事業股份有限公司-備抵存貨評價損失

事項說明

偶動漫娛樂事業股份有限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動漫製作並發行電影片及周邊商品，因電影片之製作業務營業週期長於一年，且可能因已發生之成本極可能未具相關之經濟效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產生存貨跌價損失之風險較高。

偶動漫娛樂事業股份有限公司對在製電影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由於管理階層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以決定在製電影評價之相關精算假設，因此本會計師對偶動漫娛樂事業股份有限公司之在製電影備抵存貨評價損失之估計列為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敘明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比較財務報表期間對備抵存貨評價損失之提列政策係一致採用，並評估其提列政策之合理性。
2. 評估管理階層委任專家之專業能力、適任能力及客觀性。
3. 取得管理階層委任之證券分析師出具之在製電影評估報告書，評估專家意見報告所採用方法之適當性、重要假設及方法之攸關性及合理性，以及其與前期之一致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錯誤或舞弊。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個體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意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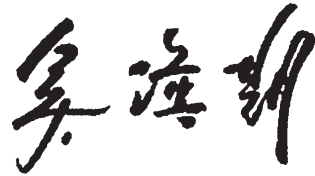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民國106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吳漢期



會計師

徐聖忠



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90)台財證(六)字第157088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1010034097號

中 華 民 國 1 0 7 年 3 月 3 1 日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06年及105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6	年	12	月	31	日	105	年	12	月	31	日
資 產		附註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25,622			1		\$	277,090			13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六(二)												
	融資產－流動			-			-			150			-	
1147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六(三)												
	流動			548,868			28			367,864			17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四)		124			-			236			-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六(四)及七		99,146			5			122,927			6	
1200	其他應收款	七		3,741			-			6,277			-	
130X	存貨	六(五)		84,987			4			35,662			2	
1410	預付款項			9,472			1			11,358			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771,960			39			821,564			39	
非流動資產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	六(六)												
	動			17,500			1			17,500			1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七)		949,861			48			1,013,786			48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八)		237,608			12			242,541			12	
1780	無形資產			2,957			-			3,800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四)		3,193			-			3,073			-	
1920	存出保證金			1,384			-			1,581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1,212,503			61			1,282,281			61	
1XXX	資產總計		\$	1,984,463			100		\$	2,103,845			100	

(續次頁)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06年及105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6 年 12 月 31 日		105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70	應付帳款		\$ 19,924	1	\$ 15,343	1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3,142	-	3	-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九)及七	44,494	2	54,351	3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四)	-	-	12,280	1
2310	預收款項	六(十)	12,516	1	7,528	-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六(十一)(十二)	246,904	13	6,800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326,980</u>	<u>17</u>	<u>96,305</u>	<u>5</u>
非流動負債						
2530	應付公司債	六(十一)	-	-	241,927	12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二)	-	-	-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四)	6,209	-	8,576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六(十三)	38,518	2	37,194	2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	六(七)	150	-	7,151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44,877</u>	<u>2</u>	<u>294,848</u>	<u>14</u>
2XXX	負債總計		<u>371,857</u>	<u>19</u>	<u>391,153</u>	<u>19</u>
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五)	479,575	24	478,776	23
3140	預收股本		-	-	799	-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六)	1,077,510	55	1,072,482	51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七)	166,766	8	150,541	7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63,922	3	9,841	-
3350	未分配盈餘		9,391	-	169,584	8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79,149)	(4)	(63,922)	(3)
3500	庫藏股票	六(十五)	(105,409)	(5)	(105,409)	(5)
3XXX	權益總計		<u>1,612,606</u>	<u>81</u>	<u>1,712,692</u>	<u>81</u>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重大期後事項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十一	<u>\$ 1,984,463</u>	<u>100</u>	<u>\$ 2,103,845</u>	<u>100</u>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黃文章



經理人：黃文章



會計主管：郭宗霖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106年及10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6 年 度			105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八)及七	\$	427,673	100	\$	503,809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五)(二十二)(二十三)及七	(	242,564)	(56)	(	261,203)	(52)
5900 營業毛利			185,109	44		242,606	48
營業費用	六(二十二)(二十三)						
6100 推銷費用		(	50,090)	(12)	(	38,648)	(8)
6200 管理費用		(	68,969)	(16)	(	64,908)	(13)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	119,059)	(28)	(	103,556)	(21)
6900 營業利益			66,050	16		139,050	2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九)及七		13,661	3		17,214	4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	(	17,097)	(4)	(	813)	-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一)	(	5,024)	(1)	(	8,560)	(2)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七)	(	42,675)	(10)		41,979	8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	51,135)	(12)		49,820	10
7900 稅前淨利			14,915	4		188,870	37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四)	(	10,813)	(3)	(	26,621)	(5)
8200 本期淨利		\$	4,102	1	\$	162,249	32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十三)	(\$	841)	-	\$	823	-
8349	六(二十四)		143	-	(	140)	-
8310		(	698)	-		683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15,227)	(4)	(	54,081)	(10)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	15,227)	(4)	(	54,081)	(10)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15,925)	(4)	(\$	53,398)	(10)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1,823)	(3)	\$	108,851	22
每股盈餘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六(二十五)	\$		0.09	\$		3.66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六(二十五)	\$		0.09	\$		3.57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黃文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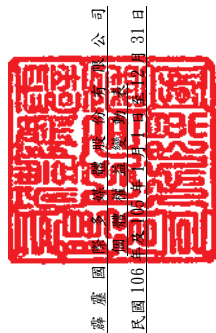


經理人：黃文章



會計主管：郭宗霖





露露園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股本		資本		本公司		公積		留		盈餘		其他		權益						
	普通股	預收股本	發行溢價	取得或處分 子公司股權 價格差額	資本公積－ 員工認股權	資本公積－ 認股權	資本公積－ 優先股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	庫藏股票	權益總額								
10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105年1月1日餘額																					
六(十七)	\$438,800	\$	349	\$	742,848	\$	339	\$	-	\$	32,206	\$135,727	\$	133	\$150,462	(\$	9,841)	(\$105,409)	\$	1,385,614	
	104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註1)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六(十四)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六(十七)	\$478,776	\$	799	\$	1,054,328	\$	339	\$	4,350	\$	13,465	\$150,541	\$	9,841	\$169,584	(\$	63,922)	(\$105,409)	\$	1,712,692	
	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478,776	\$	799	\$	1,054,328	\$	339	\$	4,350	\$	13,465	\$150,541	\$	9,841	\$169,584	(\$	63,922)	(\$105,409)	\$	1,712,692	
	105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註2)																				
	-	-	-	-	-	-	-	-	-	-	-	-	-	-	-	-	-	-	-	-	-
六(十四)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六(十七)	799	(	799)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06年12月31日餘額																					
\$479,575	\$	-	\$	1,054,328	\$	339	\$	9,378	\$	13,465	\$166,766	\$	63,922	\$	9,391	(\$	79,149)	(\$105,409)	\$	1,612,606	

註1：民國104年度之董事酬勞\$3,150及員工酬勞\$3,387已於綜合損益表中扣除。
註2：民國105年度之董事酬勞\$2,100及員工酬勞\$3,933已於綜合損益表中扣除。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黃文章



經理人：黃文章



會計主管：郭宗群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106年及10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6 年 度	105 年 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14,915	\$ 188,870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六(二十二) 21,748	28,045
各項攤提	六(二十二) 4,825	4,659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六(二十) -	(48)
股份基礎給付之酬勞成本	六(十四) 4,051	3,505
備抵呆帳迴轉轉列收入數	六(三) (198)	-
利息收入	六(十九) (3,948)	(5,542)
利息費用	六(二十一) 47	202
公司債折價攤銷	六(二十一) 4,977	8,358
金融資產評價損失	六(二十) 150	447
採權益法認列之損(益)之份額	六(七) 42,675	(41,979)
未實現銷貨利益	-	(39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24,091	(44,137)
其他應收款	2,535	(50)
存貨	(43,257)	5,789
預付款項	1,886	(2,94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7,720	(18,290)
其他應付款	(9,432)	4,592
預收款項	4,988	(1,192)
淨確定福利負債	483	453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78,256	130,350
收取之利息	3,948	6,864
所得稅支付數	(25,437)	(15,589)
支付之利息	(47)	(202)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56,720	121,423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流動(增加)減少	(181,004)	215,324
取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價款	-	(17,50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增加	-	(100,36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現金支付數	六(二十六) (23,308)	(8,921)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	48
無形資產增加	(3,982)	(4,928)
存出保證金減少	197	70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208,097)	84,355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長期借款償還數	(6,800)	(9,233)
發放現金股利	六(十七) (93,291)	(119,288)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00,091)	(128,521)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251,468)	77,257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77,090	199,833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25,622	\$ 277,090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黃文章



經理人：黃文章



會計主管：郭宗霖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個 體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民國 106 年度及 105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 85 年 7 月設立於中華民國，原名大智育樂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89 年 8 月更名為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劇集節目、電視節目、錄影節目、電影片、廣播節目之製作及發行、衛星廣播電視節目及電子資訊之供應等業務。截至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約為 300 人及 280 人。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07 年 3 月 31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6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個體：適用合併報表之例外規定」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之修正「取得聯合營運權益之會計處理」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管制遞延帳戶」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38號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41號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金」	民國103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之權益法」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正「衍生工具之約務更替與避險會計之持續適用」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公課」	民國103年1月1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2010-2012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1-2013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2-2014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5年1月1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7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及衡量」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適用」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之闡釋」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列」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2號「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民國107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民國107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民國106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民國107年1月1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主要影響如下：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債務工具按企業之經營模式及合約現金流量特性判斷，可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金融資產權益工具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除非企業作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交易目的之權益工具的公允價值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2. 國際會計準則第 7 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此修正要求企業增加揭露有關(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變動，包括來自現金及非現金之變動。

經評估該修正將使本公司增加有關(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變動之揭露。

3.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22 號「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此解釋說明以外幣計價合約之交易日，為企業於認列相關資產、費用及收益前，預先收取或支付對價而原始認列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之日。

於適用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7 年 IFRSs 版本時，本公司對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以下簡稱 IFRS 9)係採用簡易追溯調整，對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之重大影響彙總如下：

本公司將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17,500，按 IFRS 9 分類規定，將非屬交易目的之權益工具作一個不可撤銷的選擇，調增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17,500。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修正「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0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計畫之修正、縮減或清償」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關聯企業與合資之長期權益」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3號「不確定性之所得稅處理」	民國108年1月1日
2015-2017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8年1月1日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相關影響金額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租賃」及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此準則規定承租人應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除租賃期間短於 12 個月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出租人會計處理仍相同，按營業租賃及融資租賃兩種類型處理，僅增加相關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 (1)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工具)。
 - (2) 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 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公司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外幣交易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 (4) 所有兌換損益於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 (1) 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集團個體，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 A.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
 - B. 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
 - C.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 (2) 當部分處分或出售之國外營運機構為子公司時，係按比例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惟當本公司即使仍保留對前子公司之部分權益，但已喪失對國外

營運機構屬子公司之控制，則係以處分對國外營運機構之全部權益處理。

(四)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五)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六)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指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或原始認列時被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金融資產若在取得時主要係為短期內出售，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衍生工具除依避險會計被指定為避險項目外，均分類為持有工交易之金融資產。本公司於金融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時，於原始認列時將其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1) 係混合(結合)合約；或
- (2) 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3) 係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之投資。

2. 本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則認列為當期損益。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

(七)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任何其他類別之非衍生金融資產。
2. 本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對於持有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或與此種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當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本公司將其列報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八) 放款及應收款

1. 應收帳款

係屬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就商品銷售或服務提供所產生之應收客戶款項。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扣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2.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本公司持有之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為不符合約當現金之定期存款，因持有期間短，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係以投資金額衡量。

(九) 金融資產減損

1.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已經存在減損之任何客觀證據，顯示某一或一組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發生一項或多項事項（即「損失事項」），且該損失事項對一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能可靠估計之影響。
2. 本公司用以決定是否存在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的政策如下：
 - (1) 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2) 違約，諸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
 - (3) 本公司因與債務人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法律理由，給予債務人原不可能考量之讓步；
 - (4) 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 (5)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 (6) 可觀察到之資料顯示，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於該等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可衡量之減少，雖然該減少尚無法認定係屬該組中之某個別金融資產，該等資料包括該組金融資產之債務人償付狀況之不利變化，或與該組金融資產中資產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
3. 本公司經評估已存存減損之客觀證據，且已發生減損損失時，按以下各類別處理：
 - (1)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當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能客觀地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相連結，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在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之限額內於當期損益迴轉。認列及迴轉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2)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此類減損損失續後不得迴轉。認列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十) 金融資產之除列

當本公司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權利失效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十一) 存貨

1.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2. 待播暨在製影片及節目以成本為入帳基礎，成本包括可直接歸屬之支出及製作成本之分攤。本公司自製之影片及節目分別於劇集發行及電視頻道播出時依經濟利益消耗型態比例轉列劇集及節目成本。期末待播暨在製影片及節目依淨變現價值予以評估備抵跌價損失。

(十二)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子公司

1. 子公司指受本公司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公司即控制該個體。
2. 本公司與子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3. 本公司對子公司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公司對子公司所認列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在該子公司之權益時，本公司繼續按除股比例認列損失。
4.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5. 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十三)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公司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5年 ~ 30年
機器設備	5年 ~ 10年
運輸設備	5年
辦公設備	5年 ~ 10年
租賃改良	3年 ~ 5年
其他設備	5年 ~ 20年

(十四) 無形資產

1. 電腦軟體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1~5年攤銷。
2. 其他無形資產主係配樂等，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1~5年攤銷。

(十五)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除商譽外，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六) 借款

借款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扣除交易成本後之金額衡量，後續就扣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於借款期間內衡量。

(十七) 應付帳款及票據

應付帳款及票據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自供應商取得商品或勞務而應支付之義務。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八)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於合約所載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十九)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當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及負債金額抵銷，且意圖以淨額基礎交割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可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並於資產負債表中以淨額表達。

(二十)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應付可轉換公司債，嵌入有轉換權(即持有人可選擇轉換為本集團普通股之權利，且為固定金額轉換固定數量之股份)及買回權，於初始發行時將發行價格依發行條件區分為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權益(「資本公積－認股權」)，其處理如下：

1. 嵌入本公司發行應付可轉換公司債之賣回權與買回權，於原始認列時以其公允價值之淨額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當時之公允價值評價，差額認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利益或損失」。
2. 應付可轉換公司債之主契約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與贖回價值間之差額認列為應付公司債溢折價，列為應付公司債之加項或減項；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於債券流通期間內認列為當期損益，作為「財務成本」之調整項目。
3. 嵌入本公司發行應付可轉換公司債之轉換權係符合權益之定義，於原始認列時，就發行金額扣除上述「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及「應付公司債淨額」後之剩餘價值帳列「資本公積－認股權」，後續不再重新衡量。
4. 發行應付可轉換公司債之任何直接歸屬之交易成本，按原始帳面金額比例分配至負債和權益之組成部分。
5. 當持有人轉換時，帳列負債組成部分(包括「應付公司債」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按其分類之後續衡量方法處理，再以前述依負債組成部分之帳面價值加計「資本公積－認股權」之帳面價值作為換出普通股之發行成本。

(二十一)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

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 確定福利計畫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係使用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C. 前期服務成本之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3. 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係於正常退休日前終止對員工之聘僱或當員工決定接受公司之福利邀約以換取聘僱之終止而提供之福利。本公司係於不再能撤銷離職福利之要約或於認列相關重組成本之孰早者時認列費用。不預期在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全部清償之福利應予以折現。

4.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

(二十二) 員工股份基礎給付

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於給與日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於既得期間認列為酬勞成本，並相對調整權益。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應反映市價既得條件及非既得條件之影響。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著預期將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直至最終認列金額係以既得日既得數量認列。

(二十三)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公司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 10% 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 10% 之未分配盈餘所得稅

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公司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間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研究發展支出及股權投資而產生之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部分，係在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以供未使用所得稅抵減使用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二十四)股本

本公司買回已發行股票時，將所支付之對價包括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增額成本以稅後淨額認列為股東權益之減項。買回之股票後續再發行時，所收取之對價扣除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增額成本及所得稅影響後與帳面價值之差額認列為股東權益之調整。

(二十五)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分派股票股利則認列為待分配股票股利，並於發行新股基準日時轉列普通股。

(二十六)收入認列

本公司製作並發行劇集節目、電視節目、錄影節目帶及電影片等相關產品。收入係正常營業活動中對公司外顧客銷售商品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以扣除營業稅、銷貨退回、數量折扣及折讓之淨額表達。商品(含劇集)銷售於商品交付予買方、銷貨金額能可靠衡量且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時認列收入，系統及廣告收入係依合約期間認列收入，授權收入係依授權期間認列收入，活動收入係依事件發生時認列收入。當與所有權相關之重大風險與報酬已移轉予顧客，本公司對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且顧客根據銷售合約接受商品，或有客觀證據顯示所有接受條款均已符合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二十七)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於可合理確信企業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按公允價值認列。若政府補助之性質係補償本公司發生之費用，則在相關費用發生期間依有系統之基礎將政府補助認列為當期損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過程中，並無作出重大會計判斷，有關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之說明如下：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本公司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存貨之帳面金額為\$84,987。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326	\$ 464
支票存款	10	10
活期存款	25,286	66,991
定期存款	-	209,625
合計	<u>\$ 25,622</u>	<u>\$ 277,090</u>

1. 本公司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公司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公司未有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質押之情形。

(二)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項	目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可轉換公司債-賣回權及買回權		\$ 701	\$ 701
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701)	(551)
合計		\$ -	\$ 150

本公司帳列「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本公司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因係屬混合工具，本公司將整體應付可轉換公司債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民國106年度及105年度本公司認列評價損失分別為\$150及\$447，有關本公司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發行條件請詳附註六（十一）。

(三)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項	目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定期存款		\$ 548,868	\$ 367,864

本公司未有將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提供質押之情形。

(四) 應收帳款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 124	\$ 434
減：備抵呆帳	-	(198)
	\$ 124	\$ 236
應收帳款-關係人	\$ 99,146	\$ 122,927

1. 本公司之應收帳款為未逾期且未減損者依據本公司之授信標準的信用品質資訊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群組1	\$ 99,146	\$ 122,927
群組2	124	236
群組3	-	-
	\$ 99,270	\$ 123,163

群組1：上市櫃公司及該集團之子公司。

群組2：非上市櫃之既有客戶。

群組3：首次交易未達一年之新客戶。

2. 本公司民國106年及105年12月31日已逾期但未減損之金融資產皆為\$0。

3. 已減損金融資產之變動分析：

(1)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已減損之應收帳款金額分別為\$0 及\$198。

(2)備抵呆帳變動表如下：

	106年度 個別評估之 減損損失	105年度 個別評估之 減損損失
1月1日	\$ 198	\$ 198
減損損失迴轉	(198)	-
12月31日	\$ -	\$ 198

4. 本公司並未持有任何的擔保品。

(五) 存貨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在製影片及節目	\$ 64,343	\$ 14,922
待播影片及節目	20,612	20,740
商品存貨	32	-
	<u>\$ 84,987</u>	<u>\$ 35,662</u>

當期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

	106年度	105年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226,416	\$ 261,203
勞務成本	16,148	-
	<u>\$ 242,564</u>	<u>\$ 261,203</u>

(六)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 目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u>\$ 17,500</u>	<u>\$ 17,500</u>

1. 本公司持有之股票投資依據投資之意圖應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惟因該標的非於活絡市場公開交易，且無法取得足夠之類似公司之產業資訊及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財務資訊，因此無法合理可靠衡量該些標的之公允價值，因此分類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 本公司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質押之情況。

(七)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 明細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偶動漫娛樂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 109,124	\$ 110,111
大霹靂國際整合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224,696	215,224
合鈞(上海)貿易有限公司	8,022	8,831
大畫電影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原名大畫動畫股份有限公司)	21,707	33,745
大霹靂(上海)文化傳播有限公司		
(原名名偶(上海)文化傳播有限公司)	550,587	607,201
善田(上海)文化傳播有限公司	5,938	6,424
PILI INTERNATIONAL MULTIMEDIA (BVI) LIMITED	(150)	(7,151)
MIN DOLLY (SAMOA) LIMITED	29,787	32,250
	<u>949,711</u>	<u>1,006,635</u>
加: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貸餘(表列「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	150	7,151
	<u>\$ 949,861</u>	<u>\$ 1,013,786</u>

2.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之份額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偶動漫娛樂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 987)	(\$ 1,738)
大霹靂國際整合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8,821	64,462
合鈞(上海)貿易有限公司	(623)	1,736
大畫電影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12,364)	(13,573)
大霹靂(上海)文化傳播有限公司	(43,793)	7,654
善田(上海)文化傳播有限公司	(351)	270
PILI INTERNATIONAL MULTIMEDIA (BVI) LIMITED	6,594	(16,832)
MIN DOLLY (SAMOA) LIMITED	28	-
	<u>(\$ 42,675)</u>	<u>\$ 41,979</u>

- 有關本公司之子公司資訊，請參見本公司民國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三)。
- 本公司民國 105 年 3 月 9 日以現金\$25,541 購入偶動漫娛樂事業股份有限公司額外 20.5%已發行股份，請參見本公司民國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六(二十六)。
- 本公司決議投資 MIN DOLLY (SAMOA) LIMITED，預計投資金額為美金 8,000 仟元，並於民國 105 年 12 月 27 日實際匯出資金美金 1,000 仟元，持股比例為 100%，折合新台幣 32,328 仟元。

(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	房屋 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合計
106年1月1日									
成本	\$ 107,744	\$ 84,195	\$ 112,140	\$ 5,196	\$ 33,100	\$ 6,323	\$ 45,338	\$ 1,254	\$ 395,290
累計折舊	-	(25,444)	(82,408)	(2,934)	(22,199)	(4,757)	(15,007)	-	(152,749)
	<u>\$ 107,744</u>	<u>\$ 58,751</u>	<u>\$ 29,732</u>	<u>\$ 2,262</u>	<u>\$ 10,901</u>	<u>\$ 1,566</u>	<u>\$ 30,331</u>	<u>\$ 1,254</u>	<u>\$ 242,541</u>
106年度									
1月1日	\$ 107,744	\$ 58,751	\$ 29,732	\$ 2,262	\$ 10,901	\$ 1,566	\$ 30,331	\$ 1,254	\$ 242,541
增添	-	410	11,025	-	3,397	818	171	7,062	22,883
處分	-	-	-	-	-	-	-	-	-
移轉	-	3,274	(1,870)	-	383	12	(1,301)	(6,566)	(6,068)
折舊費用	-	(2,243)	(11,282)	(530)	(4,876)	(550)	(2,267)	-	(21,748)
12月31日	<u>\$ 107,744</u>	<u>\$ 60,192</u>	<u>\$ 27,605</u>	<u>\$ 1,732</u>	<u>\$ 9,805</u>	<u>\$ 1,846</u>	<u>\$ 26,934</u>	<u>\$ 1,750</u>	<u>\$ 237,608</u>
106年12月31日									
成本	\$ 107,744	\$ 89,290	\$ 123,625	\$ 4,884	\$ 37,247	\$ 7,205	\$ 45,646	\$ 1,750	\$ 417,391
累計折舊	-	(29,098)	(96,020)	(3,152)	(27,442)	(5,359)	(18,712)	-	(179,783)
	<u>\$ 107,744</u>	<u>\$ 60,192</u>	<u>\$ 27,605</u>	<u>\$ 1,732</u>	<u>\$ 9,805</u>	<u>\$ 1,846</u>	<u>\$ 26,934</u>	<u>\$ 1,750</u>	<u>\$ 237,608</u>

註：本公司房屋及建築之重大組成部分包括建物及消防工程，分別按30年及5年提列折舊。

	土地	房屋 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合計
105年1月1日									
成本	\$ 107,744	\$ 84,195	\$ 108,966	\$ 3,654	\$ 31,167	\$ 5,890	\$ 45,338	\$ 200	\$387,154
累計折舊	-	(21,844)	(67,373)	(3,074)	(17,364)	(4,250)	(11,279)	-	(125,184)
	<u>\$ 107,744</u>	<u>\$ 62,351</u>	<u>\$ 41,593</u>	<u>\$ 580</u>	<u>\$ 13,803</u>	<u>\$ 1,640</u>	<u>\$ 34,059</u>	<u>\$ 200</u>	<u>\$261,970</u>
105年度									
1月1日	\$ 107,744	\$ 62,351	\$ 41,593	\$ 580	\$ 13,803	\$ 1,640	\$ 34,059	\$ 200	\$261,970
增添	-	-	3,174	2,022	1,933	433	-	1,054	8,616
移轉	-	-	-	-	-	-	-	-	-
折舊費用	-	(3,600)	(15,035)	(340)	(4,835)	(507)	(3,728)	-	(28,045)
12月31日	<u>\$ 107,744</u>	<u>\$ 58,751</u>	<u>\$ 29,732</u>	<u>\$ 2,262</u>	<u>\$ 10,901</u>	<u>\$ 1,566</u>	<u>\$ 30,331</u>	<u>\$ 1,254</u>	<u>\$242,541</u>
105年12月31日									
成本	\$ 107,744	\$ 84,195	\$ 112,140	\$ 5,196	\$ 33,100	\$ 6,323	\$ 45,338	\$ 1,254	\$395,290
累計折舊	-	(25,444)	(82,408)	(2,934)	(22,199)	(4,757)	(15,007)	-	(152,749)
	<u>\$ 107,744</u>	<u>\$ 58,751</u>	<u>\$ 29,732</u>	<u>\$ 2,262</u>	<u>\$ 10,901</u>	<u>\$ 1,566</u>	<u>\$ 30,331</u>	<u>\$ 1,254</u>	<u>\$242,541</u>

註：本公司房屋及建築之重大組成部分包括建物及消防工程，分別按30年及5年提列折舊。

(九) 其他應付款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 28,056	\$ 31,824
應付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536	6,033
應付勞務費	2,447	1,743
應付設備款	1,048	1,473
應付營業稅	1,817	3,390
其他	10,590	9,888
	<u>\$ 44,494</u>	<u>\$ 54,351</u>

(十) 預收款項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預收授權款	\$ 12,497	\$ 2,705
預收月刊收入	-	4,761
其他	19	62
	<u>\$ 12,516</u>	<u>\$ 7,528</u>

(十一) 應付公司債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應付公司債	\$ 249,600	\$ 249,600
減：應付公司債折價	(2,696)	(7,673)
	246,904	241,927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公司債	(246,904)	-
	<u>\$ -</u>	<u>\$ 241,927</u>

1. 本公司發行之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發行條件如下：

- (1) 本公司經主管機關核准募集及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總額計\$600,000，票面年利率0%，每張面額為新台幣壹拾萬元整，依票面金額100%發行，發行期間3年，流通期間自民國104年7月13日至107年7月13日。本轉換公司債到期時依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本轉換公司債民國104年7月13日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交易。
- (2) 本轉換公司債券持有人自本債券發行滿一個月之翌日(民國104年8月14日)起，至到期日(民國107年7月13日)止，除依辦法或法令規定須暫停過戶期間外，得隨時向本公司請求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股票，轉換後普通股之權利義務與原已發行之普通股相同。

(3) 本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係依轉換辦法規定之訂定模式予以訂定，後續轉換價格遇有本公司因反稀釋條款之情況，將依轉換辦法規定之訂定模式予以調整。本公司發行本公司轉換公司債時所訂定之轉換價格為每股新台幣 88 元。另因遇本公司配發普通股現金股利除息，依本公司轉換辦法規定計算，自民國 104 年 9 月 16 日起轉換價格自新台幣 88 元調整為新台幣 86 元。民國 105 年 9 月 5 日起轉換價格自新台幣 86 元調整為新台幣 83.9 元。民國 106 年 9 月 5 日起轉換價格自新台幣 83.9 元調整為新台幣 81.6 元。

(4) 當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一個月翌日(民國 104 年 8 月 14 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民國 107 年 6 月 3 日)止，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 30%(含)以上時，或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一個月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 10%時，本公司得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其全部債券。

2. 本公司於發行可轉換公司債時，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32 號規定，將屬權益性質之轉換權與各負債組成要素分離，帳列「資本公積－認股權」計\$32,368。另嵌入之買回權，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規定，因其與主契約債務商品之經濟特性及風險非緊密關聯，故予以分離處理，並以其淨額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經分離後主契約債務之有效利率為 1.80%。

3. 截至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可轉換公司債面額均為\$350,400，已轉換為普通股均為 4,077 仟股，每股面額為新台幣 10 元，金額均為\$40,775。

(十二) 長期借款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無。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	利率	擔保品	105年12月31日
分期償付之借款				
信用借款	自民國103年7月31日 至106年7月28日，並 自民國103年8月開始 按月分期償還本金	1.80%	無	\$ 6,800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借款				(6,800)
				\$ -

本公司長期借款額度為\$30,000。

(十三) 退休金

1. 確定福利計畫

(1)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2%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另本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項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本公司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2)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45,130	\$ 43,121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6,612)	(5,927)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38,518</u>	<u>\$ 37,194</u>

(3)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06年度			
1月1日餘額	\$ 43,121	(\$ 5,927)	\$ 37,194
當期服務成本	436	-	436
利息費用(收入)	776	(106)	670
	<u>44,333</u>	<u>(6,033)</u>	<u>38,300</u>
再衡量數：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影響數	527	-	527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1,322	-	1,322
經驗調整	(1,052)	44	(1,008)
	<u>797</u>	<u>44</u>	<u>841</u>
提撥退休基金	-	(623)	(623)
支付退休金	-	-	-
12月31日餘額	<u>\$ 45,130</u>	<u>(\$ 6,612)</u>	<u>\$ 38,518</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05年度			
1月1日餘額	\$ 45,298	(\$ 7,734)	\$ 37,564
當期服務成本	483	-	483
利息費用(收入)	792	(135)	657
	<u>46,573</u>	<u>(7,869)</u>	<u>38,704</u>
再衡量數：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影響數	793	-	793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346)	-	(346)
經驗調整	(1,336)	66	(1,270)
	<u>(889)</u>	<u>66</u>	<u>(823)</u>
提撥退休基金	-	(687)	(687)
支付退休金	(2,563)	2,563	-
12月31日餘額	<u>\$ 43,121</u>	<u>(\$ 5,927)</u>	<u>\$ 37,194</u>

(4)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基金資產，係由臺灣銀行按該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相關運用情形係由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進行監督。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核准後由國庫補足。因本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第 142 段規定揭露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構成該基金總資產之公允價值，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5) 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折現率	<u>1.60%</u>	<u>1.80%</u>
未來薪資增加率	<u>2%</u>	<u>2%</u>

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按照台灣地區壽險業第五回經驗生命表估計。

因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而影響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分析如下：

	折現率		未來薪資增加率	
	增加0.5%	減少0.5%	增加0.5%	減少0.5%
106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3,241)	\$ 3,715	\$ 3,680	(\$ 3,245)
105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3,291)	\$ 3,679	\$ 3,652	(\$ 3,300)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6)本公司民國 107 年度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622。

(7)截至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該退休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 15 年。退休金支付之到期分析如下：

短於1年	\$	45,668
2-5年		6,556
5年以上		8,363
	\$	60,587

2. 確定提撥計畫

(1)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2)民國 106 年度及 105 年度，本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7,296 及\$6,563。

(十四) 股份基礎給付

1. 本公司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給與數量	合約期間	既得條件
員工認股權計劃	105.5.3	1,312仟股	4年	註

註：認股權人自被授予員工認股權憑證(即自發行日)起屆滿二年後，就總數之 50%具備行使認股之權利；屆滿三年，得就全部行使認股之權利。

上述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均係以權益交割。

2. 上述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詳細資訊如下：

	106年		105年	
	認股權 數量 (仟股)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 (元)	認股權 數量 (仟股)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 (元)
1月1日期初流通在外認股權	1,312	\$ 100	-	\$ -
本期給與認股權	-	-	1,312	100
12月31日期末流通在外認股權	1,312	95	1,312	100
12月31日期末可執行認股權	-	-	-	-

3. 本公司給與日給與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使用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認股選擇權之公允價值，相關資訊如下：

協議之類型	到期日	股價	履約 價格	預期 波動率	預期存 續期間	預期 股利	無風險 利率	每單位 公允價值
員工認股權 計畫	屆滿二年	91.4元	100元	32% (註)	3	0%	0.49%	17.351元
協議之類型	到期日	股價	履約 價格	預期 波動率	預期存 續期間	預期 股利	無風險 利率	每單位 公允價值
員工認股權 計畫	屆滿三年	91.4元	100元	32% (註)	3.5	0%	0.525%	19.07元

註：預期波動率係採用最近期與該認股權預期存續期間約當之期間作為樣本區間之股價，並以該期間內股票報酬率之標準差估計而得。

4.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產生之費用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權益交割	\$ 4,051	\$ 3,505

(十五) 股本

1.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 \$600,000，分為 60,000 仟股(含員工認股權憑證、附認股權特別股或附認股權公司債可認購股數 3,000 仟股)，實收資本額為 \$479,575，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

2. 庫藏股

(1) 股份收回原因及其數量：

持有股份之公司名稱	收 回 原 因	106年12月31日	
		股數(仟股)	帳面金額
本公司	配合員工認股權憑證之 發行，作為股權轉換之用	1,312	\$105,409

105年12月31日

持有股份之公司名稱	收 回 原 因	股數(仟股)	帳面金額
本公司	配合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發行，作為股權轉換之用	1,312	\$105,409
(2)證券交易法規定公司對買回發行在外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計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金額。			
(3)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於未轉讓前亦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4)依證券交易法規定，因供轉讓股份予員工所買回之股份，應於買回之日起三年內將其轉讓，逾期未轉讓者，視為公司未發行股份，並應辦理變更登記銷除股份。而為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所買回股份，應於買回之日起六個月內辦理變更登記銷除股份。			
(5)本公司民國 104 年 11 月 2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變更第一次買回庫藏股票目的，將原「供轉讓股份予員工」變更為「配合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發行，作為股權轉換之用」。			
(6)本公司民國 104 年 9 月 2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買回庫藏股票，預定買回數量為 1,500 仟股，惟民國 104 年 11 月 2 日屆滿買回期間，因最後交易日收盤前市場惜售，致使部份買單未能全數撮合成交，截至屆滿買回期間止，本公司已買回股份數量為 1,312 仟股，買回股份總金額為\$105,409。			

(十六)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十七)保留盈餘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公司每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時，應依法提繳稅捐、彌補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另依相關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為股東累積可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
2.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考量公司所處環境及成長階段，基於健全財務規劃以達永續經營，依據公司營運規劃、未來資本支出預算及資金需求情形予以訂定，其中現金股利發放金額不低於發放股東股利總額百分之十。但股東股利若低於每股一元，不在此限。
3.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4.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5. 本公司民國 106 年 6 月 15 日經股東會決議民國 105 年度盈餘分派案及 105 年 6 月 24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 104 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16,225			\$ 14,814	
特別盈餘公積	54,081			9,708	
現金股利	93,291	\$ 2.00		119,288	\$ 2.80
合計	<u>\$ 163,597</u>			<u>\$ 143,810</u>	

上述民國 104 年度盈餘分配案因實施庫藏股調整配息率，配息率由每股配發現金股利新台幣 2.8 元調整為每股配發新台幣 2.56434873 元。

6. 本公司民國 107 年 3 月 31 日經董事會提議民國 106 年度盈餘分派案及資本公積發行新股，分派案如下：

	106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410	
特別盈餘公積	8,981	
資本公積分派股票股利	46,645	\$ 1.00
合計	<u>\$ 56,036</u>	

7. 上述有關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盈餘分派情形，請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8. 有關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詳六(二十三)。

(十八) 營業收入

	106年度	105年度
劇集收入	\$ 286,531	\$ 362,538
系統及廣告收入	58,060	59,705
授權收入	43,537	55,762
商品銷售收入	14,954	10,953
電影製作收入	11,500	-
其他	13,091	14,851
合計	<u>\$ 427,673</u>	<u>\$ 503,809</u>

(十九) 其他收入

	106年度	105年度
行政管理服務收入	\$ 7,687	\$ 9,220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3,948	5,542
政府補助收入	30	182
其他	1,996	2,270
合計	<u>\$ 13,661</u>	<u>\$ 17,214</u>

註：本公司民國 106 年度及 105 年度政府補助收入金額分別為\$1,935 及 \$13,332，其中屬專案補助收入分別為\$1,905 及\$13,150 係帳列營業成本之減項。

(二十)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6年度	105年度
淨外幣兌換損失	(\$ 16,947)	(\$ 414)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	4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損失	(150)	(447)
合計	<u>(\$ 17,097)</u>	<u>(\$ 813)</u>

(二十一) 財務成本

	106年度	105年度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 47	\$ 202
可轉換公司債	4,977	8,358
	<u>\$ 5,024</u>	<u>\$ 8,560</u>

(二十二)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106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 121,323	\$ 65,486	\$ 186,809
不動產、廠房及	24,395	3,421	27,816
設備折舊費用(註)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	3,933	892	4,825
	<u>\$ 149,651</u>	<u>\$ 69,799</u>	<u>\$ 219,450</u>
	105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 124,906	\$ 63,316	\$ 188,222
不動產、廠房及	24,984	3,061	28,045
設備折舊費用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	3,964	695	4,659
	<u>\$ 153,854</u>	<u>\$ 67,072</u>	<u>\$ 220,926</u>

註：民國 106 年度合計數含帳列存貨-在製影片及節目項下之折舊費用為\$6,068。

(二十三) 員工福利費用

	106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薪資費用	\$ 102,527	\$ 55,822	\$ 158,349
勞健保費用	9,745	4,722	14,467
退休金費用	5,456	2,946	8,402
其他用人費用	3,595	1,996	5,591
合計	<u>\$ 121,323</u>	<u>\$ 65,486</u>	<u>\$ 186,809</u>

	105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薪資費用	\$ 106,855	\$ 56,633	\$ 163,488
勞健保費用	9,293	3,796	13,089
退休金費用	5,294	2,409	7,703
其他用人費用	3,464	478	3,942
合計	<u>\$ 124,906</u>	<u>\$ 63,316</u>	<u>\$ 188,222</u>

註 1：民國 106 年度合計數含帳列存貨-在製影片及節目項下之薪資費用為\$12,010、勞健保費用\$1,323、退休金費用\$720 及其他用人費用\$64。

註 2：民國 105 年度合計數含帳列存貨-在製影片及節目項下之薪資費用為\$956、勞健保費用\$102、退休金費用\$54。

1. 本公司依當年度稅前利益扣除分配員工、董事酬勞前之利益於彌補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不低於百分之二，董事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二。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方式分派時，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於股東會。員工酬勞配發股票時，發放對象除本公司員工外，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2. 本公司民國 106 年度及 105 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268 及 \$3,933；董事酬勞之估列金額分別為\$268 及\$2,100，前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科目，係以截至當期止之獲利情況，分別均以 2% 估列。經董事會決議之民國 105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與民國 105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員工酬勞\$3,933 及董監酬勞\$2,100 金額一致。
3.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四)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1)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13,193	\$ 21,205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數	(36)	(137)
當期所得稅總額	<u>13,157</u>	<u>21,068</u>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2,344)	5,553
所得稅費用	<u>\$ 10,813</u>	<u>\$ 26,621</u>

(2)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確定福利義務之再衡量數	<u>\$ 143</u>	<u>(\$ 140)</u>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所得稅	\$ 2,536	\$ 32,107
按稅法規定剔除項目之所得稅影響數	8,231	(5,693)
暫時性差異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82	77
未分配盈餘加徵10%營利事業所得稅費用	-	267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	(36)	(137)
所得稅費用	<u>\$ 10,813</u>	<u>\$ 26,621</u>

3. 因暫時性差異及所得稅抵減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06年度				
	1月1日	認列 於損益	認列於其 他綜合淨利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退休金費用未提存	\$ 2,554	\$ -	\$ 143	\$ 2,697
數及精算損益				
未實現兌換損失	-	496	-	496
其他	519	(519)	-	-
	<u>\$ 3,073</u>	<u>(\$ 23)</u>	<u>\$ 143</u>	<u>\$ 3,193</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兌換利益	(\$ 2,367)	\$ 2,367	\$ -	\$ -
未實現銷售利益	(6,209)	-	-	(6,209)
	<u>(\$ 8,576)</u>	<u>\$ 2,367</u>	<u>\$ -</u>	<u>(\$ 6,209)</u>

105年度				
	1月1日	認列 於損益	認列於其 他綜合淨利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退休金費用未提存	\$ 2,694	\$ -	(\$ 140)	\$ 2,554
數及精算損益				
投資抵減	5,829	(5,829)	-	-
其他	622	(103)	-	519
	<u>\$ 9,145</u>	<u>(\$ 5,932)</u>	<u>(\$ 140)</u>	<u>\$ 3,073</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兌換利益	(\$ 2,812)	\$ 445	\$ -	(\$ 2,367)
未實現銷售利益	(6,143)	(66)	-	(6,209)
	<u>(\$ 8,955)</u>	<u>\$ 379</u>	<u>\$ -</u>	<u>(\$ 8,576)</u>

4.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u>\$ 18,041</u>	<u>\$ 17,558</u>

5.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4 年度。
6. 因民國 107 年 2 月公布生效之台灣所得稅法修正內容業已廢除兩稅合一制度相關規定，故不予揭露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未分配盈餘、股東可扣抵帳戶餘額及預計民國 106 年度盈餘分配之股東可扣抵稅額相關資訊。

本公司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未分配盈餘屬民國 87 年度以後之累計數。

7. 本公司股東可扣抵稅額資訊如下：

	<u>105年12月31日</u>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2,604</u>
	<u>105年度(實際)</u>
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u>20.34%</u>

(二十五) 每股盈餘

	<u>106年度</u>		
	<u>稅後金額</u>	<u>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u>	<u>每股盈餘 (元)</u>
<u>基本每股盈餘</u>			
本期淨利	\$ 4,102	46,645	\$ 0.09
<u>稀釋每股盈餘</u>			
本期淨利	\$ 4,102	46,645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6	
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4,102	46,651	\$ 0.09

可轉換公司債屬潛在普通股，民國 106 年度具反稀釋作用，於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不列入計算。

	<u>105年度</u>		
	<u>稅後金額</u>	<u>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u>	<u>每股盈餘 (元)</u>
<u>基本每股盈餘</u>			
本期淨利	\$ 162,249	44,380	\$ 3.66
<u>稀釋每股盈餘</u>			
本期淨利	\$ 162,249	44,380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46	
可轉換公司債	6,937	2,975	
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169,186	47,401	\$ 3.57

(二十六) 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1.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106年度	105年度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22,883	\$ 8,616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1,473	1,778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1,048)	(1,473)
本期支付現金	<u>\$ 23,308</u>	<u>\$ 8,921</u>

2.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籌資活動：

	106年度	105年度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長期負債	<u>\$ 246,904</u>	<u>\$ 6,800</u>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u>\$ -</u>	<u>\$ 40,426</u>

七、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關係
大霹靂國際整合行銷股份有限公司（大霹靂）	本公司之子公司
偶動漫娛樂事業股份有限公司（偶動漫）	本公司之子公司
大畫電影文化股份有限公司（大畫）	本公司之子公司
大霹靂（上海）文化傳播有限公司 （大霹靂（上海）文化傳播）	本公司之子公司
善田（上海）文化傳播有限公司 （善田（上海））	本公司之子公司
PILI INTERNATIONAL MULTIMEDIA （BVI）LIMITED（PILI（BVI））	本公司之子公司
大霹靂（上海）多媒體科技有限公司 （大霹靂（上海）多媒體）	本公司之孫公司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收入

	106年度	105年度
商品銷售：		
子公司		
—大霹靂	\$ 343,198	\$ 432,897
—其他	6,172	500
	<u>349,370</u>	<u>433,397</u>
勞務銷售：		
子公司		
—大霹靂	11,500	-
	<u>\$ 360,870</u>	<u>\$ 433,397</u>

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價格係依雙方議定，尚無其他同類型交易可資比較，交易條件為月結 30~60 天。

2. 營業成本

	106年度	105年度
勞務購買：		
子公司	<u>\$ 6,380</u>	<u>\$ 4,913</u>

主係本公司委託子公司製作霹靂會會員贈品及進行電影 3D 立體偶動畫製作。

3. 其他收入

	106年度	105年度
子公司：		
大霹靂	\$ 5,421	\$ 6,621
大畫	2,074	2,335
其他	192	269
	<u>\$ 7,687</u>	<u>\$ 9,225</u>

本公司對子公司之其他收入主係行政管理服務收入。

4. 應收帳款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子公司：		
大霹靂	\$ 92,830	\$ 120,827
其他	9,189	2,100
	<u>\$ 102,019</u>	<u>\$ 122,927</u>

5. 其他應收款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子公司：		
大霹靂	\$ 1,667	\$ 1,324
大畫	790	515
PILI (BVI)	359	283
其他	376	515
	<u>\$ 3,192</u>	<u>\$ 2,637</u>

本公司對子公司之其他應收款，主係應收管理服務收入及其他代付款項。

6. 應付帳款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子公司：		
大霹靂	\$ 2,722	\$ 3
其他	420	-
	<u>\$ 3,142</u>	<u>\$ 3</u>

7. 其他應付款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子公司：		
大霹靂	\$ 1,285	\$ 617
其他	76	217
	<u>\$ 1,361</u>	<u>\$ 834</u>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22,390	\$ 25,869
退職後福利	426	318
董事酬勞及員工酬勞	378	2,304
總計	<u>\$ 23,194</u>	<u>\$ 28,491</u>

八、質押之資產

無。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 或有事項

無。

(二) 承諾事項

1. 本公司因簽訂衛星傳送服務合約，於未來尚應支付之衛星上鍵費計

\$13,029。

2. 本公司採營業租賃方式承租辦公室，依合約規定於未來尚應支付之款項如下：

	106年12月31日
不超過一年	\$ 7,282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五年	7,646
	<u>\$ 14,928</u>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 (一)台灣所得稅法修正案於民國 107 年 2 月公布生效，營利事業所得稅之稅率自 17%調增至 20%，此修正自民國 107 年度開始適用。本公司評估此稅率變動對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並無重大影響。
- (二)本公司於民國 107 年 3 月 31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民國 106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及資本公積發行新股，請詳附註六(十七)說明。

十二、其他

(一)資本管理

本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公司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公司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退還資本予股東、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降低債務。本公司利用負債比率以監控其資本，該比率係按總負債除以總資產。

本公司民國 106 年度之策略維持與民國 105 年度相同。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之負債比率均為 19%。

(二)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資訊

本公司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應付公司債及銀行借款)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另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三)。

2. 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本公司之財務風險，主要為投資金融商品本身所伴隨的風險。本公司對於各項金融商品投資之財務風險，一向採取最嚴格的控制標準，凡任何財務投資及操作，均經過全面評估其可能之市場風險、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現金流量風險，務必選擇風險較小者為依歸。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 A. 本公司係跨國營運，主要受美元與人民幣等各種不同貨幣所產生之匯率風險。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的商業交易、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及對國外營運機構之淨投資。
- B. 本公司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台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6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7,031	29.760	\$ 209,243
<u>非貨幣性項目</u>			
人民幣：新台幣	123,954	4.555	564,547
美金：新台幣	996	29.760	29,637

105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6,695	32.250	\$ 215,914
<u>非貨幣性項目</u>			
人民幣：新台幣	133,891	4.649	622,456
美金：新台幣	778	32.250	25,099

- C. 本公司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民國 106 年度及 105 年度認列之全部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彙總金額分別為損失\$16,947 及損失\$414。
- D. 本公司因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市場風險分析如下：

106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2,092	\$ -
<u>非貨幣性項目</u>				
人民幣新台幣	1%		-	5,645
美金：新台幣	1%		-	296

105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2,159	\$ -
<u>非貨幣性項目</u>				
人民幣新台幣	1%		-	6,225
美金：新台幣	1%		-	251

價格風險

無。

(2)信用風險

- A. 信用風險係本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集團內各營運個體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就其每一新客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主要信用風險來自現金及約當現金及存放於銀行與金融機構之存款，亦有來自於批發和零售顧客之信用風險，並包括尚未收現之應收帳款及已承諾之交易。
- B. 民國 106 年度及 105 年度並無超出信用限額之情事，且管理階層不預期會受交易對手之不履約而產生任何重大損失。
- C. 本公司金融資產之信用品質及帳齡分析，請詳附註六(四)之說明。

(3)流動性風險

-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公司內各營運個體執行，並由公司財務部予以彙總。公司財務部監控公司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
- B. 各營運個體所持有之剩餘現金，在超過營運資金之管理所需時，將轉撥回公司財務部。公司財務部則將剩餘資金投資於附息之

活期存款、定期存款、貨幣市場存款及有價證券，其所選擇之工具具有適當之到期日或足夠流動性，以因應上述預測並提供充足之調度水位。

- C. 下表係本公司之非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6年12月31日	1年內	1年以上
應付帳款	\$ 23,066	\$ -
其他應付款	44,494	-
應付公司債	246,904	-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5年12月31日	1年內	1年以上
應付帳款	\$ 15,346	\$ -
其他應付款	54,351	-
應付公司債	-	241,927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	6,800	-

(三) 公允價值資訊

1. 本公司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1. 說明。
2.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本公司投資之可轉換公司債的公允價值均屬之。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3.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及非金融工具，本公司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06 年 12 月 31 日：無此情形。

105年12月31日	<u>第一等級</u>	<u>第二等級</u>	<u>第三等級</u>	<u>合計</u>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可轉換公司債				
賣回權及買回權	\$ -	\$ 150	\$ -	\$ 150

4. 本公司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1) 針對複雜度較高之金融工具，本公司係根據同業間廣泛運用之評價方法及技術所自行開發之評價模型衡量公允價值。此類評價模型通常係用於衍生金融工具、嵌入式衍生工具之債務工具或證券化商品等。

(2) 衍生金融工具之評價係根據廣為市場使用者所接受之評價模型，例如折現法及選擇權定價模型。

5. 民國 106 年度及 105 年度無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任何移轉。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本公司民國 106 年度之重大交易相關事項如下；另與子公司間之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報告時皆已沖銷，以下揭露資訊係供參考。

1. 資金貸與他人：無此情形。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此情形。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請詳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二。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9. 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請詳附註六(二)。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個別交易未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 10%者，不予揭露；另資產面及收入面為揭露方式，其相對交易不再揭露；請詳附表三。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四。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請詳附表五。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無此情形。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不適用。

(以下空白)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u>項</u>	<u>目</u>	<u>摘</u>	<u>要</u>	<u>金</u>	<u>額</u>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326
支票存款					10
活期存款-新台幣存款					17,343
-外幣存款					
-美金存款		美金231仟元，匯率29.760			6,866
-港幣存款		港幣123仟元，匯率3.807			468
-人民幣存款		人民幣131仟元，匯率4.565			599
-英鎊存款		英鎊-仟元，匯率40.110			4
-澳幣存款		澳幣-仟元，匯率23.185			6
合 計				\$	<u>25,622</u>

(以下空白)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股權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106年1月1日至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 稱	期 初 餘 額	本 期 增 加 (註1)	本 期 減 少 (註2)	期 末 餘 額	持 股 比 例 (%)	金 額	市 價 或 股 權 淨 值		提供擔保或 質押情形	備註
							總 額	單 價		
偶動漫娛樂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24,200	\$ 110,111	-	\$ 987	24,200	60.50	109,124	\$ 4.51	無	
大霹靂國際整合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13,000	215,224	9,472	-	18,740	100.00	224,696	11.99	"	
合鈞(上海)貿易有限公司	-	8,831	-	(809)	-	-	8,022	-	"	
大畫電影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6,000	33,745	-	(326)	6,000	100.00	21,707	3.62	"	
大霹靂(上海)文化傳播有限公司	-	607,201	-	(56,614)	-	-	550,587	-	"	
善田(上海)文化傳播有限公司	-	6,424	-	(486)	-	-	5,938	-	"	
PILI INTERNATIONAL	-	(7,151)	-	-	-	-	(150)	-	"	
MULTIMEDIA (BVI) LIMITED	-	32,250	-	(2,491)	-	-	29,787	-	"	
MIN DOLLY (SAMOA) LIMITED	-	1,006,635	\$ 16,827	(\$ 73,751)	-	-	949,711	-		
加: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貸餘		7,151					150			
		\$ 1,013,786					\$ 949,861			

註1：本期增加數係認列子公司員工認股權之酬勞成本\$977、權益法評價認列之投資利益\$15,443及累積換算調整數\$407。

註2：本期減少數係採權益法評價認列之投資損失\$58,118及累積換算調整數\$15,633。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u>項</u>	<u>目</u>	<u>金</u>	<u>額</u>	<u>備</u>	<u>註</u>
期初商品存貨		\$	-		
本期進貨			51		
加：用品盤存轉入			11,718		
期末商品存貨		(	32)		
本期銷售商品成本			<u>11,737</u>		
自行製作節目成本投入數			192,549		
期初在製影片及節目			14,922		
期末在製影片及節目		(	64,343)		
期初待播影片及節目			20,740		
期末待播影片及節目		(	20,612)		
小計			<u>143,256</u>		
加：其他營業成本			<u>71,423</u>		
銷貨成本			226,416		
勞務成本			<u>16,148</u>		
營業成本合計		\$	<u><u>242,564</u></u>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自行製作節目成本明細表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u>項 目</u>	<u>金 額</u>	<u>備 註</u>
薪資支出	\$ 90,091	
後製支出	24,000	
折舊	20,051	
其他支出	<u> 58,407</u>	各單獨項目金額均未超 過本科目總額5%
	<u><u>\$ 192,549</u></u>	

（以下空白）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u>項</u> <u>目</u>	<u>金</u> <u>額</u>	<u>備</u> <u>註</u>
劇集發行物料成本	\$ 48,233	
上鏈成本	6,315	
專案成本	6,631	
其他	12,149	各單獨項目金額均未 超過本科目總額5%
政府機關補助款	(1,905)	
	<u>\$ 71,423</u>	

(以下空白)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勞務成本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u>項</u> <u>目</u>	<u>金</u> <u>額</u>	<u>備</u> <u>註</u>
製作費	\$ 5,444	
薪資支出	5,297	
折舊	3,208	
其他	<u>2,199</u>	各單獨項目金額均未 超過本科目總額5%
	<u>\$ 16,148</u>	

(以下空白)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推銷費用明細表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u>項</u> <u>目</u>	<u>金</u> <u>額</u>	<u>備</u> <u>註</u>
薪資支出	\$ 30,282	
捐贈	4,093	
交際費	2,946	
廣告費	2,325	
其他費用	10,444	各單獨項目金額均未 超過本科目總額5%
	<u>\$ 50,090</u>	

（以下空白）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管理及總務費用明細表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u>項</u> <u>目</u>	<u>金</u> <u>額</u>	<u>備</u> <u>註</u>
薪資支出	\$ 24,580	
租金支出	8,156	
保險費	4,297	
勞務費	7,779	
其他費用	24,157	各單獨項目金額均未 超過本科目總額5%
	<u>\$ 68,969</u>	

（以下空白）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註1)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註2)	帳列科目	期 末			
				股 數	帳面金額 (註3)	持股比例 (%)	公允價值 (註4)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未上市股票—果鋪創意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700,000	\$ 17,500	18.92	\$ 17,500
大霹靂國際整合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未上市股票—唯晶數位娛樂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712,500	50,000	2.58	50,000
大霹靂國際整合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未上市股票—米迪數位娛樂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99,000	18,159	19.97	18,159

註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2：有價證券發行人非屬關係人者，該欄免填。

註3：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公允價值評價調整後及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非屬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原始取得成本或攤銷後成本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

註4：所有有價證券有因提供擔保、質押借款或其他依約定而受限制使用者，應於備註欄註明提供擔保或質借股數、擔保或質借金額及限制使用情形。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註1)			應收(付)票據、帳款	
			金額	估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估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備註(註2)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大霹靂國際整合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銷貨) \$ 354,698	83%	月結30-60天	依協議價格	月結30-60天	\$ 92,830	94%	

註1：關係人交易條件如與一般交易條件不同，應於單價及授信期間欄位敘明差異情形及原因。

註2：若有預收(付)款項情形者，應於備註欄敘明原因、契約約定條款、金額及與一般交易型態之差異情形。

註3：實收資本額係指母公司之實收資本額。發行人股票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有關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之交易金額規定，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百分之十計算之。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2)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 之比率 (註3)
0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大霹靂國際整合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銷貨收入 應收帳款	\$ 354,698 92,830	月結30-60天	56% 5%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係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如：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須重複揭露；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一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子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4：係以原始投資匯率換算成新台幣。

註5：本表之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得由公司依重大性原則決定是否須列示。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註1、2)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股數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註2(2))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註2(3))	備註
				本期末	去年年底		比率	帳面金額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偶動漫娛樂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電影片製作及行銷	\$ 185,541	\$ 185,541	24,200,000	60.50%	\$ 109,124	\$ 1,631	\$ 987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大霹靂國際整合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劇集發行、周邊商品買賣與行銷及品牌授權	114,485	114,485	18,740,098	100%	224,696	8,821	8,821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大畫電影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動畫影片製作	60,000	60,000	6,000,000	100%	21,707	12,364	12,364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PILI INTERNATIONAL MULTIMEDIA (BVI) LIMITED	英屬維京群島	控股公司	9,728	9,728	-	100%	150	6,594	6,594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MIN DOLLY (SAMOA) LIMITED	薩摩亞	控股公司	32,328	32,328	-	100%	29,787	28	28	

註1：公開發行公司如設有國外控股公司且依當地法令規定以合併財務報告為主要財務報告者，有關國外被投資公司資訊之揭露，得僅揭露至該控股公司之相關資訊。

註2：非屬註1所述情形者，依下列規定填寫：

- (1)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主要營業項目」、「原始投資金額」及「期末持股情形」等欄，應依本（公開發行）公司轉投資情形及每一直接或間接控制之被投資公司再轉投資情形依序填寫，並於備註欄註明各被投資公司與本（公開發行）公司之關係（如係屬子公司或孫公司）。
- (2)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乙欄，應填寫各被投資公司之本期損益金額。
- (3)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乙欄，僅須填寫本（公開發行）公司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及採權益法評價之各被投資公司之損益金額，餘得免填。於填寫「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時，應確認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業已包含其再轉投資依規定應認列之投資損益。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基本資料

民國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2)	期末投資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匯出	收回											
合鈞(上海)貿易有限公司	一般商品買賣	\$ 13,239	註1(1)	\$ 13,239	\$ -	\$ -	\$ 13,239	\$ 623	100%	(\$ 623)	\$ 8,022	\$ -					
大霹靂動漫製作(北京)有限公司	動漫製作及一般商品買賣	2,956	註3	-	-	-	-	-	100%	-	-	-					
大霹靂(上海)文化傳播有限公司(原名：名偶(上海)文化產業之相關業務)	展示展覽活動等文化產業之相關業務	654,620	註1(1)	654,620	-	-	654,620	(43,793)	100%	(43,793)	550,587	-					
大霹靂(上海)多媒體科技有限公司	多媒體科技領域之相關技術服務	23,219	註5	-	-	-	-	(1,670)	100%	(1,670)	13,945	-					
善田(上海)文化傳播有限公司	經營演出及經紀等業務	6,481	註1(1)	6,481	-	-	6,481	(351)	100%	(351)	5,938	-					
<table><tr><td>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td><td>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td></tr><tr><td>\$ 674,340</td><td>\$ 995,828</td></tr></table>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 674,340	\$ 995,828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 674,340	\$ 995,828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1). 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2).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請註明該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
- (3). 其他方式

註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損益欄中：

- (1) 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 (2) 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 A. 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 B. 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 C. 其他。

註3：係透過轉投資大陸公司合鈞(上海)貿易有限公司再投資，該公司於民國101年11月進入清算程序。

註4：本表相關數字應以新台幣列示。

註5：係透過轉投資大陸公司大霹靂(上海)文化傳播有限公司再投資。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財務周轉困難情事：無此情形。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及權益發生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

(一)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_合併財務報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106 年度	105 年度	差 異	
			金 額	%
流動資產	1,729,750	1,898,673	(168,923)	(8.8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65,831	272,000	(6,169)	(2.27)
無形資產	6,481	8,976	(2,495)	(27.79)
其他資產	120,395	99,367	21,028	21.16
資產總額	2,122,457	2,279,016	(156,559)	(6.87)
流動負債	415,383	228,026	187,357	82.16
非流動負債	47,359	290,545	(243,186)	(83.70)
負債總額	462,742	518,571	(55,829)	(10.77)
股本	479,575	479,575	-	-
資本公積	1,077,510	1,072,482	5,028	0.47
保留盈餘	240,079	329,966	(89,887)	(27.24)
其他權益	(79,149)	(63,922)	(15,227)	23.82
庫藏股票	(105,409)	(105,409)	-	-
非控制權益	47,109	47,753	(644)	(1.35)
權益總額	1,659,715	1,760,445	(100,730)	(5.72)
重大變動項目說明(差異金額達10,000仟元且變動比例達20%者)：				
(1) 其他資產：主係遞延所得稅資產增加所致。				
(2) 流動負債/非流動負債：主係可轉換公司債一年內到期所致。				
(3) 保留盈餘：主係營業獲利減少所致。				
(4) 其他權益：主係累積換算調整數減少所致。				

(二)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_個體財務報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106 年度	105 年度	差 異	
			金 額	%
流動資產	771,960	821,564	(49,604)	(6.04)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949,861	1,013,786	(63,925)	(6.3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37,608	242,541	(4,933)	(2.03)
無形資產	2,957	3,800	(843)	(22.18)
其他資產	22,077	22,154	(77)	(0.35)
資產總額	1,984,463	2,103,845	(119,382)	(5.67)
流動負債	326,980	96,305	230,674	239.52
非流動負債	44,877	294,848	(249,971)	(84.78)
負債總額	371,857	391,153	(19,297)	(4.93)
股本	479,575	479,575	-	-
資本公積	1,077,510	1,072,482	5,028	0.47
保留盈餘	240,079	329,966	(89,887)	(27.24)
其他權益	(79,149)	(63,922)	(15,227)	(23.82)
庫藏股票	(105,409)	(105,409)	-	-
權益總額	1,612,606	1,712,692	(100,084)	(6.21)
重大變動項目說明(差異金額達10,000仟元且變動比例達20%者)： (1)流動負債/非流動負債：：主係可轉換公司債一年內到期所致。 (2)保留盈餘：主係營業獲利減少所致。 (3)其他權益：主係累積換算調整數減少所致。				

二、財務績效

最近二年度營業收入、營業純益及稅前純益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及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一)經營結果比較分析

1.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財務報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6 年度	105 年度	差 異	
			金 額	%
營業收入	636,316	700,390	(64,074)	(9.15)
營業成本	277,962	311,045	(33,083)	(10.64)
營業毛利	358,354	389,345	(30,991)	(7.96)
營業費用	306,218	245,129	61,089	24.92
營業利益	52,136	144,216	(92,080)	(63.8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45,832)	58,415	(104,247)	(178.46)
稅前淨利	6,304	202,631	(196,327)	(96.89)
所得稅費用	2,846	41,770	(38,924)	(93.19)
本期淨利	3,458	160,861	(157,403)	(97.85)
本期其他綜合利益(損失)之稅後淨額	(15,925)	(53,398)	37,473	(70.18)
本期綜合利益總額	(12,467)	107,463	(119,930)	(111.6)
重大變動項目說明(差異金額達10,000仟元且變動比例達20%)：				
(1) 營業費用：主係票據及帳款提列呆帳損失所致。				
(2) 營業利益、稅前淨利、本期淨利：主係整體營業收入下滑及營業費用增加影響所致。				
(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主係兌換損失增加所致。				
(4) 所得稅費用：主係獲利下降致使所得稅減少。				
(5) 本期其他綜合利益(損失)之稅後淨額、本期綜合利益總額：主係台幣對人民幣升值影響減少所致。				

2.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_個體財務報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6 年度	105 年度	差 異	
			金 額	%
營業收入	427,673	503,809	(76,136)	(15.11)
營業成本	242,564	261,203	(18,639)	(7.14)
營業毛利	185,109	242,606	(57,497)	(23.70)

營業費用	119,059	103,556	15,503	14.97
營業利益	66,050	139,050	(73,000)	(52.5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51,135	49,820	1,315	2.64
稅前淨利	14,915	188,870	(173,955)	(92.10)
所得稅費用	10,813	26,621	(15,808)	(59.38)
本期淨利	4,102	162,249	(158,147)	(97.47)
本期其他綜合利益(損失) 之稅後淨額	(15,925)	(53,398)	37,473	(70.18)
本期綜合利益總額	(11,823)	108,851	(120,674)	(110.86)
重大變動項目說明(差異金額達10,000仟元且變動比例達20%)：				
(1) 營業毛利、營業利益、稅前淨利、本期淨利：主係劇集收入減少影響所致。				
(2) 所得稅費用：主係獲利下降致使所得稅減少。				
(3) 本期其他綜合利益(損失)之稅後淨額、本期綜合利益總額：主係台幣對人民幣升值影響減少所致。				

(二)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本公司及子公司未公開 106 年度財務預測，故不擬揭露預期銷售數量。

三、現金流量

(一)最近年度現金變動之分析說明(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年度	106 年度	105 年度	變動金額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7,005)	224,090	(241,095)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54,429)	(162,837)	108,408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00,721)	(154,062)	53,341
現金流量變動說明：			
(1)營業活動：106年度營業收入下降，獲利減少，在製影片增加致，致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出。			
(2)投資活動：106年度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及無活絡市場債務工具等投資減少，致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減少。			
(3)籌資活動：106年度支付現金股利減少，致使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減少。			

(二)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不適用。

(三)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 餘額(1)	預計全年來自營業 活動淨現金流量(2)	預計全年現 金流出量(3)	現金剩餘 (不足)數額 (1)+(2)-(3)	現金不足額 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融資計畫
1,376,298	206,279	(311,850)	1,270,727	-	-
預計未來一年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營業活動：本公司考量未來在台灣、日本及大陸市場發展下，預計產生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					
(2)投資活動：本公司考量未來在擴充產能下投入之不動產等設備，及文創品牌經營投入之無形資產，預計產生投資活動淨現金流出。					
(3)融資活動：本公司考量未來將償還到期之可轉換公司債，預計產生融資活動淨現金流出。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一)重大資本支出之運用情形及資金來源：無

(二)預計可能產生效益：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一)轉投資政策：

本公司為擴大營運規模、落實集團多角化經營理念及專業分工，定位母公司霹靂為原創偶動畫劇集之產製中心、著作權及商標權所有權主體，大霹靂則負責劇集發行及周邊商品製作與品牌授權等整合行銷業務，大霹靂(上海)多媒體科技負責大陸地區之周邊商品銷售業務，本公司為跨入 3D 電影領域，並陸續成立偶動漫及大畫電影文化以負責電影製作發行及 3D 動畫後製業務等相關事宜。

(二)最近年度轉投資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轉投資事業	持股 比率	106 年度 認列投資 (損)益	獲利或虧損之 主要原因	改善 計畫	未來一年 投資計畫
大霹靂國際整合行銷(股)公司	100%	8,821	專責周邊商品銷售及授權業務等行銷推廣，營運績效尚屬良好。	-	無
大畫電影文化(股)公司	100%	(12,364)	負責電影 3D 動畫影片製作等業務，投資效益尚未顯現。	積極爭取其他案。	無
偶動漫娛樂事業(股)公司	60.5%	(987)	推動首部 3D 原創偶動畫電影「奇人密碼-古羅布之謎」，因電影授權不如預期，致產生虧損。	尋求優良的電影劇本投資拍攝。	無

轉投資事業	持股比率	106 年度 認列投資 (損)益	獲利或虧損之 主要原因	改善 計畫	未來一年 投資計畫
PILI INTERNATIONAL MULTIMEDIA(BVI) LIMITED	100%	6,594	負責東離劍遊紀一系列 劇集推出，營運績效尚 屬良好。	-	無
MIN DOLLY(SAMOA) LIMITED	100%	28	負責轉投資大陸發展， 目前尚無新投資案。	-	無
合鈞(上海)貿易有 限公司(註 1)	100%	(623)	相關業務已移轉至大霹 靂(上海)多媒體科技。	積極尋求 其他業務 發展。	無
大霹靂動漫製作 (北京)有限公司 (註 2)	100%	-	-	-	無
大霹靂(上海)文化 傳播有限公司(註 3)	100%	(43,793)	負責大陸地區霹靂 IP 授 權總代理，因美元資本 金匯率波動，致使大幅 虧損。	逐步開拓 大陸霹靂 IP 多源化 發展。	無
大霹靂(上海)多媒 體科技有限公司 (註 1)	100%	(1,670)	負責大陸劇集授權、周 邊商品銷售及大陸地區 商展籌備等業務，投資 效益尚未顯現。	逐步開拓 大陸劇集 及商品市 場。	無
善田(上海)文化傳 播有限公司(註 1)	100%	(351)	負責大陸地區演出經紀 相關業務，目前尚屬創 業階段。	逐步開拓 大陸演出 經紀市 場。	無

註 1：係有限公司，並無股份。

註 2：大霹靂動漫製作(北京)有限公司於民國 101 年 11 月進入清算程序。

註 3：大霹靂(上海)文化傳播有限公司，原名稱：名偶(上海)文化傳播有限公司。

六、風險事項評估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利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日常營運週轉主要係以自有資金為主，利息支出金額微小，未重大影響本公司獲利情形，故利率變動對本公司損益影響有限。

2.匯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05 年度兌換利益為 37,583 仟元佔營業利益及稅前純益比率分別為 26.06% 及 18.55%，106 年兌換損失為 51,104 仟元佔營業利益及稅前純益比率分別為 (98.02)%及(810.66)%。主係來自大陸子公司美金(資本金)之評價損益。本公司及子公司營運所在地分別為台灣及大陸地區，進銷貨皆以當地功能性貨幣為主，故匯率變動對營收獲利影響不大。對於匯率的走勢，本公司及子公司隨時搜集掌握市場資訊，並採取具體因應措施，以規避匯率變動風險。

3.通貨膨脹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根據行政院主計處公佈之 107 年 3 月消費者物價總指數為 101.15%，與去年同期比較年減率為 3.51%，顯見國內通貨膨脹之情形控制得宜，物價指數相對穩定，更無通貨膨脹之問題，因此對本公司 106 年度及 107 年第一季損益並無重大影響，且本公司隨時注意市場價格之波動，並與供應商保持良好之互動關係，故目前尚無因通貨膨脹而產生重大影響之情事。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 1.本公司自成立以來即專注於本業之耕耘發展，重視本業技術之發展及業務行銷之拓展，且以穩健經營為原則，並以財務健全為發展前提，因此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並未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之行為。
- 2.本公司已制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等辦法，並經股東會決議通過。
- 3.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依據本公司訂定之「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作業」辦理。本公司106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

(三)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1.未來研發計畫

本公司係以霹靂原創偶動畫各式劇集系列為劇本創作、口白及音樂錄製、角色人物造形及道具場景製作、影片拍攝、特效及動畫等影片製作之布袋戲劇集製作及發行公司。「劇本(Script)」係本公司一切原創產品之源，在以「劇本(Script)」為創作基礎下，進而構思創造、設計符合劇本需求之各式人物角色、口白設計、道具與場景等一連串之設計創作架構。

為因應 3D 娛樂之新世代來臨，本公司運用 3D 新技術為台灣傳統文化開創新路，投資相關軟硬體之各項建置工作，已購買具備 2K/4K 超高畫質之 3D 拍攝設備，建立 3D 專用之虛擬攝影棚，同時投入人力研究專屬之 3D 技術。另成立特殊攝影團隊，專門負責節目片頭立體場景之拍攝，硬體設備持續汰舊換新，電視節目之畫質從 SD 提升至 HD 高畫質。本公司無論在劇本、剪接、運鏡及特效等各方面，都凌駕一般電視劇之製作水平與成本，在大量資本及人力之投入努力下，本公司未來將能擁有媲美國外知名動畫公司之專屬 3D 偶動畫生產基地與技術團隊。

2.預計投入研發費用

本公司每年投入劇集創作與動畫技術研發的支出逐年增加，並持續創作新劇集與開發周邊商品，增加並維持本公司在偶動畫市場上的領先地位，預計逐步投入研發費用約 100 萬元，並視營運狀況維持一定幅度之成長，以維持本公司市場差異化的策略並確保或擴大競爭優勢。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各項業務之執行均朝向符合主管機關法令規定辦理，並隨時注意國內外政策發展趨勢及法令變動情形，以充份掌握外在資訊並因應市場環境變化；近年來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與企業經營相關者首重公司治理與環保等項目，本公司將以法制為基礎，逐步以穩健且彈性之因應作法來提升公司治理層面。商標權方面，數百項種類之周邊商品及肖像授權已於台灣、中國大陸及美國地區申請註冊；著作權方面，依台灣著作權法之規定，本國著作人於著作完成時享有著作權，故毋須辦理註冊登記，僅需保存創作資料即可保障著作權，以於受侵權時為自我防禦之依據，就採鼓勵登記主義之地區，本公司已針對潛在或未來發行據點如中國大陸、日本及美國地區申請著作權登記，以降低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

(五)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隨時注意產業相關之科技改變及技術發展變化之趨勢，並迅速掌握產業動態，加上不斷地加強提升自行之技術研發能力，將各種創新概念及設計開發申請著作及商標權加以保護，並積極擴展未來之市場應用領域，以因應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的影響，故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科技改變對本公司財務業務並無產生重大影響。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專注本業技術研究發展與經營，信譽卓著，自成立以來積極強化內部管理，提升品質及效率，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企業形象改變造成危機管理之情事。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八)擴建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擴建廠房之情形。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進貨方面

本公司所生產之劇集影片，由編劇、口白、音樂、效果、動畫、造型、佈景、道具、攝影、燈光、操偶、導播、混音、剪輯、審片等流程係一條龍式的生產，全數的製作皆由本公司自行製作而成。

其餘如公仔系列等周邊商品，其進貨之供應商皆為配合多年之廠商，彼此間均已建立長期且良好之合作關係與默契。同時為避免進貨過度集中風險，本公司對供應商除了建立廠商考核制度定期評估外，亦會有達二家以上之多個同質性廠商來提供進貨，以降低進貨集中之風險。

2.銷貨方面

本公司主要經營業務為劇集節目及電影之製作與發行、電視節目之供應、周邊商品製作與銷售及劇集著作授權等相關業務。銷售客戶主要銷售客戶群係以霹靂原創偶動畫劇集系列之銷售通路與授權之對象為主，對象範圍涵蓋產品批發零售商、便利超商、錄影節目帶發行商以及實體通路之加盟店等各類型，以多角化經營理念，銷售客戶群廣泛，其中DVD劇集系列之通路，透過拓展國內超商通路進行劇集之推廣，降低對單一銷貨對象之比重。本公司除持續創作與

產製，使能穩定提供各式劇集與偶戲之產出，並憑藉深耕智財領域之深厚實力，建立一源多用之行銷策略，發展霹靂 DVD 劇集及原聲帶之製作發行、霹靂系列周邊商品、平面出版品、霹靂會員網及電影事業等多項業務。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董事及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皆對本公司深具信心，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董事無處分本公司股票之情形；本公司積極建立專業管理制度，並持續維護投資人關係，因此即使股權移轉或更換之情事發生，對本公司應不致發生任何重大影響與風險。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二)訴訟或非訴訟事件：

1.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目前處理情形：

為維護本公司自行創作之各項著作權益，致力於非法盜版行為之取締，此取締所產生之訴訟利益對股東權益應屬正面。

2.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無。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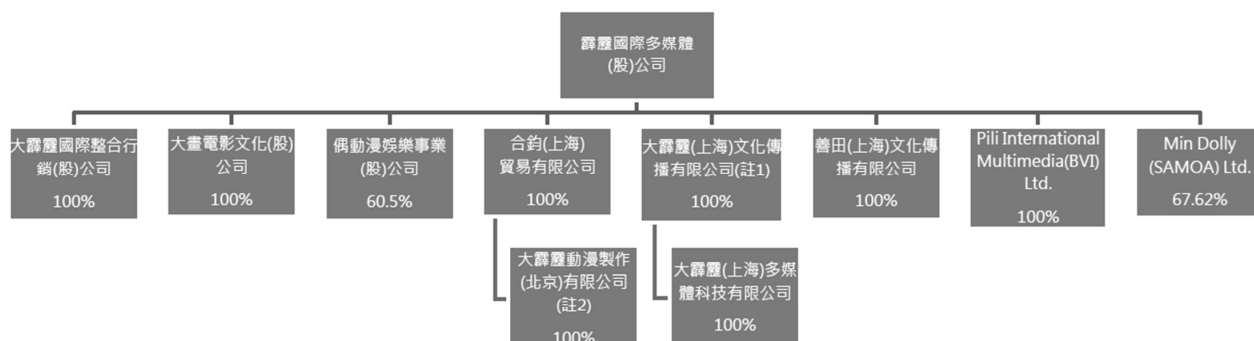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1.關係企業圖：



註 1：大霹靂(上海)文化傳播股份有限公司，原名稱：名偶(上海)文化傳播有限公司。

註 2：大霹靂動漫製作(北京)有限公司於民國 101 年 11 月進入清算程序。

2. 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106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大霹靂國際整合行銷(股)公司	2009 年 6 月 2 日	台北市南港區南港路一段 209 號 A 棟 6 樓	187,401	劇集發行、周邊商品買賣與行銷及品牌授權
大畫電影文化(股)公司	2012 年 6 月 13 日	台北市南港區南港路一段 209 號 A 棟 6 樓	60,000	動畫影片製作
偶動漫娛樂事業(股)公司	2011 年 10 月 11 日	台北市南港區南港路一段 209 號 A 棟 6 樓	400,000	電影片製作及行銷
PILI INTERNATIONAL MULTIMEDIA(BVI) LIMITED	2015 年 10 月 14 日	OMC Chambers, Wickhams Cay 1,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9,728	控股公司
MIN DOLLY(SAMOA) LIMITED	2016 年 10 月 27 日	Offshore Chambers, P.O. Box 217, Apia, Samoa	32,328	控股公司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合鈞(上海)貿易有限公司	2008 年 11 月 5 日	上海市長寧區萬航渡路 2452 號 B201 室	13,239	一般商品買賣
大霹靂動漫製作(北京)有限公司(註)	2009 年 4 月 15 日	北京市東城區育樹三條 8 號人來人往賓館 306 室	2,956	動漫製作及一般商品買賣
大霹靂(上海)文化傳播有限公司(註 2)	2015 年 1 月 23 日	上海市閔行區中春路 7001 號 3 幢 13 樓 101 室	654,620	展示展覽活動等文化產業之相關業務
大霹靂(上海)多媒體科技有限公司(註 3)	2015 年 10 月 14 日	上海市閔行區中春路 7001 號 3 幢 13 樓 103 室	23,219	多媒體科技領域之相關技術服務
善田(上海)文化傳播有限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上海市自由貿易試驗區馬吉路 2 號 1802B 室	6,481	經營演出及經紀等業務

註 1：大霹靂動漫製作(北京)有限公司於民國 101 年 11 月進入清算程序。

註 2：大霹靂(上海)文化傳播股份有限公司，原名稱：名偶(上海)文化傳播有限公司。

註 3：係透過轉投資大陸公司大霹靂(上海)文化傳播有限公司再投資。

3. 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不適用。
4. 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本公司及本公司之關係企業所經營之業務包括電視節目、錄影節目帶、電影片、廣播節目之製作及發行、衛星廣播電視節目之供應、周邊商品銷售及授權等。
5. 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與總經理資料

106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股

企業名稱	職稱(註 1)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註 2)(註 3)	
			股數(出資額)	持股比例(出資比例)
大霹靂國際整合行銷(股)公司	董事長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黃文章	18,740,098	100%
	董事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黃文擇	18,740,098	100%
	董事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劉麗惠	18,740,098	100%
	監察人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蔡融涓	18,740,098	100%
	總經理	陳義方	-	-

企業名稱	職稱(註 1)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註 2)(註 3)	
			股數(出資額)	持股比例 (出資比例)
		人：蔡融涓		
	總經理	陳義方	—	—
大畫電影文化(股)公司	董事長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黃文章	6,000,000	100%
	副董事長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黃文擇	6,000,000	100%
	董事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劉麗惠	6,000,000	100%
	監察人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蔡融涓	6,000,000	100%
	總經理	黃亮勛	—	—
偶動漫娛樂事業(股)公司	董事長兼總經理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黃文章	24,200,000	60.5%
	副董事長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黃文擇	24,200,000	60.5%
	董事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黃亮勛	24,200,000	60.5%
	董事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郭宗霖	24,200,000	60.5%
	董事	中國信託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邱明慧	4,000,000	10%
	董事	全家便利商店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吳勝福	7,800,000	19.5%
	監察人	陳義方	—	—
	監察人	李建興	—	—
PILI INTERNATIONAL MULTIMEDIA(BVI) LIMITED	董事長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黃文章	9,728 (USD300,000)	100%

企業名稱	職稱(註 1)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註 2)(註 3)	
			股數(出資額)	持股比例 (出資比例)
MIN DOLLY(SAMOA) LIMITED	董事長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黃文章	32,328 (USD1,000,000)	100%
合鈞(上海)貿易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黃滙峰	13,239 (USD400,000)	100%
	監事	黃亮勛	—	—
大霹靂動漫製作(北京)有限公司(註 4)	執行董事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黃文章	2,956 (RMB600,000)	100%
	監事	黃文擇	—	—
大霹靂(上海)文化傳播有限公司(註 5)	執行董事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黃文章	654,620 (USD20,000,000)	100%
	監事	黃文擇	—	—
	總經理	黃亮勛	—	—
大霹靂(上海)多媒體科技有限公司(註 6)	執行董事	大霹靂(上海)文化傳播有限公司代表人：黃文章	23,219 (RMB5,000,000)	100%
	監事	黃文擇	—	—
	總經理	黃亮勛	—	—
善田(上海)文化傳播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黃文章	6,481 (USD200,000)	100%
	監事	黃文擇	—	—

註1：關係企業如為外國公司，列其職位相當者。

註2：被投資公司如為股份有限公司請填股數及持股比例，其他請填出資額及出資比例並予以註明。

註3：董事、監察人為法人時，應另加揭露代表人之相關資料。

註4：係透過轉投資大陸公司合鈞(上海)貿易有限公司再投資，業已於民國101年11月進入清算程序。

註5：大霹靂(上海)文化傳播有限公司，原名稱：名偶(上海)文化傳播有限公司。

註6：係透過轉投資大陸公司大霹靂(上海)文化傳播有限公司再投資。

6. 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106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 總值	負債 總值	淨值	營業 收入	營業 利益	本期 損益 (稅後)	每股 盈餘 (稅後) (元)
大霹靂國際整合行銷(股)公司	187,401	402,841	178,145	224,696	560,646	10,111	8,821	0.47
大畫電影文化(股)公司	60,000	54,913	33,206	21,707	5,933	(10,724)	(12,364)	(2.06)
偶動漫娛樂事業(股)公司	400,000	127,357	7,648	119,709	1,869	(2,279)	(1,631)	(0.07)
PILI INTERNATIO NAL MULTIMEDIA(BVI) LIMITED	9,728	66,525	66,675	(150)	16,274	6,440	6,594	註 3
MIN DOLLY(SAM OA) LIMITED	32,328	29,788	-	29,788	-	(12)	28	註 3
合鈞(上海)貿易有限公司	13,239	8,234	19	8,215	-	(456)	(623)	註 1
大霹靂動漫製作(北京)有限公司(註 2)	2,956	448	448	-	-	-	-	註 1
大霹靂(上海)文化傳播有限公司(註 4)	654,620	579,206	28,619	550,587	11,520	(33,212)	(43,793)	註 1
大霹靂(上海)多媒體科技有限公司	23,219	65,325	51,380	13,945	55,593	(1,875)	(1,670)	註 1
善田(上海)文化傳播有限公司	6,481	5,964	26	5,938	-	(351)	(351)	註 1

註 1：有限公司未發行股份，故不適用。

註 2：大霹靂動漫製作(北京)有限公司於民國 101 年 11 月進入清算程序。

註 3：控股公司未發行股份，故不適用。

註 4：大霹靂(上海)文化傳播有限公司，原名稱：名偶(上海)文化傳播有限公司。

(二)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 106 年度（自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負 責 人：黃文章



中華民國 107 年 3 月 31 日

(三)關係企業報告書：無。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此情形。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此情形。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本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此情形。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黃 文 章



